

标段编号： 2412-440307-04-05-909248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排水管网系统完善工程造价咨询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3月26日

目 录

一、企业业绩情况	4
1、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5
2、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造价咨询	21
3、宝安区 2019 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前海铁石片区）（全过程造价咨询）	35
4、长岭皮水库综合治理工程	55
5、深圳国家生物医药产业基地配套集污水处理厂及干管工程	65
二、项目负责人业绩	73
1、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74
2、长岭皮水库综合治理工程	90
三、企业综合实力	100
附 1、投标人营业执照	102
附 2、企业信用等级	104
附 3、企业资质	105
3.1、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2003 年批准，2004 年发证）	105
3.2、工程监理甲级【房屋建筑、市政公用】	108
3.3、工程招标代理甲级资质	109
3.4、工程咨询甲级资质【建筑、市政公用工程（市政交通）】	110
3.5、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监理甲级	111
附 4、参与深圳市建设工程定额编制工作情况	112
4.1、《建筑机器人补充子目》编制	113
4.2、“北上广深”房屋建筑工程造价测算对比分析（2024 版标准）	121
4.3、《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修订	128
4.4、《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补充子目	137
4.5、政府投资房屋建筑工程造价测算分析	149
4.6、《装配式围挡补充子目》	160
4.7、《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修编	172
4.8、《施工临时围挡补充清单及子目》	184
附 5、深圳市财政局财政评审造价协审单位、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协审单位	195
5.1、深圳市财政局财政评审造价协审单位	195
5.2、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协审单位	199
附 6、财务状况	206
6.1、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207
6.2、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213

6.3、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219
附 7、企业深圳区域纳税	251
7.1、2021 年度的纳税证明	252
7.2、2022 年度的纳税证明	253
7.3、2023 年度的纳税证明	254
附 8、公司在职人员数量	255
附 9、公司拥有国家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8 人，二级造价工程师 24 人	256
附 10、办公场所规模（共 2607.1 平方米）	260
(1) 自有产权（建艺大厦 14 楼办公场所房屋所有权证，建筑面积 348.85 M2） ...	260
(2) 自有产权（建艺大厦 15 楼西侧办公场所所有权证，建筑面积 987.82 M2） ...	266
(3) 建艺大厦 16 楼东南面办公场所租赁合同（建筑面积：321.91 平方米）	269
(4) 建艺大厦 16 楼东北面办公场所租赁合同（建筑面积：440.52 平方米）	272
(5) HALO 广场一期 5 层办公场所租赁合同（建筑面积：508 平方米）	275
附 11、企业体系及荣誉情况	280
(1)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 AAA	282
(2)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感谢信—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应急院区配套隔离宿舍项目 全过程	283
(3)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感谢信—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国际设计学院工程项目 全过程	285
(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86
(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87
(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88
(7) 2023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289
(8) 2022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289
(9) 2021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290
四、企业拟派人员情况	303
1、项目负责人—李 霞	310
2、土建专业负责人—叶建锁	316
3、安装专业负责人—邓将来	322
4、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张 新	327
5、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曾 文	333
6、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何 莉	338
7、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罗德志	344
8、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黄柳娟	349
9、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卢淑霞	354

10、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刘怡君.....	358
11、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邹 超.....	363
12、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周佐敏.....	367
13、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陈思莹.....	370
14、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叶志鹏.....	373
15、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王志杰.....	376
16、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曾雪琴.....	379
17、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黄华.....	382
18、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廖耀武.....	385
19、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廖 亮.....	390
20、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钟彬祥.....	396
21、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张欢.....	401
22、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苑东来.....	405
23、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吴 超.....	408
24、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郑玉燕.....	411
五、企业获奖情况.....	414
1、《未来人才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2022 年度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一等奖 ...	415
2、《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化应用的探讨》2022 年度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论文一等奖	415
3、《河套应急医院和方舱医院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2022 年度深圳市优秀工 程造价成果二等奖.....	416
4、2023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416
5、2022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417
6、2021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417
7、《有线信息传输大厦工程》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二等奖.....	418
8、《育才中学改造工程（暂定名）》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二等奖.....	419
9、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优秀供应商.....	420
六、投标函.....	421
七、通过年审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422
八、企业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423

一、企业业绩情况

投标人相关项目业绩表

投标人：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 (万元)	备注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深圳市南山区北至白石路、东至深湾五路、南至滨海大道、西至深湾一路	项目总投资 71.5255 亿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市政道路及管线工程、空中慢行系统（二层连廊）、西侧带状公园、西侧公共绿地地下空间、深湾一路综合管廊、地下连通道工程、地下车行道路工程、其它工程（箱涵改迁、供冷工程）等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	2023 年 10 月至今	3093.65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工程中心	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一沿江高速）工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宝安区、南山区	总投资约 106.4492 亿元，道路主线长约 8.05 公里。	2019 年 1 月 8 日至今	4489.1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宝安区 2019 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前海铁石片区）（全过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宝安区	项目总投资 62.032498 亿元，约 146.75 公里的老旧管网改造；约 581.9 公里的老旧管网清污和疏浚；6 座污水提升泵站改造。	2019 年 8 月 1 日至今	2065.3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	长岭皮水库综合治理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大沙河上游，南山区与龙华区交界处	项目总投资约 15.874609 亿元，新建分库坝（坝长 364 米，坝高 35.68 米），新建泄洪隧洞 1.4 千米及箱涵 0.75 千米，水源库除险加固、生态库泄水建筑物、新建检修路、输水工程、水质保障、库底清淤（污染底泥 55 万立方米）、水库覆绿工程、电气工程、水保工程等。	2023 年 5 月 30 日至今	664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深圳国家生物医药产业基地配套集废水处理厂及干管工程	深圳市坪山区	项目总投资约 3.602509 亿元，废水处理厂及干管工程	2020 年 10 月 19 日至今	296.8	

提示：要求附项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合同扫描件、用户证明等）。

1、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3 年 10 月 13 日

致：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3 年 8 月 27 日为 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以人民币（大写）：叁仟零玖拾叁万陆仟伍佰元整（小写：30936500.00 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受。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高洋



合同编号：SCZSZ-001-2023

深圳市建筑工程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

合同名称：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发 包 人（甲方）：深圳市建筑工程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
理中心

承 包 人（乙方）：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 日 期： 2023 年 10 月

合同条款

单位名称

委托单位（甲方）：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咨询单位（乙方）：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本工程造价咨询工作由甲方于 2023 年 8 月 27 日公开招标，并于 2023 年 月 日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确定由乙方中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工程名称：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项目地点

工程地点及场地情况：深圳市南山区北至白石路、东至深湾五路、南至滨海大道、西至深湾一路之间的区域范围（不含中央绿轴范围）。

项目内容

拟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区域面积约 102 公顷（已扣除中央绿轴范围的面积）。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市政道路及管线工程、空中慢行系统（二层连廊）、西侧带状公园、西侧公共绿地地下空间、深湾一路综合管廊、地下连通道工程、地下车行道路工程、其它工程（箱涵改迁、供冷工程）等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

投资情况：项目总投资估算约 715255 万元（市财政投入），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约 583792.59 万元（具体以概算批复为准）。

工作内容： 全过程造价咨询

本合同的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1. 概算阶段：负责审核概算（含概算调整），主要材料设备市场询价及同类项目指标分析，协助完成评审等工作；
2. 预算阶段/招标阶段：编制工程预算、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协助编制招标文件，投标报价分析（清标），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等工作；
3. 施工阶段：编制或审核工程变更造价、参与工程进度款支付复核等工作；
4. 结算阶段：审核工程竣工结算，配合结算评审等工作。
5. 合同约定的其他工程造价咨询技术服务，包括前期费用调研、全过程投资

控制分析、经济技术指标分析等。

二、签约合同价及结算价:

合同金额

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费用(暂定,含税)为大写:人民币叁仟零玖拾叁万陆仟伍佰元(小写:¥3093.65万元),包括咨询服务费2916.05万元和驻现场费用177.6万元(按实际发生费用予以结算,结算上限价不超过暂定价177.6万元)。最终结算金额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金额为准。

1、咨询服务费按阶段计取:

1.1 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

a、合同委托阶段取费基数:咨询服务费(暂定)按估算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作为取费基数:

b、咨询服务费结算取费基数:

咨询服务费结算以项目最终概算批复(或概算调整)中本标段造价咨询服务所对应建设内容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为计费基数;经市发改部门审批同意增加的建设内容且所需资金从项目总概算批复中列支的(含预备费),相应建筑安装工程费可纳入结算计费基数,费率按照费用计算标准,重新计算结算费率(计取结算费率时,难度系数1.0、调整系数0.85不变)。

若因国家、省、市政策性原因或涉外因素等(包括但不限于)导致工程停工的(含个别项目取消建设),由双方依据已完成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进行结算。若因该项目工期延长,不另增加任何造价咨询服务费用(除另有约定除外)。

1.2 咨询服务费为按本款约定的方式计算各阶段造价咨询服务或其他工程造价咨询任务相应费用的总和:

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率×系数(其中90%为基本费用,10%为绩效费用)+驻现场费用

a. 造价咨询任务阶段取费表

造价咨询阶段任务		建安造价	费率 (%)
工可 阶段	负责审核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资料、协助完成工可评审(无此项工作内容时不计取)。	不论工程大小	0.12

概算阶段	审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无此项工作内容时不计取）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概算调整工作；建立经济技术指标库，对项目概算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对比；主要材料设备市场询价及同类项目指标分析，协助完成评审等工作。	不论工程大小	0.36
预算阶段	1、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并对预算和概算进行对比分析，建立项目全过程动态投资控制台帐；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投标报价分析（清标），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等工作；	1 亿元内部分	2.4
		1-3 亿元部分	2.3
		3-5 亿元部分	2.2
	2、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在工程量清单和标的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提醒招标人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拟定计价方案供招标人决策；	5-10 亿元部分	2.0
		10 亿元以上部分	1.8
施工阶段	3、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格）清单； 4、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 5、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协助招标人签订合同并确保合同签订内容准确；		
结算阶段	1、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2、施工过程中，编制或审核工程变更造价、参与工程量计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参与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 3、按需要与招标人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 4、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招标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5、为本项目服务的其它造价管理任务和工程造价技术咨询。	不论工程大小	1.8
	1、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2、结算完成后，协助招标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其	1 亿元内部分	2.4
		1-3 亿元部分	2.3

它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3、参与设计和监理的绩效评价,出具书面的设计和监理单位投资控制绩效评价的意见。 4、项目所有工程结算完毕后,出具项目投资控制报告,报告中应包含履约情况自我评价、投资控制情况汇报、造价指标分析、投资控制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	3-5 亿元部分	2.2
	5-10 亿元部分	2.0
	10 亿元以上部分	1.8

b. 取费规则:

①预算、结算阶段费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

②费率调整系数:独立的土方工程、软基处理工程等简易工程,其咨询服务费率按上表数值乘以 0.7;路、桥、箱涵等工程,其咨询服务费率按上表数值乘以 0.85。特大型土方工程(或其他需进一步降低费率的工程),具体费率由招标人在抽签前确定。

③难度系数:改建工程在预算阶段、结算阶段中取费费率乘以 1.2 作为难度系数;对于工期较紧或技术较复杂(如医疗类项目)工程在预算阶段、结算阶段中取费费率乘以 1.1 作为难度系数;各阶段各项难度系数累乘后不超过最高封顶系数为 1.3。

④驻现场服务:需造价咨询单位提供驻工地现场服务的,驻现场服务补贴按招标文件要求(初级职称 8000 元/月.人;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中级及以上职称 11000 元/月.人;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5000 元/月.人)在项目咨询费外另计,驻现场服务补贴需计入合同价中。

c. 总费率计取: 总费率 = Σ (阶段费率 $\times$ 难度系数) $\times$ 调整系数

各阶段咨询服务费率 (暂定)	☐ 工可阶段: 0.12%
	☒ 概算阶段: 0.36%
	☒ 预算阶段费率(差额定率累进法):
	☒ 1 亿元内部分: 2.4% ☒ 1-3 亿元部分: 2.3%
	☒ 3-5 亿元部分: 2.2% ☒ 5-10 亿元部分: 2.0%
	☒ 10 亿元以上部分: 1.8%
	☒ 施工阶段费率: 1.8%
	☒ 结算阶段费率(差额定率累进法):
	☒ 1 亿元内部分: 2.4% ☒ 1-3 亿元部分: 2.3%

	☒ 3-5 亿元部分: 2.2% ☒ 5-10 亿元部分: 2.0% ☒ 10 亿元以上部分: 1.8%
难度系数	☐ 改建工程预算阶段、结算阶段难度系数为 <u>1.2</u> 。 ☐ 工期较紧或技术较复杂（如医疗类项目）工程预算阶段、结算阶段难度系数为 <u>1.1</u> 。 （各阶段各项难度系数累乘后不超过最高封顶系数 1.3）
造价咨询服务费率调整系数	☐ 独立的土方工程、软基处理工程等简易工程，咨询服务费率调整系数为 0.7。 ☒ 路、桥、箱涵等工程，咨询服务费率调整系数为 0.85。 ☐ 特大型土方工程（或其他需进一步降低费率的工程），咨询服务费率调整系数为。
驻场服务	暂定金额 <u>177.6</u> 万元，服务时间：暂定 <u>48</u> （月） 人员数量及专业要求：总人数 3 人，其中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人，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 人。 （初级职称 8000 元/月·人；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中级及以上职称 11000 元/月·人；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5000 元/月·人）
总费率（含系数）	（计取公式）总费率=Σ（阶段费率×难度系数）×调整系数

2、**合同结算：**合同结算包括咨询服务费基本费用、绩效费用和驻现场费用的结算

2.1 咨询服务费结算以项目最终概算批复（或概算调整）中本标段造价咨询服务所对应建设内容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为计费基数；经市发改部门审批同意增加的建设内容且所需资金从项目总概算批复中列支的（含预备费），相应建筑安装工程费可纳入结算计费基数。总费率按照阶段取费表重新计算结算费率，计取结算费率时有关难度系数 1.0、调整系数 0.85 不变；

2.2 按照“**结算取费基数×结算费率×0.9**”**结算最终基本费用**；按照“**结算取费基数×结算费率×0.1**”作为绩效费用总额，按履约评价次数平均分摊到合同期间进行的履约评价中，以期中履约评价结果**结算最终绩效费用**；

2.3 驻现场费用结算：驻现场服务费，按实际发生费用予以结算；但结算上限价不超过暂定价 177.6 万元，如超过暂定价 177.6 万元，则按上限价 177.6

万元计取。

2.4 双方同意最终结算金额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金额为准。

2.5 本合同价款包含政策性调整的风险,乙方在报价中已考虑到国家和(或)本市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在合同执行期间发生变更而产生的费用增加的风险,该风险由乙方承担,合同价款不会因此而调整。

三、乙方工作内容

1、审核概算(含概算调整),主要材料设备市场询价及同类项目指标分析,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

2、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并对预算和概算进行对比分析,建立项目全过程动态投资控制台帐;

3、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特别是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规定和特别条款;在造价工程师的指导下负责完成招标过程中商务标文件、工程控制价文件的编制和电子生成工作;负责投标报价分析(清标),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等工作;

4、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在工程量清单和标的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提醒甲方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拟定计价方案供甲方决策;

5、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清单,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6、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7、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

8、协助甲方签订合同;

9、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10、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

11、参与工程变更(包括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的计量、计价编制和复核工作,及时按招标人要求编制和审核预算(包括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

12、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13、按需要与甲方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包含材料询价等工作);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甲方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14、结算完成后，协助甲方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和完成项目财务决算；

15、需要分标段拆分的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必须负责制定项目统一的计价计量规则、标段界面划分等牵头协调工作。

16、驻场咨询服务：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应按招标人项目组要求派驻3名责任心及沟通组织协调能力均较强的造价咨询人员驻工地现场办公。要求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1人，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2人，驻现场服务补贴按招标文件要求计算费用（初级职称8000元/月·人；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中级及以上职称11000元/月·人；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15000元/月·人），服务期从驻场人员进驻项目现场之日起计至招标人书面通知其退场为止，少于10天不计，10~15天按半个月计，超出15天按一个月计。驻场服务时间暂按2023年底开工，2027年底前竣工，即暂定4年48个月考虑，但最终驻场服务费最高不得超过结算上限价。具体驻场时间为本次招标工程的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至项目初步竣工验收之日，双方已明确最终驻场服务费最高不得超过结算上限价，如超过前述预计服务时间的一切风险由乙方承担，乙方同意接受此风险并在结算上限价内包干完成此任务，甲方无须向乙方支付额外驻场服务费用。

17、项目人员管理

（1）项目主要管理人员：项目总负责人、土建专业负责人、安装专业负责人；

（2）人员素质要求：除项目总负责人、土建专业负责人、安装专业负责人须满足招标文件约定之外，其他人员根据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应具备相应资格。

（3）发放中标通知书之前，招标人对项目总负责人、土建专业负责人、安装专业负责人资格进行核查，如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需更换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4）若项目团队人员配置不足或配备的人员素质无法满足项目建设要求时，投标人需在收到招标人书面通知一个月内补充满足要求的工作人员，否则招标人有权自行聘请相应的专业人员补充，所产生的费用从投标人的酬金中扣除。若更换人员为项目主要管理人员（项目总负责人、土建专业负责人、安装专业负责人），按照合同约定处罚并计入不良行为记录。

18、本工程项目建设所有合同的造价咨询工作；

19、项目所有工程结算完毕后，出具项目投资控制总结报告，报告中应包含

履约情况自我评价、投资控制情况汇报、造价指标分析、投资控制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

20、包括前期费用调研、全过程投资控制分析、经济技术指标分析等其它有关的造价管理任务和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四、乙方工作时间要求

1、设计概算审查结果文件的提交时间：接到设计概算及相关资料后 15 天内提交；

2、招标项目造价文件的提交时间：接到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后 20 天内提交工程量清单，30 天内提交招标控制价；

3、签订施工合同后 20 天内，提交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4、施工招标完成后工程量清单的复核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60 天内提交；

5、施工过程中工程变更（包括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预算编制：

（1）一、二、三类变更：自备齐相关资料之日起 9 天；

（2）四、五类变更：自备齐相关资料之日起 5 天；

6、施工过程中工程变更（包括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预算审核，在约定的时限内出具审核意见报告书；

（1）一、二、三类变更：自备齐相关资料之日起 9 天；

（2）四、五类变更：自备齐相关资料之日起 5 天；

7、工程竣工结算审核：

（1）结算申报金额 500 万元以下（含 500 万元）：自备齐相关资料之日起 20 天；

（2）结算申报金额 500 万元-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自备齐相关资料之日起 45 天；

（3）结算申报金额 5000 万元以上：自备齐相关资料之日起 60 天。

上述工作时限与甲方项目组下达的《工程造价咨询任务书》不一致时，以《工程造价咨询任务书》规定的时限为准。

五、造价文件的编制原则和依据

1、初步设计文件及图纸；

2、施工招标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十七、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甲方六份,乙方两份,自双方签名或盖章之日起成立生效,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深圳市建筑工程事务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新闻路69号山水大厦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乙方: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市振华支行

帐号:44201521700051004140

邮政编码:518031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一：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3 年 10 月 13 日

致：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3 年 8 月 27 日为 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以人民币（大写）：叁仟零玖拾叁万陆仟伍佰元整（小写：30936500.00 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受。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附件二：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

序号	本项目拟任职务	姓名	执业资格	职称等级	文化程度	
1	项目总负责人	李霞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本科	项目负责人
2	土建专业负责人	林军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大专	
3	机电安装专业负责人	邓将来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本科	
4	土建造价工程师	叶建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大专	
5	土建造价工程师	何莉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本科	
6	土建造价工程师	张新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本科	
7	土建造价工程师	曾文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硕士	
8	土建造价工程师	宁莉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本科	
9	土建造价工程师	罗德志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大专	
10	土建造价工程师	杨树青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本科	
11	土建造价工程师	卢淑霞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大专	
12	土建造价工程师	刘怡君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本科	
13	土建造价工程师	邹超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大专	

14	土建造价工程师	黄华	全国造价员	工程师	本科
15	土建造价工程师	周佐敏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大专
16	土建造价工程师	何思洁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本科
17	土建造价工程师	陈思莹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本科
18	安装造价工程师	廖耀武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本科
19	安装造价工程师	廖 亮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大专
20	安装造价工程师	吴 超	/	工程师	大专
21	安装造价工程师	郑和念	/	工程师	大专
22	安装造价工程师	张 欢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本科
23	安装造价工程师	苑东来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本科
24	安装造价工程师	曾雪琴	/	助理工程师	本科
25	安装造价工程师	郑玉燕	/	助理工程师	大专
26	驻场造价工程师	黄柳娟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本科
27	驻场造价工程师	吴志豪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本科
28	驻场造价工程师	叶志鹏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大专

项目编号 2420

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 基础设施项目1标（EPC总承包）

工程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造价：831,432,728.20 元

编制人：

复核人：

批准人：

编制日期：

编审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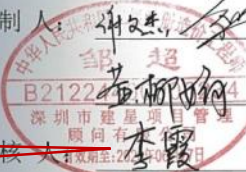
地址：振兴路5号建乙大厦14楼东，邮编：518031

联系电话：83785749 传真：83785179 email: j-star.sz@163.com

项目负责人签名

成果文件时间

被委托单位盖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建 设 项 目	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
投 资 总 额	716222.00 万元
资 金 来 源	政府投资
招 标 工 程	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 1 标 (EPC 总承包)
招标控制价	83143.272820 万元。
说明: 1、招标控制价金额以人民币万元为单位; 2、本招标控制价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2045.215784 万元(税前);暂列金额:¥3852.00 万元(税后);奖金:¥340.00 万元(税后);设计费:¥1574.00 万元(税后)(其中施工图设计费:¥1171.00 万元(税后),竣工图编制费:¥94.00 万元(税后),BIM 技术应用费:¥309.00 万元(税后));勘察费:¥328.00 万元(税后);不可竞争费合计¥8139.215784 万元。 3、本工程投标报价上限价为公布的标底(控制价)净下浮 10%,即¥75642.867116 万元。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2023 年 11 月 14 日

2、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造价咨询

Q873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83201510130030011001

标段名称: 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东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 4489.1万元

中标工期: 无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8-08-17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8-10-10

查验码: 4766981733269155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J2-2018-144

合同编号: MWKH-2019-0027

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 造价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造价咨询
项目地点	项目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南山区
	委托人: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咨询人: 广东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 2019年 |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单位名称 委托人：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咨询人：广东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本项目工程概述及造价咨询服务范围

1、工程名称：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南山区

3、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范围：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及后续服务。

工作内容： 全过程造价咨询

二、建设工程咨询服务内容

- 1、审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若需）；
- 2、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
- 3、编制招标控制价（标底），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
- 4、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清单；
- 5、提供主要设备数量及价格清单；
- 6、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协助委托人签订合同；
- 7、参与施工过程中的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
- 8、参与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计价复核工作，并出具工程变更造价审核书；
- 9、协助委托人向相关审计部门报备工程变更；
- 10、初步审核工程竣工结算资料，协助委托人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 11、参与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委托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投资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 12、结算完成后，协助委托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
- 13、配合委托人对设计、监理和施工等单位进行履约评价；
- 14、支付咨询人中标评标相关费用；
- 15、委托人合理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务。
- 16、按照委托人要求派造价人员住现场办理本项目造价咨询业务。

三、服务时间（具体项目若无对应部分工作内容，则无对应时限要求）

- 1、招标控制价工程量清单（标底）提交时间：接到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后 15 天内提交；
- 2、造价控制形象进度表提交时间：在委托人与施工承包人签订施工合同后 20 天内；
- 3、施工过程的计量计价复核意见提交时间：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3 天内；
- 4、工程竣工结算审核报告提交时间：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30 天内；
- 5、委托人有权调整以上时间，咨询人应无条件接受。

四、合同价款及支付

1、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依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 号）“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收费编制”计算后下浮 30%确定，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仟肆佰捌拾玖万壹仟（¥44,891,000.00 元），造价咨询服务费结算价根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 号）“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收费编制”收费标准表按概算批复建筑安装工程费为收费基数计算后下浮 30%确定，最终结算价经深圳市政府审计程序审定为准。（注：若委托人要求进行概算审核、钢筋算量、驻场服务、决算审核，咨询人应无条件响应，相关费用不另行计取支付）

合同金额

2、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是咨询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含合理成本、税金及利润等一切费用），已包括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中标服务费、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费用等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

务。

3、支付方式

预算（标底）阶段：咨询人按要求提交工程预算成果文件，且主体工程完成招标后15天内支付合同暂定价的25%；

施工阶段：工程总体进度完成80%、且所有招标都已完成后15天内，委托人支付至合同暂定价的60%；

结算阶段：工程完工，主体结算审核完成后，咨询单位报送咨询费结算文件，累计支付金额达到暂定合同价的80%时停止支付。（咨询单位完成所有合同工作后，如累计计算咨询费结算金额超过暂定合同价25%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合同的付款上限以财委规定为准；如累计计算咨询费结算金额未超过暂定合同价25%的，则不签订补充协议。）

余款：待竣工决算审核完成后付清决算余款。

若本工程进行结算审计，则最终支付金额以审定决算价为准。

若因政府原因取消或终止本项目，委托人不做金钱或实物的赔偿，咨询人不得以此为由追究委托人的赔偿责任。委托人将根据咨询人实际完成的造价工作进行费用结算。

咨询人应在每一阶段工作完成后向委托人提出付款申请，委托人审查无误并签署意见后报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审核后拨付造价咨询费。在此之前，咨询人应提供专用帐户报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备案，以便造价咨询费的及时支付。

因本项目属政府投资，根据市政府颁发的《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费用最终由市政府财政部门支付，因此，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委托人完成审批的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咨询人不得因此要求委托人承担相关责任。咨询人有义务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因咨询人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概由咨询人自行承担。

五、质量要求（具体项目若无对应部分工作内容，则无对应质量要求）

1、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标底价格合理；

2、工程量计算准确率在95%以上（含95%）；

3、结算造价与政府审计部门审定价差额应小于 5%（不含 5%）；

4、造价成果文件应符合国家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相关主管部门发布的政策规定，并符合相关的技术规范和标准要求，做到文件清晰整齐、数据详实可靠，签字及盖章符合要求；

5、按委托人的工程造价咨询履约评价细则执行；

6、按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深交[2014]523 号”文执行。

六、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过程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2、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协议书；

3、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附加协议条款；

4、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标准条件；

七、咨询人同意承担本合同的约定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保证保质保量按时完成本合同约定造价咨询服务事项。

八、咨询业务期限

本合同的咨询业务自合同签订日期开始实施，至咨询人完成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所有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委托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建设工程造价咨询酬金后终结。

八、委托人按照咨询人符合约定要求的咨询报告和意见作出决策所造成的损失，由委托人承担，但当事人另行约定的除外。

九、咨询人利用委托人提供的资料完成的新的技术报告，属于咨询人；委托人利用咨询人的工作成果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属于委托人。

十、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八份，咨询人执四份。

委托人：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

地址：

咨询人：广东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

地址：珠海香洲区石花东路 83 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珠海海湾支行

账号：44001640048053001460

咨询人：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

地址：

合同签订日期

签订时间：2019 年 1 月 8 日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深发改〔2018〕903号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妈湾跨海通道 (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项目 总概算的批复

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报来《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国家编码: 2014-440300-54-01-101559)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项目内容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位于深圳市前海合作区妈湾片区及宝安区大铲湾港区,建设方案线位总体呈南北走向,工程南起月亮湾大道—妈湾大道交叉口,终于现状西乡大道,道路主线全长约 8.05 公里,其中前海段 2.50 公里,海域段

- 1 -

10867 株，铺种花卉地被 195414 平方米。其他绿化种植换土及喷灌等。

2. 景观工程：隧道出入口做顶棚造型设计，顶棚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上覆种植土并进行植被绿化，出入口外做不锈钢造型雕塑。对隧道进行景观照明，共安装各类霓虹灯 2480 米、各类圆形和环形面板灯 12295 套、各类 LED 线形投光灯 17200 套，并相应敷设各类电线电缆设施。

3. 其他工程：含管廊地面建筑外装饰、桥梁绿化、设置公交站台 21 个及自行车棚等。

二、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1064492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91377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0026 万元，预备费 50690 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市政府投资。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综合管廊及电力管廊的管廊巡检机器人暂分别按可研批复金额 780 万元和 195 万元计列。盾构施工外接电源未提供相关依据及图纸，暂按可研批复 3000 万元计列，临时占地费用未提供相关依据，暂按可研批复 1158 万元计列，隧道第三方监测费、深基坑第三方监测费未提供相关设计资料，参考已建同类项目指标，暂分别按报审 1319 万元、2310 万元计列。请进一步深化设计及控制投资。

(二)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和本批复要求，控制投资规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同时，严格各项管理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绝各种安全隐患，切实保证安全生产，防止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三) 根据《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验收管理暂行办法》，请在项目竣工决算审计后，及时向我委申请办理项目验收。

附件：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

施工总承包 1 标招标控制价

明正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 号: 甲170844001337
有效期至: 2020年06月30日

招标控制价: (小写): 4283766135.77

大写: 肆拾贰亿捌仟叁佰柒拾陆万陆仟壹佰叁拾伍元柒角柒分

招标人: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工程造价咨询人: 广东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 号: 甲190344000631
有效期至: 2021年12月31日

被委托单位盖章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刘志祥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叶建锁

项目负责人签名

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	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
王翔 粤140B00154	邹超 粤140B00152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17年12月	有效期至2017年12月
编制人: 王翔	编制人: 邹超

审核人:

谢桂芳

(造价人员签字盖章)	(造价人员签字盖章)
林军	邓将来
A01440002664	A07440008533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1年12月31日	有效期至: 2019年12月31日
复核人: 林军	复核人: 邓将来

编制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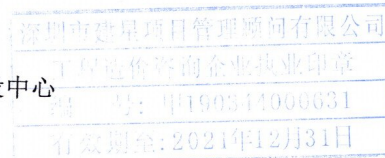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 2336

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施工总承包1标

明挖段地墙顶标高变更审核报告书

发 包 人: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 建 商: 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报审造价: 4,672,695.72 元

审核造价: 4,570,230.06 元

核减金额: 102,465.66 元

编 审 人: 胡凯平



项目负责人签名

复 核 人:

批 准 人:

成果文件编制时间

编审日期:

2020.07.15

编审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被委托单位盖章

项目编号: 2336

妈湾跨海通道工程1标

增设封堵墙变更审核书

广东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 甲200844001337
有效期至: 2023年06月30日

发包人: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建商: 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报审造价: 3,698,532.60 元

审核造价: 503,277.86 元

核减金额: 3,195,254.74 元

编审人: 吴光毅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 甲190344000631
有效期至: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复核人: [Signature]

成果文件编制时间

批准人: [Signature]

编审日期: 2020.08.26



被委托单位盖章

编审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8

项目编号: 2336

妈湾跨海通道工程1标

广东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 甲200844001337
有效期至: 2023年06月30日

地墙墙顶抬高变更审核书

发 包 人: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 包 人: 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 甲190344000631
有效期至: 2021年12月31日

报审造价: 455,473.20 元

审核造价: 18,957.85 元

核减金额: 436,515.35 元

编 审 人: 胡凯平



项目负责人签名

复 核 人:

[Signature]

成果文件编制时间

批 准 人:

[Signature]

编审日期:

2020.09.07

被委托单位盖章

编审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宝安区 2019 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前海铁石片区）（全过程 造价咨询）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620180403010001

标段名称: 宝安区2019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前海铁石
片区）（全过程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 2065.300000万元

中标工期: /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9-03-12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
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05-20

查验码: 1490554847234944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J2-2019-421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 宝安区 2019 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

(前海铁石片区)(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委托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咨询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1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单位名称	委托人(全称): <u>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u> 咨询人(全称): <u>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u>
------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造价咨询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并达成协议如下：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u>宝安区 2019 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前海铁石片区)</u> <u>(全过程造价咨询)</u>
项目地点	工程地点: <u>深圳市宝安区</u>
项目内容	工程规模及内容: <u>宝安区 2019 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前海铁石片区总投资 62.032498 亿元, 建安费 51.632634 亿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约 146.75 公里的老旧管网改造; 约 581.9 公里的老旧管网清污和疏浚(含 102074 立方米的清淤); 6 座污水提升泵站改造; 约 53 个待完善小区正本清源工程; 重点面源整治(含垃圾屋、农贸市场、汽配、洗车、餐饮街); 约 120 个黑臭水体整治; 15 座泵闸改造修复(含前池污水抽排); 10 座水闸改造; 重点景观与生态修复(1 个湿地及 15 处生态绿化, 3 处生态修复; 1 项补水完善工程; 新涌改道工程, 咸水涌防洪整治工程。</u>

二、咨询服务范围：

全过程造价咨询	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范围为宝安区 2019 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项目(前海铁石片区)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u>1、建设工程设计概算复核；</u>
---------	---

2、勘察设计概算复核等相关内容；

3、预算编制；

4、结(决)算编制；

5、工程变更编制；

6、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7、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及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和询价资料等；

8、施工全过程的造价咨询服务；

9、与工程造价咨询相关的工作。

三、咨询酬金：

合同金额

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 20653000.00 元（大写：贰仟零陆拾伍万叁仟元整）。

1、最终造价咨询服务结算价按第三方造价咨询审核的结算价×4%-违约金（违约金计算规则详见合同条款）。

2、原则上本合同按审计和造价部门的要求开展结算工作，如因政策变化导致本合同不需要进行审计和造价审定等工作，则以最新的相关政策为结算依据。

四、咨询服务期限：

本工程自合同生效起，至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全部完成之日止。

1、项目造价文件的提交时间：接到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后 15 日内提交工程量清单和工程预算书；

2、提供合理工期的审核报告，接到相关资料后 1 日内提交成果文件 1 份；

3、编制工程变更造价资料时间： 5 日内提交，提交结果文件各 4 份；

4、工程竣工结算编制及核对结果提交时间：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30 日内提交，提交结果文件 3 份。

5、勘察、测量等各类造价咨询业务：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5 日内提交，提交结果文件 3 份。

6、其他造价咨询工作：按委托人要求的期限提交成果，原则上不超过 5 日。

以上文件均需同时提供书面文件及电子文档。

五、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及解释先后顺序：

- 1、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改文件；
- 2、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合同专用条款、补充条款及合同附件；
- 5、合同通用条款；
- 6、招标文件；
- 7、投标文件。

六、履约评价

1、履约评价评分细则

履约评价由委托人指定的履约评价小组进行考评，具体考评办法详见宝安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季度履约评价实施办法（试行），评价项目见附表 1。评分采用百分制，综合考评结果分为优秀（评分 ≥ 90 分）、良好（ $80 \leq \text{评分} < 90$ 分）、合格（ $60 \leq \text{评分} < 80$ 分）、不合格（评分 < 60 分）四个等级。

2、支付方式

委托人将根据履约评价考核结果设置绩效考核酬金。绩效考核酬金占总咨询费用的 10%。在结算最终咨询费时，按下述公式支付咨询费用：

份，另一份送深圳市宝安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留存。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咨询人：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建艺大厦

14 楼东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账号：

账号：4420 1521 7000 5100 4140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签订时间：2019 年 8 月 1 日

业绩证明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为我局“宝安区 2019 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前海铁石片区）”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单位，项目情况如下：

工程名称：宝安区 2019 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前海铁石片区）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项目概况：宝安区 2019 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前海铁石片区总投资 62.032498 亿元，建安费 51.632634 亿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约 146.75 公里的老旧管网改造；约 581.9 公里的老旧管网清污和疏浚（含 102074 立方米的清淤）；6 座污水提升泵站改造；约 53 个待完善小区正本清源工程；重点面源整治（含垃圾屋、农贸市场、汽配、洗车、餐饮街）；约 120 个黑臭水体整治；15 座泵闸改造修复（含前池污水抽排）；10 座水闸改造；重点景观与生态修复（1 个湿地及 15 处生态绿化，3 处生态修复；1 项补水完善工程；新涌改道工程，咸水涌防洪整治工程。

服务范围：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签订时间：2019 年

项目负责人

本项目造价咨询负责人：廖亮

特此证明！

宝安区水务工程事务中心工程二部

2021 年 12 月 30 日



项目编号 4133

宝安区2019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 (前海铁石片区)—— 管网疏通及修复工程1 工程预算编制报告书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 号：甲190314000631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工程造价： 235,244,261.33 元

编 制 人：  张之毅 杨可 何楠楠

复 核 人：  18万m

批 准 人：  张 新

编制日期： 2020.10.22

编审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 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邮编： 518031

联系电话： 83785749 传真： 83785179 email: j-star.sz@163.com

项目负责人签名

成果文件编制时间

被委托单位盖章

项目编号 4133

宝安区2019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 (前海铁石片区)—— 航港湿地2

工程预算编制报告书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 号: 甲190344000631
有效期至: 2021年12月31日

工程造价: 127,308,614.95 元

编 制 人: 陈成志 吴大灿 曾天海 丁忠 张恒达

复 核 人: 何莉

批 准 人: 张新

编制日期: 2020.11.04

编审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 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 邮编: 518031

联系电话: 83785749 传真: 83785179 email: j-star.sz@163.com

项目负责人签名

成果文件编制时间

被委托单位盖章

项目编号 4133

宝安区2019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 (前海铁石片区)—— 河道暗涵及支叉流整治工程4 工程预算编制报告书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 号：甲190344000631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工程造价： 302,364,916.53 元

编 制 人： 张强 张思敏 丁明 朱江波

复 核 人： 王明 张强

批 准 人： 张强

编制日期： 2020.05.24

编审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 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邮编： 518031

联系电话： 83785749 传真： 83785179 email: j-star.sz@163.com

项目负责人签名

成果文件编制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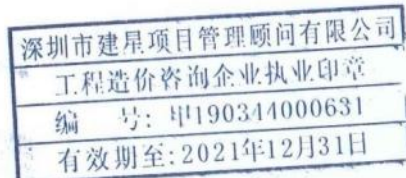
被委托单位盖章

项目编号 4133

宝安区2019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 (前海铁石片区)—— 正本清源工程8

工程预算编制报告书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工程造价： 192,674,116.49 元

编 制 人： 张子豪 林锐 庄裕贤 张思敏 赵华
张欢 邱玉燕 丁中 廖天海

复 核 人： 1. 张新

批 准 人： 张新

编制日期： 2020.10.22

编审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 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邮编： 518031

联系电话： 83785749 传真： 83785179 email: j-star.sz@163.com

项目负责人签名

成果文件编制时间

被委托单位盖章

项目编号 41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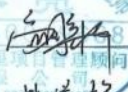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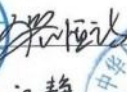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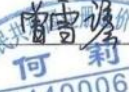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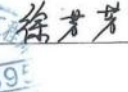
宝安区2019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 (前海铁石片区)—— 正本清源工程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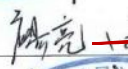
工程预算编制报告书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 号：甲190344000631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工程造价： 457,467,234.50 元

编 制 人：    
   

复 核 人： 

批 准 人： 

编制日期： 2020.09.17

编审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 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邮编： 518031

联系电话： 83785749 传真： 83785179 email: j-star.sz@163.com

项目负责人签名

成果文件编制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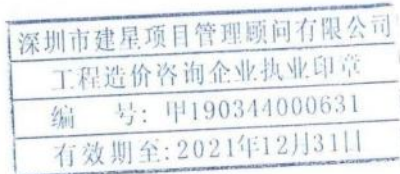
被委托单位盖章

项目编号 4133

宝安区2019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 (前海铁石片区)一 正本清源工程6

工程预算编制报告书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工程造价: 107,271,678.18 元

编 制 人: 何莉 林有祥 徐芳芳



项目负责人签名

复 核 人: 许弘 陈

批 准 人: 何莉

成果文件编制时间

编制日期: 2020.09.22

编审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被委托单位盖章

地址: 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 邮编: 518031

联系电话: 83785749 传真: 83785179 email: j-star.sz@163.com

项目编号 4133

宝安区2019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 (前海铁石片区)一 正本清源工程7

工程预算编制报告书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 号: 甲190344000631
有效期至: 2021年12月31日

工程造价: 159,402,386.25 元

编 制 人:  何莉

复 核 人:  张

批 准 人:  张

编制日期: 2020.10.16

编审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 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 邮编: 518031

联系电话: 83785749 传真: 83785179 email: j-star.sz@163.com

项目负责人签名

成果文件编制时间

被委托单位盖章

项目编号 4133

宝安区2019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 (前海铁石片区)—— 老旧管网改造工程

工程预算编制报告书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工程造价: 619,087,561.27 元

编 制 人: 张新 丁味 曾雪碧 陈俊

复 核 人: 陈俊 张新

批 准 人: 张新

编制日期: 2020.04.26

编审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 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 邮编: 518031

联系电话: 83785749 传真: 83785179 email: j-star.sz@163.com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 号: 甲190344000631
有效期至: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成果文件编制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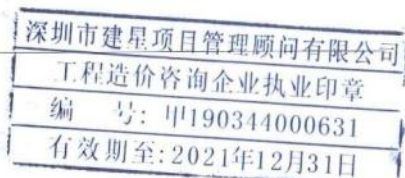
被委托单位盖章

项目编号 4133

宝安区2019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 (前海铁石片区)一 正本清源工程9

工程预算编制报告书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工程造价: 164,971,704.17 元

编 制 人: 胡新 梁恒达 丁味 曾雷涛



项目负责人签名

复 核 人: 陈杰

批 准 人: 王明

成果文件编制时间

编制日期: 2020.12.21

编审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被委托单位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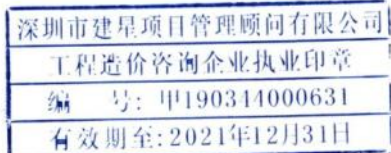
地址: 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 邮编: 518031

联系电话: 83785749 传真: 83785179 email: j-star.sz@163.com

宝安区2019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 (前海铁石片区)-泵闸工程1

工程预算编制报告书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工程造价: 131,993,517.66 元

编 制 人: 郑玉燕 李昭林 张明 冯新
徐芳芳 曾悦 江静 张强 魏峰

项目负责人签名

复 核 人: 张新 周伟

成果文件编制时间

批 准 人: 张新

编制日期: 2020.09.04

编审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被委托单位盖章

地址: 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 邮编: 518031

联系电话: 83785749 传真: 83785179 email: j-star.sz@163.com

宝安区2019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
(前海铁石片区)一
补水完善工程

工程预算编制报告书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 甲190344000631
有效期至: 2021年12月31日

工程造价: 153,076.21
编制人: 廖亮
审核人: 宋新亮 陈永

批准人

编制日期:

编审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 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 邮编: 518031

地址: 振兴路3号建乙大厦11楼
联系电话: 83785749 传真: 83785179 email: j-star.sz@163.com

项目负责人签名

成果文件编制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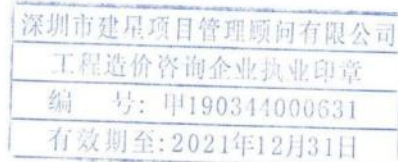
被委托单位盖章

项目编号 4133

宝安区2019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 (前海铁石片区)一 水湖塘库整治工程

工程预算编制报告书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工程造价: 35,721,505.18 元

编 制 人: 张子毅 肖雅文 张明 胡青 徐芳芳

郑洪宝 罗伟娜 魏叔光 马晓潮

复 核 人: 张子毅 肖雅文 张明 胡青 徐芳芳

批 准 人: 张子毅 肖雅文 张明 胡青 徐芳芳

编制日期: 2020.03.14

编审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 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 邮编: 518031

联系电话: 83785749 传真: 83785179 email: j-star.sz@163.com

项目负责人签名

成果文件编制时间

被委托单位盖章

项目编号 4133

宝安区2019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 (前海铁石片区) - 管网疏通及修复工程

工程预算编制报告书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工程造价: 241,631,308.03 元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 中190314000631
有效期至: 2021年12月31日

有效期至: 2021年12月31日
编号: 中190314000631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编制人: 何莉, 宋新童, 陈玉洁, 张子懿

复核人: 张婉, 廖恒峰, 李宇林, 陈亮

批准人: 何莉

编审日期: 2020.03.14

编审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 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 邮编: 518031

联系电话: 83785749 传真: 83785179 email: J-STAR.sz@163.com

项目负责人签名

成果文件编制时间

被委托单位盖章

4、长岭皮水库综合治理工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3 年 5 月 30 日 中标通知书打印时间

致：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为 长岭皮水库综合治理工程全过程
造价咨询项目以人民币（大写）：陆佰陆拾肆万元整（小写：
RMB6640000.00 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受。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J2-2023-148



合同编号: CLPSK-001-2023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 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 长岭皮水库综合治理工程
合同名称: 长岭皮水库综合治理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
发 包 人 (甲方):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
承 包 人 (乙方):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日 期: 年 月



2

合同条款

委托单位（甲方）：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

咨询单位（乙方）：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本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由甲方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开招标，并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确定由乙方中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工程名称：长岭皮水库综合治理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长岭皮水库综合治理工程项目位于大沙河上游，南山区与龙华区交界处，部九窝受纳场一期南侧，部九窝受纳场二期东侧，深圳北站西侧。

项目地点

工程规模及内容：长岭皮水库综合治理工程项目位于大沙河上游，南山区与龙华区交界处，部九窝受纳场一期南侧，部九窝受纳场二期东侧，深圳北站西侧。集雨面积 9.93km²，正常蓄水位 62.5 米，总库容 1747 万 m³，属于中型 III 等水库。

项目内容

拟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分库坝（坝长 364 米，坝高 35.68 米）、新建泄洪隧洞 1.4 千米及箱涵 0.75 千米，水源库除险加固、生态库泄水建筑物、新建检修路、输水工程、水质保障、库底清淤（污染底泥 55 万立方米）、水库覆绿工程、电气工程、水保工程等。

投资情况：项目总投资估算约 158746.09 万元（市财政投入），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116409.8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7904.82 万元、预备费 14431.46 万元。

二、签约合同价及结算价：

合同金额

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费用（暂定）为大写：陆佰陆拾肆万元（小写：¥6640000.00 元），包括咨询服务费 640 万元和驻现场费用 24 万元。最终结算金额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结论的审核金额为准。

1、咨询服务费按阶段计取：

1.1 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

a、合同委托阶段取费基数：咨询服务费（暂定）按估算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作为取费基数：

b、咨询服务费结算取费基数：

咨询服务费结算以所承接的最终批复概算（含调整）中建筑安装工程费作为取费基数，费率按照取费表重新计算结算费率（计取结算费率时，难度系数 1.0、调整系数 0.85 不变）。

1.2 咨询服务费为按本款约定的方式计算各阶段造价咨询服务或其他工程造价咨询任务相应费用的总和；

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率×系数（其中 90% 为基本费用，10% 为绩效费用）+驻现场费用

a. 造价咨询任务阶段取费表

造价咨询阶段任务		建安造价	费率 (%)
工可阶段	负责审核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协助完成工可评审（无此项工作内容时不计取）。	不论工程大小	0.12

概算阶段	审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无此项工作内容时不计取）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概算调整工作；建立经济技术指标库，对项目概算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对比；主要材料设备市场询价及同类项目指标分析，协助完成评审等工作。	不论工程大小	0.36
预算阶段	1、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并对预算和概算进行对比分析，建立项目全过程动态投资控制台帐；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 2、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在工程量清单和标的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提醒招标人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拟定计价方案供招标人决策；	1 亿元内部分	2.4
		1-3 亿元部分	2.3
		3-5 亿元部分	2.2
		5-10 亿元部分	2.0
	3、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清单； 4、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 5、复核中标候选人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协助招标人签订合同；	10 亿元以上部分	1.8
施工阶段	1、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2、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计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参与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 3、按需要与招标人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 4、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招标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5、为本项目服务的其它造价管理任务和工程造价技术咨询。	不论工程大小	1.8
结算阶段	1、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2、结算完成后，协助招标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其它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3、参与设计和监理的绩效评价，出具书面的设计和监理单位投资控制绩效评价的意见。 4、项目所有工程结算完毕后，出具项目投资控制报告，报告中应包含履约情况自我评价、投资控制情况汇报、造价指标分析、投资控制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	1 亿元内部分	2.4
		1-3 亿元部分	2.3
		3-5 亿元部分	2.2
		5-10 亿元部分	2.0
		10 亿元以上部分	1.8

b. 取费规则：

①预算、结算阶段费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

②费率调整系数：独立的土方工程、软基处理工程等简易工程，其咨询服务费率按上表数值乘以 0.7；路、桥、箱涵等工程，其咨询服务费率按上表数值乘以 0.85。特大型土方工程（或其他需进一步降低费率的工程），具体费率由招标人在抽签前确定。

门审批同意增加的建设内容且所需资金从项目总概算批复中列支的（含预备费），相应建筑安装工程费可纳入结算计费基数。总费率按照阶段取费表重新计算结算费率，计取结算费率时有关难度系数 1.0、调整系数 0.85 不变；

2.2 按照“ $\text{结算取费基数} \times \text{结算费率} \times 0.9$ ”结算最终基本费用；按照“ $\text{结算取费基数} \times \text{结算费率} \times 0.1$ ”作为绩效费用总额，按履约评价次数平均分摊到合同期间进行的履约评价中，以期中履约评价结果结算最终绩效费用；

2.3 驻现场费用结算：驻现场服务费，按实际发生费用予以结算；2.4 最终结算金额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金额为准。

造价工作内容

三、乙方工作内容

1、审核概算（含概算调整），主要材料设备市场询价及同类项目指标分析，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根据具体项目，可能无此项内容，也可能根据项目需要编制设计概算）；

2、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并对预算和概算进行对比分析，建立项目全过程动态投资控制台帐；

3、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特别是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规定和特别条款；在造价工程师的指导下负责完成招标过程中商务标文件、工程控制价文件的编制和电子生成工作；负责投标报价分析（清标），复核中标候选人商务标等工作；

4、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在工程量清单和标的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提醒甲方工程中

造价工作内容

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拟定计价方案供甲方决策；

5、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清单，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6、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7、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

8、协助甲方签订合同；

9、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10、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

11、参与工程变更（包括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的计量、计价编制和复核工作，及时按招标人要求编制和审核预算（包括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

12、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13、按需要与甲方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包含材料询价等工作）；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甲方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14、结算完成后，协助甲方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和完成项目财务决算；

15、需要分标段拆分的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必须负责制定项目统一的计价计量规则、标段界面划分等牵头协调工作。

16、驻场咨询服务：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应按招标人项目组要求派驻1名责任心及沟通组织协调能力均较强的造价咨询人员驻工地现场办公。要求任职资格熟悉造价、初级职称，驻现场服务补贴按招标文件要求计算费用（初级职称8000元/月.人；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中级及以上职称

甲方：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新闻路69号山水大厦

乙方：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

地址：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二：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

4. 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工程名称：长岭皮水库综合治理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序号	本项目拟任职务	姓名	执业资格	职称等级	文化程度
1	项目总负责人	李霞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本科
2	土建负责人	林军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大专
3	安装负责人	邓笑来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大专
4	土建造价工程师	叶建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大专
5	土建造价工程师	何莉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本科
6	土建造价工程师	张新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本科
7	土建造价工程师	曾文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硕士
8	土建造价工程师	罗德志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大专
9	土建造价工程师	黄柳娟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本科
10	土建造价工程师	邹超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大专
11	土建造价工程师	黄华	全国造价员	工程师	本科
12	土建造价工程师	叶志鹏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大专

项目编号 2415

长岭皮水库综合治理工程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造价： 1,249,740,371.29 元

编制人：

项目负责人签名

复核人：

成果文件编制时间

批准人：

编制日期：

编审单位：

地址：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邮编：518031

联系电话：83785749 传真：83785179 email: j-starsz@163.com

被委托单位盖章

5、深圳国家生物医药产业基地配套集废水处理厂及干管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3-440300-48-01-101114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国家生物医药产业基地配套集中废水处理厂及干管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 296.800000万元

中标工期: /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9-1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10-09



查验码: 4519960216946193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J2-2020-549

合同编号: SWYYZXHT-202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名称: 深圳国家生物医药产业基地配套集中污水处理厂及干管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委托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受托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19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单位名称

委托人：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受托人：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上，经公开招标确定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受托人）为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单位，委托人、受托人就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委托人委托受托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项目名称

工程名称：深圳国家生物医药产业基地配套集中废水处理厂及干管工程

项目地点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项目内容

工作范围：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工程竣工决算编制

二.受托人工作内容：（在需要的工作内容前标“■”）

1.□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

□编制（审核）

□项目经济评价

2.■建设工程概算审核

■建设工程预算编制或审核

■建设工程结算编制或审核

3.■建设工程施工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编制或审核

4.■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5■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6.■施工过程造价控制服务: 审核工程变更或签证费用, 并协助向相关造价及审核部门报备; 根据委托人安排参加必要的工程例会或到工地现场踏勘, 参与解决工程造价有关事宜; 负责材料设备询价及材料设备询价采购招标控制价的编制、施工承包人的中期支付进度款审核; 工程驻场服务, 配合工程部进行工程量的现场计量工作。

7.■对建设工程造价进行全过程成本控制。及时发现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 并提出相关改进建议。

■对工程建设其它费的结算进行审核。

■编制工程竣工决算。

8.其他: _____

三.咨询服务费:

造价咨询合同额

1.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暂定价为: 296.80 万元, 以批复匡算价 36025.09 万元为计费基数, 参照《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价格表 (深价协[2017]14 号文)》标准计取。

全过程造价咨询费= 287.75 万元

工程竣工决算编制费=9.05 万元

造价咨询服务费暂定价=296.80 万元

2.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最终结算价以发改部门批复概算建安费投资额为计费基数, 参照《深价协[2017]14 号文》计取。

3. 结算时经财政投资评审的项目应以区财政部门评审结果作为合同工程价款结算的依据, 未经财政评审的项目合同结算时应以区财政部门出具的备案证明作为合同工程价款结算的依据。

4. 本合同咨询服务费用已包含受托人开展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 除双方另有书面约定外, 委托人不再支付受托人其他费用。

四. 咨询工作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合同签订日开始实施, 至配合委托人完成政府投资项目竣工决算审核工作之日止。

五. 质量要求:

1. 工程量计算准确, 准确率必须在 95% (含 95%) 以上;

2. 各类工程计算造价与深圳市政府审计部门出具的审定价相差应小于 5% (含 5%) 以内;

3. 造价文件必须真实完整、文字清晰整齐、签字盖章齐全, 应有相关专业造价工程师盖注册章、公司负责人签字(盖章)并盖公司公章。

六. 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及文件解释顺序如下:

1.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改文件;

2.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协议书;

3.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款;

4.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通用条款。

七.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的约定, 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受托人保证具有承接本项目所

委托人 (盖章)：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受托人 (盖章)：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 5068 号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 3 号建艺大厦 14 楼东

联系人：邹工

联系人：冯亮

电话：0755-89369305

电话：0755-83788369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深圳坪山支行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银行账号：4000022029201140847

银行账号：

44201521700051004140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时间：2020 年 10 月 19 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第一条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工程造价计价办法和规定：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深圳市补充规范、深圳现行的计价标准、深圳市建筑工程价格信息、深圳市各专业工程消耗量标准及国家、省、市有关工程造价的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等。

项目负责人

第二条 受托人指派 张新 造价工程师负责本项目咨询业务，项目各阶段咨询公司的具体工作内容及要求：

（一）初步设计阶段

1.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审核建设工程初步设计概算，协助完成初步设计概算审批工作，委托人要求的与本工程造价咨询有关的其他工作。

2.具体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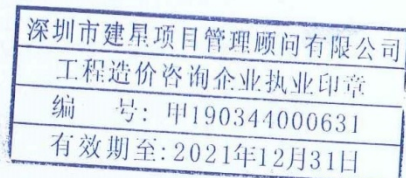
（1）质量要求：对计价依据及初设图纸的完整性进行审核；对初设图纸内容的错、漏、碰、缺提出意见和建议；了解现场情况，并就初设图纸与现场情况不符提出意见；无重大漏项；充分考虑措施费用；定额套用合理；主要材料、设备价格选取符合规定，对于特殊材料、设备应进行询价，并保留相应的资料。

（2）时间要求：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7 天内完成工程初步设计概算审核工作。

（3）提交成果文件：审核报告及主要材料询价报告四份，初步设计概算审核成果电子文件 1 份。

深圳国家生物医药产业基地配套集中废 水处理厂及干管工程 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发 包 人：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工程造价： 392,622,997.73 元

编 制 人： 林泽豪 林锡江 张强

张思敏 罗长那 黄浩

复 核 人： 李天燕 冯亮 王明

批 准 人： 张新

项目负责人签名

成果文件编制时间

编制日期： 2020.11.22

编审单位：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邮编：518031

联系电话：83785749 传真：83785752 email: j-star.sz@163.com

被委托单位盖章

二、项目负责人业绩

投标人：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 (万元)	在该项目中 担任的职务
深圳市建筑工程 务署文体和水 务工程管理中 心	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 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 施项目全过程造价咨 询服务	深圳市南山区 北至白石路、 东至深湾五 路、南至滨海 大道、西至深 湾一路之间的 区域范围	项目总投 资 715255 万元，主 要建设内容包括 市政道路及管线 工程、空中慢行 系统（二层连 廊）、西侧带状公 园、西侧公共绿 地地下空间、深 湾一路综合管 廊、地下连通道 工程、地下车行 道路工程、其它 工程（箱涵改迁、 供冷工程）等片 区市政交通基础 设施。	2023 年 10 月-今	3093.65	李霞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建筑工 务署文体工程 管理中心	长岭皮水库综合治理 工程全过 程造价咨询	大沙河上游， 南山区与龙华 区交界处	项目总投 资 约 15.874609 亿 元，新建分库坝 （坝长 364 米， 坝高 35.68 米）， 新建泄洪隧洞 1.4 千米及箱涵 0.75 千米，水源 库除险加固、生 态库泄水建筑 物、新建检修路、 输水工程、水质 保障、库底清淤 （污染底泥 55 万立方米）、水 库覆绿工程、电 气工程、水保工 程等。	2023 年 5 月 30 日至 今	664	李霞 项目负责人

提示：要求附项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合同扫描件、用户证明等）。

1、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3 年 10 月 13 日

致：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3 年 8 月 27 日为 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以人民币（大写）：叁仟零玖拾叁万陆仟伍佰元整（小写：30936500.00 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受。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高洋



合同编号：SCZSZ-001-2023

深圳市建筑工程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

合同名称：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发 包 人（甲方）：深圳市建筑工程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
理中心

承 包 人（乙方）：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 日 期： 2023 年 10 月

合同条款

单位名称

委托单位（甲方）：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咨询单位（乙方）：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本工程造价咨询工作由甲方于 2023 年 8 月 27 日公开招标，并于 2023 年 月 日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确定由乙方中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工程名称：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项目地点

工程地点及场地情况：深圳市南山区北至白石路、东至深湾五路、南至滨海大道、西至深湾一路之间的区域范围（不含中央绿轴范围）。

项目内容

拟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区域面积约 102 公顷（已扣除中央绿轴范围的面积）。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市政道路及管线工程、空中慢行系统（二层连廊）、西侧带状公园、西侧公共绿地地下空间、深湾一路综合管廊、地下连通道工程、地下车行道路工程、其它工程（箱涵改迁、供冷工程）等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

投资情况：项目总投资估算约 715255 万元（市财政投入），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583792.59 万元（具体以概算批复为准）。

工作内容： 全过程造价咨询

本合同的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1. 概算阶段：负责审核概算（含概算调整），主要材料设备市场询价及同类项目指标分析，协助完成评审等工作；
2. 预算阶段/招标阶段：编制工程预算、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协助编制招标文件，投标报价分析（清标），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等工作；
3. 施工阶段：编制或审核工程变更造价、参与工程进度款支付复核等工作；
4. 结算阶段：审核工程竣工结算，配合结算评审等工作。
5. 合同约定的其他工程造价咨询技术服务，包括前期费用调研、全过程投资

控制分析、经济技术指标分析等。

二、签约合同价及结算价:

合同金额

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费用(暂定,含税)为大写:人民币叁仟零玖拾叁万陆仟伍佰元(小写:¥3093.65万元),包括咨询服务费2916.05万元和驻现场费用177.6万元(按实际发生费用予以结算,结算上限价不超过暂定价177.6万元)。最终结算金额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金额为准。

1、咨询服务费按阶段计取:

1.1 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

a、合同委托阶段取费基数:咨询服务费(暂定)按估算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作为取费基数:

b、咨询服务费结算取费基数:

咨询服务费结算以项目最终概算批复(或概算调整)中本标段造价咨询服务所对应建设内容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为计费基数;经市发改部门审批同意增加的建设工程内容且所需资金从项目总概算批复中列支的(含预备费),相应建筑安装工程费可纳入结算计费基数,费率按照费用计算标准,重新计算结算费率(计取结算费率时,难度系数1.0、调整系数0.85不变)。

若因国家、省、市政策性原因或涉外因素等(包括但不限于)导致工程停工的(含个别项目取消建设),由双方依据已完成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进行结算。若因该项目工期延长,不另增加任何造价咨询服务费用(除另有约定除外)。

1.2 咨询服务费为按本款约定的方式计算各阶段造价咨询服务或其他工程造价咨询任务相应费用的总和:

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率×系数(其中90%为基本费用,10%为绩效费用)+驻现场费用

a. 造价咨询任务阶段取费表

造价咨询阶段任务		建安造价	费率 (%)
工可 阶段	负责审核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资料、协助完成工可评审(无此项工作内容时不计取)。	不论工程大小	0.12

概算阶段	审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无此项工作内容时不计取）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概算调整工作；建立经济技术指标库，对项目概算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对比；主要材料设备市场询价及同类项目指标分析，协助完成评审等工作。	不论工程大小	0.36
预算阶段	1、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并对预算和概算进行对比分析，建立项目全过程动态投资控制台帐；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投标报价分析（清标），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等工作；	1 亿元内部分	2.4
		1-3 亿元部分	2.3
		3-5 亿元部分	2.2
	2、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在工程量清单和标的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提醒招标人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拟定计价方案供招标人决策；	5-10 亿元部分	2.0
		10 亿元以上部分	1.8
施工阶段	3、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格）清单； 4、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 5、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协助招标人签订合同并确保合同签订内容准确；		
结算阶段	1、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2、施工过程中，编制或审核工程变更造价、参与工程量计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参与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		
	3、按需要与招标人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 4、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招标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5、为本项目服务的其它造价管理任务和工程造价技术咨询。	不论工程大小	1.8
结算阶段	1、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1 亿元内部分	2.4
	2、结算完成后，协助招标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其	1-3 亿元部分	2.3

它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3、参与设计和监理的绩效评价,出具书面的设计和监理单位投资控制绩效评价的意见。 4、项目所有工程结算完毕后,出具项目投资控制报告,报告中应包含履约情况自我评价、投资控制情况汇报、造价指标分析、投资控制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	3-5 亿元部分	2.2
	5-10 亿元部分	2.0
	10 亿元以上部分	1.8

b. 取费规则:

①预算、结算阶段费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

②费率调整系数:独立的土方工程、软基处理工程等简易工程,其咨询服务费率按上表数值乘以 0.7;路、桥、箱涵等工程,其咨询服务费率按上表数值乘以 0.85。特大型土方工程(或其他需进一步降低费率的工程),具体费率由招标人在抽签前确定。

③难度系数:改建工程在预算阶段、结算阶段中取费费率乘以 1.2 作为难度系数;对于工期较紧或技术较复杂(如医疗类项目)工程在预算阶段、结算阶段中取费费率乘以 1.1 作为难度系数;各阶段各项难度系数累乘后不超过最高封顶系数为 1.3。

④驻现场服务:需造价咨询单位提供驻工地现场服务的,驻现场服务补贴按招标文件要求(初级职称 8000 元/月.人;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中级及以上职称 11000 元/月.人;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5000 元/月.人)在项目咨询费外另计,驻现场服务补贴需计入合同价中。

c. 总费率计取: 总费率 = Σ (阶段费率 $\times$ 难度系数) $\times$ 调整系数

各阶段咨询服务费率 (暂定)	☐ 工可阶段: 0.12%
	☒ 概算阶段: 0.36%
	☒ 预算阶段费率(差额定率累进法):
	☒ 1 亿元内部分: 2.4% ☒ 1-3 亿元部分: 2.3%
	☒ 3-5 亿元部分: 2.2% ☒ 5-10 亿元部分: 2.0%
	☒ 10 亿元以上部分: 1.8%
	☒ 施工阶段费率: 1.8%
	☒ 结算阶段费率(差额定率累进法):
	☒ 1 亿元内部分: 2.4% ☒ 1-3 亿元部分: 2.3%

	☒ 3-5 亿元部分: 2.2% ☒ 5-10 亿元部分: 2.0% ☒ 10 亿元以上部分: 1.8%
难度系数	☐ 改建工程预算阶段、结算阶段难度系数为 <u>1.2</u> 。 ☐ 工期较紧或技术较复杂（如医疗类项目）工程预算阶段、结算阶段难度系数为 <u>1.1</u> 。 （各阶段各项难度系数累乘后不超过最高封顶系数 1.3）
造价咨询服务费率调整系数	☐ 独立的土方工程、软基处理工程等简易工程，咨询服务费率调整系数为 0.7。 ☒ 路、桥、箱涵等工程，咨询服务费率调整系数为 0.85。 ☐ 特大型土方工程（或其他需进一步降低费率的工程），咨询服务费率调整系数为。
驻场服务	暂定金额 <u>177.6</u> 万元，服务时间：暂定 <u>48</u> （月） 人员数量及专业要求：总人数 3 人，其中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人，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 人。 （初级职称 8000 元/月·人；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中级及以上职称 11000 元/月·人；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5000 元/月·人）
总费率（含系数）	（计取公式）总费率=Σ（阶段费率×难度系数）×调整系数

2、**合同结算：**合同结算包括咨询服务费基本费用、绩效费用和驻现场费用的结算

2.1 咨询服务费结算以项目最终概算批复（或概算调整）中本标段造价咨询服务所对应建设内容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为计费基数；经市发改部门审批同意增加的建设内容且所需资金从项目总概算批复中列支的（含预备费），相应建筑安装工程费可纳入结算计费基数。总费率按照阶段取费表重新计算结算费率，计取结算费率时有关难度系数 1.0、调整系数 0.85 不变；

2.2 按照“**结算取费基数×结算费率×0.9**”**结算最终基本费用**；按照“**结算取费基数×结算费率×0.1**”作为绩效费用总额，按履约评价次数平均分摊到合同期间进行的履约评价中，以期中履约评价结果**结算最终绩效费用**；

2.3 驻现场费用结算：驻现场服务费，按实际发生费用予以结算；但结算上限价不超过暂定价 177.6 万元，如超过暂定价 177.6 万元，则按上限价 177.6

万元计取。

2.4 双方同意最终结算金额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金额为准。

2.5 本合同价款包含政策性调整的风险,乙方在报价中已考虑到国家和(或)本市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在合同执行期间发生变更而产生的费用增加的风险,该风险由乙方承担,合同价款不会因此而调整。

三、乙方工作内容

1、审核概算(含概算调整),主要材料设备市场询价及同类项目指标分析,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

2、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并对预算和概算进行对比分析,建立项目全过程动态投资控制台帐;

3、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特别是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规定和特别条款;在造价工程师的指导下负责完成招标过程中商务标文件、工程控制价文件的编制和电子生成工作;负责投标报价分析(清标),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等工作;

4、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在工程量清单和标的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提醒甲方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拟定计价方案供甲方决策;

5、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清单,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6、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7、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

8、协助甲方签订合同;

9、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10、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

11、参与工程变更(包括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的计量、计价编制和复核工作,及时按招标人要求编制和审核预算(包括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

12、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13、按需要与甲方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包含材料询价等工作);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甲方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14、结算完成后，协助甲方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和完成项目财务决算；

15、需要分标段拆分的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必须负责制定项目统一的计价计量规则、标段界面划分等牵头协调工作。

16、驻场咨询服务：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应按招标人项目组要求派驻3名责任心及沟通组织协调能力均较强的造价咨询人员驻工地现场办公。要求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1人，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2人，驻现场服务补贴按招标文件要求计算费用（初级职称8000元/月·人；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中级及以上职称11000元/月·人；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15000元/月·人），服务期从驻场人员进驻项目现场之日起计至招标人书面通知其退场为止，少于10天不计，10~15天按半个月计，超出15天按一个月计。驻场服务时间暂按2023年底开工，2027年底前竣工，即暂定4年48个月考虑，但最终驻场服务费最高不得超过结算上限价。具体驻场时间为本次招标工程的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至项目初步竣工验收之日，双方已明确最终驻场服务费最高不得超过结算上限价，如超过前述预计服务时间的一切风险由乙方承担，乙方同意接受此风险并在结算上限价内包干完成此任务，甲方无须向乙方支付额外驻场服务费用。

17、项目人员管理

（1）项目主要管理人员：项目总负责人、土建专业负责人、安装专业负责人；

（2）人员素质要求：除项目总负责人、土建专业负责人、安装专业负责人须满足招标文件约定之外，其他人员根据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应具备相应资格。

（3）发放中标通知书之前，招标人对项目总负责人、土建专业负责人、安装专业负责人资格进行核查，如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需更换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4）若项目团队人员配置不足或配备的人员素质无法满足项目建设要求时，投标人需在收到招标人书面通知一个月内补充满足要求的工作人员，否则招标人有权自行聘请相应的专业人员补充，所产生的费用从投标人的酬金中扣除。若更换人员为项目主要管理人员（项目总负责人、土建专业负责人、安装专业负责人），按照合同约定处罚并计入不良行为记录。

18、本工程项目建设所有合同的造价咨询工作；

19、项目所有工程结算完毕后，出具项目投资控制总结报告，报告中应包含

履约情况自我评价、投资控制情况汇报、造价指标分析、投资控制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

20、包括前期费用调研、全过程投资控制分析、经济技术指标分析等其它有关的造价管理任务和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四、乙方工作时间要求

1、设计概算审查结果文件的提交时间：接到设计概算及相关资料后 15 天内提交；

2、招标项目造价文件的提交时间：接到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后 20 天内提交工程量清单，30 天内提交招标控制价；

3、签订施工合同后 20 天内，提交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4、施工招标完成后工程量清单的复核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60 天内提交；

5、施工过程中工程变更（包括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预算编制：

（1）一、二、三类变更：自备齐相关资料之日起 9 天；

（2）四、五类变更：自备齐相关资料之日起 5 天；

6、施工过程中工程变更（包括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预算审核，在约定的时限内出具审核意见报告书；

（1）一、二、三类变更：自备齐相关资料之日起 9 天；

（2）四、五类变更：自备齐相关资料之日起 5 天；

7、工程竣工结算审核：

（1）结算申报金额 500 万元以下（含 500 万元）：自备齐相关资料之日起 20 天；

（2）结算申报金额 500 万元-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自备齐相关资料之日起 45 天；

（3）结算申报金额 5000 万元以上：自备齐相关资料之日起 60 天。

上述工作时限与甲方项目组下达的《工程造价咨询任务书》不一致时，以《工程造价咨询任务书》规定的时限为准。

五、造价文件的编制原则和依据

1、初步设计文件及图纸；

2、施工招标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十七、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甲方六份,乙方两份,自双方签名或盖章之日起成立生效,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深圳市建筑工程事务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新闻路69号山水大厦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乙方: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市振华支行

帐号:44201521700051004140

邮政编码:518031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一：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3 年 10 月 13 日

致：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3 年 8 月 27 日为 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
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以人民币（大写）：叁仟
零玖拾叁万陆仟伍佰元整（小写：30936500.00 元）所提交的投标书
已被我方接受。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附件二：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

序号	本项目拟任职务	姓名	执业资格	职称等级	文化程度	
1	项目总负责人	李霞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本科	项目负责人
2	土建专业负责人	林军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大专	
3	机电安装专业负责人	邓将来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本科	
4	土建造价工程师	叶建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大专	
5	土建造价工程师	何莉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本科	
6	土建造价工程师	张新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本科	
7	土建造价工程师	曾文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硕士	
8	土建造价工程师	宁莉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本科	
9	土建造价工程师	罗德志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大专	
10	土建造价工程师	杨树青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本科	
11	土建造价工程师	卢淑霞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大专	
12	土建造价工程师	刘怡君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本科	
13	土建造价工程师	邹超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大专	

14	土建造价工程师	黄华	全国造价员	工程师	本科
15	土建造价工程师	周佐敏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大专
16	土建造价工程师	何思洁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本科
17	土建造价工程师	陈思莹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本科
18	安装造价工程师	廖耀武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本科
19	安装造价工程师	廖 亮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大专
20	安装造价工程师	吴 超	/	工程师	大专
21	安装造价工程师	郑和念	/	工程师	大专
22	安装造价工程师	张 欢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本科
23	安装造价工程师	苑东来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本科
24	安装造价工程师	曾雪琴	/	助理工程师	本科
25	安装造价工程师	郑玉燕	/	助理工程师	大专
26	驻场造价工程师	黄柳娟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本科
27	驻场造价工程师	吴志豪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本科
28	驻场造价工程师	叶志鹏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大专

项目编号 2420

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 基础设施项目1标（EPC总承包）

工程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造价：831,432,728.20 元

编制人：李霞 黄柳娟 叶建锁 邓将来 李霞
审核人：李霞 黄柳娟 叶建锁 邓将来 李霞
编制日期：2023.11.14

批准人：叶建锁

编制日期：2023.11.14

编审单位：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振兴路5号建星大厦14楼东，邮编：518031

联系电话：83785749 传真：83785179 email: j-star.sz@163.com

项目负责人签名

成果文件时间

被委托单位盖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建 设 项 目	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
投 资 总 额	716222.00 万元
资 金 来 源	政府投资
招 标 工 程	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 1 标 (EPC 总承包)
招标控制价	83143.272820 万元。
说明: 1、招标控制价金额以人民币万元为单位; 2、本招标控制价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2045.215784 万元(税前);暂列金额:¥3852.00 万元(税后);奖金:¥340.00 万元(税后);设计费:¥1574.00 万元(税后)(其中施工图设计费:¥1171.00 万元(税后),竣工图编制费:¥94.00 万元(税后),BIM 技术应用费:¥309.00 万元(税后));勘察费:¥328.00 万元(税后);不可竞争费合计¥8139.215784 万元。 3、本工程投标报价上限价为公布的标底(控制价)净下浮 10%,即¥75642.867116 万元。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2023 年 11 月 14 日

2、长岭皮水库综合治理工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3 年 5 月 30 日 中标通知书打印时间

致：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为 长岭皮水库综合治理工程全过程
造价咨询项目以人民币（大写）：陆佰陆拾肆万元整（小写：
RMB6640000.00 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受。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J2-2023-148



合同编号: CLPSK-001-2023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 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 长岭皮水库综合治理工程

合同名称: 长岭皮水库综合治理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

发 包 人 (甲方):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

承 包 人 (乙方):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日 期: 年 月 日



2

合同条款

委托单位（甲方）：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

咨询单位（乙方）：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本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由甲方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开招标，并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确定由乙方中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工程名称：长岭皮水库综合治理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长岭皮水库综合治理工程项目位于大沙河上游，南山区与龙华区交界处，部九窝受纳场一期南侧，部九窝受纳场二期东侧，深圳北站西侧。

项目地点

工程规模及内容：长岭皮水库综合治理工程项目位于大沙河上游，南山区与龙华区交界处，部九窝受纳场一期南侧，部九窝受纳场二期东侧，深圳北站西侧。集雨面积 9.93km²，正常蓄水位 62.5 米，总库容 1747 万 m³，属于中型 III 等水库。

项目内容

拟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分库坝（坝长 364 米，坝高 35.68 米）、新建泄洪隧洞 1.4 千米及箱涵 0.75 千米，水源库除险加固、生态库泄水建筑物、新建检修路、输水工程、水质保障、库底清淤（污染底泥 55 万立方米）、水库覆绿工程、电气工程、水保工程等。

投资情况：项目总投资估算约 158746.09 万元（市财政投入），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116409.8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7904.82 万元、预备费 14431.46 万元。

二、签约合同价及结算价：

合同金额

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费用（暂定）为大写：陆佰陆拾肆万元（小写：¥6640000.00 元），包括咨询服务费 640 万元和驻现场费用 24 万元。最终结算金额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结论的审核金额为准。

1、咨询服务费按阶段计取：

1.1 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

a、合同委托阶段取费基数：咨询服务费（暂定）按估算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作为取费基数：

b、咨询服务费结算取费基数：

咨询服务费结算以所承接的最终批复概算（含调整）中建筑安装工程费作为取费基数，费率按照取费表重新计算结算费率（计取结算费率时，难度系数 1.0、调整系数 0.85 不变）。

1.2 咨询服务费为按本款约定的方式计算各阶段造价咨询服务或其他工程造价咨询任务相应费用的总和；

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率×系数（其中 90% 为基本费用，10% 为绩效费用）+驻现场费用

a. 造价咨询任务阶段取费表

造价咨询阶段任务		建安造价	费率 (%)
工可阶段	负责审核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协助完成工可评审（无此项工作内容时不计取）。	不论工程大小	0.12

概算阶段	审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无此项工作内容时不计取）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概算调整工作；建立经济技术指标库，对项目概算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对比；主要材料设备市场询价及同类项目指标分析，协助完成评审等工作。	不论工程大小	0.36
预算阶段	1、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并对预算和概算进行对比分析，建立项目全过程动态投资控制台帐；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 2、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在工程量清单和标的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提醒招标人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拟定计价方案供招标人决策； 3、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清单； 4、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 5、复核中标候选人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协助招标人签订合同；	1 亿元内部分	2.4
		1-3 亿元部分	2.3
		3-5 亿元部分	2.2
		5-10 亿元部分	2.0
		10 亿元以上部分	1.8
施工阶段	1、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2、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计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参与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 3、按需要与招标人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 4、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招标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5、为本项目服务的其它造价管理任务和工程造价技术咨询。	不论工程大小	1.8
结算阶段	1、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2、结算完成后，协助招标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其它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3、参与设计和监理的绩效评价，出具书面的设计和监理单位投资控制绩效评价的意见。 4、项目所有工程结算完毕后，出具项目投资控制报告，报告中应包含履约情况自我评价、投资控制情况汇报、造价指标分析、投资控制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	1 亿元内部分	2.4
		1-3 亿元部分	2.3
		3-5 亿元部分	2.2
		5-10 亿元部分	2.0
		10 亿元以上部分	1.8

b. 取费规则：

①预算、结算阶段费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

②费率调整系数：独立的土方工程、软基处理工程等简易工程，其咨询服务费率按上表数值乘以 0.7；路、桥、箱涵等工程，其咨询服务费率按上表数值乘以 0.85。特大型土方工程（或其他需进一步降低费率的工程），具体费率由招标人在抽签前确定。

门审批同意增加的建设内容且所需资金从项目总概算批复中列支的（含预备费），相应建筑安装工程费可纳入结算计费基数。总费率按照阶段取费表重新计算结算费率，计取结算费率时有关难度系数 1.0、调整系数 0.85 不变；

2.2 按照“ $\text{结算取费基数} \times \text{结算费率} \times 0.9$ ”结算最终基本费用；按照“ $\text{结算取费基数} \times \text{结算费率} \times 0.1$ ”作为绩效费用总额，按履约评价次数平均分摊到合同期间进行的履约评价中，以期中履约评价结果结算最终绩效费用；

2.3 驻现场费用结算：驻现场服务费，按实际发生费用予以结算；2.4 最终结算金额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金额为准。

造价工作内容

三、乙方工作内容

1、审核概算（含概算调整），主要材料设备市场询价及同类项目指标分析，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根据具体项目，可能无此项内容，也可能根据项目需要编制设计概算）；

2、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并对预算和概算进行对比分析，建立项目全过程动态投资控制台帐；

3、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特别是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规定和特别条款；在造价工程师的指导下负责完成招标过程中商务标文件、工程控制价文件的编制和电子生成工作；负责投标报价分析（清标），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等工作；

4、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在工程量清单和标的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提醒甲方工程中

造价工作内容

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拟定计价方案供甲方决策；

5、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清单，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6、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7、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

8、协助甲方签订合同；

9、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10、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

11、参与工程变更（包括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的计量、计价编制和复核工作，及时按招标人要求编制和审核预算（包括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

12、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13、按需要与甲方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包含材料询价等工作）；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甲方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14、结算完成后，协助甲方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和完成项目财务决算；

15、需要分标段拆分的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必须负责制定项目统一的计价计量规则、标段界面划分等牵头协调工作。

16、驻场咨询服务：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应按招标人项目组要求派驻1名责任心及沟通组织协调能力均较强的造价咨询人员驻工地现场办公。要求任职资格熟悉造价、初级职称，驻现场服务补贴按招标文件要求计算费用（初级职称8000元/月.人；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中级及以上职称

甲方：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新闻路69号山水大厦

乙方：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

地址：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二：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

4. 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工程名称：长岭皮水库综合治理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序号	本项目拟任职务	姓名	执业资格	职称等级	文化程度
1	项目总负责人	李霞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本科
2	土建负责人	林军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大专
3	安装负责人	邓笑来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大专
4	土建造价工程师	叶建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大专
5	土建造价工程师	何莉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本科
6	土建造价工程师	张新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本科
7	土建造价工程师	曾文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硕士
8	土建造价工程师	罗德志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大专
9	土建造价工程师	黄柳娟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本科
10	土建造价工程师	邹超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大专
11	土建造价工程师	黄华	全国造价员	工程师	本科
12	土建造价工程师	叶志鹏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大专

长岭皮水库综合治理工程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造价： 1,249,740,371.29 元

编制人：

项目负责人签名

复核人：

成果文件编制时间

批准人：

编制日期：

编审单位：

地址：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邮编：518031

联系电话：83785749 传真：83785179 email: j-starsz@163.com

被委托单位盖章

三、企业综合实力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注册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建立日期	1998 年 4 月 17 日
企业法人代表	赵阳	企业性质		民营企业	
工程造价咨询资质等级	工程造价咨询甲级	企业信用等级		AAA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 3 号建艺大厦 14 楼东			联系电话	0755-83785193
主要资质证书	工程造价甲级、工程咨询甲级、工程监理甲级、招标代理甲级、项目管理、政府采购				
企业简介 (内容包括企业规模、人员数量及具有技术职称人员所占的比率等)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于 1997 年由深圳市建设局下属的深圳市金鹏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4 年）工程咨询部扩大成立，2006 年 9 月与深圳市泰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合并重组，企业名称由深圳市建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更为现名。【深圳市泰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原名深圳市泰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是国家甲级房建和市政监理机构】 公司为综合性咨询型经济服务类企业，拥有以下资质： 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 工程监理甲级【房屋建筑、市政公用】 工程招标代理甲级资质 工程咨询甲级资质【建筑、市政公用工程（市政交通）】 政府采购代理甲级资质 中央投资项目招标代理机构甲级 水利水电、公路工程监理乙级 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监理甲级 公司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建艺大厦 14、15、16 楼，注册资金为 2000 万元，拥有 2000 多平方米的办公场地。 公司理念：一丝不苟的工作态度； 十分热情的服务意识； 公正、客观、高效、优质。 公司现拥有各类技术人才 300 余人，大专及以上学历者以上占公司人员的 95%以上。人员专业覆盖较广，中级以上专业技术人员占公司人员的 50%以上（其高级工程师 47 人），				

	拥有国家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8 人，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4 人，注册监理工程师 63 人，注册咨询工程师 12 人，注册一、二级建造师 33 人，招标师 20 人。 公司是最早与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合作的单位，曾经为深港西部通道工程、深圳市委党校搬迁重建工程、深圳市软件产业基地、深云村、滨海医院、深圳市第八高级中学项目、坝光湿地园、深圳市大鹏新区人民医院、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国际设计学院工程、深圳湾口岸综合楼项目、深圳外国语改扩建工程、市公安局刑事科学技术中心项目、深圳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公寓 A、B 栋拆建工程、深圳市急救血液信息三中心公共卫生服务综合楼项目、南方科技大学科研大楼等市工务署项目提供过优质服务，履约评价连续三年位列前三名，2021 年履约评价位列第一名。 2020 年新冠疫情爆发以来，临危受命，承担了应急医院、河套医院、国研中心、南科大科研大楼等多个应急抢险项目，期间攻坚克难，勇于担当，以精湛的专业技能、高效优质的服务圆满完成各阶段造价咨询服务工作，并受到市工务署表彰，得到了深圳市建筑工务署的感谢信。公司亦是地铁集团、水务系统、交通部门的长期合作单位，是市财评中心的造价协审单位，是深圳市现行计价标准主编单位，并参与深圳市造价管理站多个定额编制。
其他	参与深圳市建设工程定额编制工作情况： 1、《建筑机器人补充子目》编制，委托单位：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2、“北上广深”房屋建筑工程造价测算对比分析（2024 版标准），委托单位：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3、《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修订，委托单位：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4、《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补充子目，委托单位：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5、政府投资房屋建筑工程造价测算分析，委托单位：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6、《装配式围挡补充子目》，委托单位：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7、《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修编，委托单位：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8、《施工临时围挡补充清单及子目》，委托单位：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附 1、投标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金 2000 万元)



营 业 执 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5437735

名 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主 体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

法 定 代 表 人 赵阳

成 立 日 期 1998年04月17日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15 年 09 月 2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5437735
注册号:	44030110395606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
法定代表人:	赵阳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8-04-17
营业期限:	自1998-04-17起至2048-04-17止
核准日期:	2022-01-19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注册资金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工程监理;工程咨询;政府采购代理;中央投资项目招标代理资格;环境监理;建筑业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证书编号D344177648);前期项目管理、全过程项目管理、全过程工程咨询;规划咨询;项目投资咨询;医院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档案扫描、整理、代存(经档案行政管理部门备案后方可经营);环境影响咨询、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程类应凭资质证书经营;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	

附 2、企业信用等级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颁发的企业信用等级证书扫描件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信用评价结果查询截图

CCEA 工程造价行业信用信息平台

首页 通知公告 信用评价 职业保险 单位会员 个人会员

根据《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关于印发<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第十七条“参评企业应为中价协单位会员”的规定，信用评价结果查询也遵循此规定。**非中价协单位会员信用评价等级无效也无法显示信用评价相关信息。**

信用评价结果查询

单位名称： 单位所属：

信用等级： 评价年度：

序号	单位名称	所属省份	信用等级	评价时间	有效期至
1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省	AAA	2022-11-04	2025-11-03
2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省	AAA	2019-12-31	2022-11-03
3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省	AAA	2016-01-01	2018-12-31

上一页 1 下一页 到第 1 页 确定 共 3 条 20 条/页

版权所有：©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Copyright2019-2022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2号2号楼7层 邮编：100037

附 3、企业资质

3.1、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2003 年批准, 2004 年发证)



变更通知书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已于二〇〇六年八月廿五经我局申请变更登记, 现将 核准项目通知如下:

变更前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变更后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变更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项目经济评价、工程概算、预算、决算、结算、工程招标标底和投标报价的编制与审核、工程造价监控、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业务; 可承担各类土木工程、建筑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及装修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以及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进口机电设备除外)、材料采购招标的代理(按资质证书: 甲A440301160064号文经营)。

变更后经营范围: 工程造价咨询(甲级; 具体按甲034400631号文执行); 工程招标代理(甲级; 具体按甲A440301160064文执行); 工程咨询(乙级); (以上项目按相关资质证书经营)。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 甲级资质证书

(副本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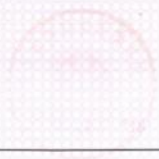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持 证 需 知

1. 本证书是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取得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和承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凭证。
2. 本证书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证书只限本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使用，不得伪造、涂改、出借和转让，如有遗失应在公众媒体上声明作废后，再向发证机关申请补办。
4.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须在核定的工程造价业务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如资质等级发生变化，须及时将原证书交回发证机关，办理更换手续。
5.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改变名称、住所、企业类型、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资本或其他原因终止业务的，应当在30日内到发证机关办理变更或注销手续。
6. 本证书有效期限三年。

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			
成立日期	1998年04月17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5437735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赵阳	职 称	无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廖耀武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号	建(造) 01440001305		
资质证书号	甲190344000631			
资质有效期限：自 2019年01月01日至 2021年12月31日				
业务范围：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依法从事工程造价咨询活动，不受行政区域限制。 甲级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可以从事各类建设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范围包括： (一) 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项目经济评价报告的编制和审核； (二) 建设项目概预算的编制与审核，并配合设计方案比选、优化设计、限额设计等工作进行工程造价分析与控制； (三) 建设工程合同价款的确定(包括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标底、投标文件编制和审核)、合同价款的签订与调整(包括工程变更、工程索赔和索赔费用)、工程结算及竣工结(决)算报告的编制与审核等； (四) 工程造价经济纠纷的鉴定和仲裁的咨询； (五) 提供工程造价信息服务等。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可以对建设项目的组织实施进行全过程或者若干阶段的管理和服务。				

2018年12月20日

资 质 变 更 栏	
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  变更核准机关 (章) 2021 年 02 月 01 日	
变更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造价咨询； 工程招标代理；工程监理；工程咨询；政府采购代理；中央投资项目招标代理资格；环境监理；建筑业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证书编号D344177648）；前期项目管理、全过程项目管理、全过程工程咨询；规划咨询；项目投资咨询；医院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档案扫描、整理、代存（经档案行政管理部门备案后方可经营）；环境影响咨询、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程类应凭资质证书经营；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	

3.2、工程监理甲级【房屋建筑、市政公用】



3.3、工程招标代理甲级资质



3.4、工程咨询甲级资质【建筑、市政公用工程（市政交通）】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5437735	法定代表人：赵阳
技术负责人：何莉	资信等级：甲级
资信类别：专业资信	
业务：建筑，市政公用工程	
证书编号：甲242024011050	
有效期：2024年07月01日至2027年06月30日	
 证书查询	发证单位：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3.5、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监理甲级



附 4、参与深圳市建设工程定额编制工作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时间	参与人员
1	《建筑机器人补充子目》编制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2024. 8. 1	张新、何莉、周健、廖亮
2	“北上广深”房屋建筑工程造价测算对比分析（2024 版标准）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2023. 2. 30	张新、何莉、周健、廖亮
3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修订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2021. 5. 15	张新、何莉、周健、廖亮
4	《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补充子目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2019. 10	张新、何莉、周健、廖亮、许雪锚
5	政府投资房屋建筑工程造价测算分析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2019. 9. 3	张新、何莉、黎林慧、许雪锚
6	《装配式围挡补充子目》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2017. 12. 1	叶建锁、张新、林军、何莉、邓将来
7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修编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2017. 9. 27	廖耀武、叶建锁、张新、林军、何莉、邓将来、李霞
8	《施工临时围挡补充清单及子目》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2017. 6. 1	叶建锁、张新、林军、何莉、邓将来、李霞

4.1、《建筑机器人补充子目》编制

J2-2024-115

2024 版

合同编号: _____

项目（课题）委托合同

合同名称: _____《建筑机器人补充子目》编制_____

委托方（甲方）: _____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_____

受托方（乙方）: _____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_____

签订地点: _____深圳市福田区_____

本合同共____页（含封面）

1

113

甲方（委托方）：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住所地：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
法定代表人： 王敬军
合同联系人： 卢秋萍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 室
邮政编码： 518031
电话： 0755-83788214 传真：
开户银行： 交行燕南支行
银行账号： 44306612001201500027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G34777551P

乙方（受托方）：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地：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
法定代表人： 赵阳
合同联系人： 周健 电子邮箱： 41563895@qq.com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
邮政编码： 518031
电话： 0755-83785752 传真： 0755-83785752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银行账号： 4420 1521 7000 5100 414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543773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依据

☐ 中标通知书（招标编号：_____）

☒ 立项呈批表（办文编号：_____）

☐ 其他批准文件_____, 甲方决定委托乙方承担“_____”工作。

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双方承诺遵守并切实履行下列条款：

第一条 项目（课题）基本情况

1.1 项目（课题）名称：_____《建筑机器人补充子目》编制_____

1.2 委托方式为_____(1)_____

(1) 直接委托 (2) 单一来源 (3) 竞争性谈判

(4) 公开招标 (5) 其他_____

1.3 本合同签订前，合同项下项目（课题）已取得下列材料（详见附件1：合同前置条件复印件）

☒ 立项呈批表；

☐ 中标通知书；

☐ 局长办公会议纪要；

☐ 市政府文件；

☐ 其他_____。

第二条 项目（课题）要求和内容

_____根据我市房屋建筑工程实际，结合我站内部规程的具体要求和规定，
本项目主要包括以下工作内容：

1、市场调研、资料收集：调研市内外房屋建筑工程市场，了解把握目前建
筑工程项目中建筑机器人相关技术的应用现状及计价需求，收集相关资料、分析

整理，形成市场调研报告。

2、编制大纲、子目规划：根据我市现行的建筑机器人相关工艺、技术、材料和设备的使用情况，结合调研资料完成子目编制大纲及子目规划报告。

3、子目测算、消耗量标准编写：

①结合市场行情测算并确定各章节子目人工、材料及机械的消耗量，整理、保留并提交计算底稿；

②确定软件配合单位，协助配合完成编制及排版工作；

③编写总说明、子目工作内容，章节说明、工程量计算规则、附录附表；

④整理、完善子目中的材料、机械台班，明确材料和机械的规格、型号、价格，梳理、建立完整的工料机数据库；

⑤参加工作例会、重大研讨会等，完成会议记录，会后应提交书面的会议纪要；

⑥提交子目初稿。

4、水平测算、初稿定稿：草拟测算方案，进行传统工艺子目和建筑机器人工艺子目以及与其他省市已发布相关子目的价格水平测算对比，并根据测算结果修正调整后提交测算报告。

5、内部初审、修改调整、形成征求意见稿：初审初稿，根据初审意见修改、调整，形成征求意见稿。

6、征求意见，修改形成专家评审稿：配合采购方向我市行业协会、各建设主体等进行征求意见，整理意见并对征求意见稿进行修改、调整，完成意见采纳情况汇总表。

7、专家终审，形成内部验收稿：撰写项目汇报材料，参加专家终审会，整理完成专家终审会评审意见并进行修改、调整，进行第二次水平测算，调整后形成内部验收稿，并完成编制说明。

8、提交编制说明、计算底稿，完成技术交底报告，包括编制内容、思路、依据，价格水平等。

9、完成采购人要求有关编制工作的其他事宜。

第三条 合同价款

3.1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含税）为人民币大写 壹拾伍万 元整（小写：¥ 150000

元)。

3.2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计算方式为:

☒ 参照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科研课题经费预算参考标准规定测算,并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而成,

☐ 经公开招标/政府采购,形成的中标价,

☐ _____,

包含_____费。(具体描述见附件 2)

3.3 该合同价款包括完成本项目(课题)研究所有工作量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 乙方专业工作人员的劳务费用、交通费用、通讯费用、办公用品购置费用;

☒ 研究资料购置费用;

☐ 专业问题咨询费用;

☒ 成果文本印刷费用;

☐ 成果评审费;

☐ 成果公开展示费用;

☒ 其他资料印刷费用等_____。

第四条 合同履行期限

4.1 本合同履行期限为 4 个月,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止。

4.2 本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如甲乙双方认为需要继续延长履行期限,应重新签订书面合同。

第五条 项目(课题)进度及阶段成果要求

5.1 甲乙双方组成编写小组（编写小组成员见附件_3_），从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工作,于 2024 年 11 月 30 日前提交最终成果。各工作阶段具体工作时间和内容安排如下：

序号	工作阶段	阶段性工作成果构成	数量	提交时间	验收方式
1	资料收集 市场调研	子目规划方案		2024.8.30	内部验收
2	初稿编制	子目初稿		2024.9.30	内部验收
3	征求意见	征求意见稿		2024.10.15	内部验收
4	定稿验收	内部验收稿		2024.11.30	内部验收

5.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必要情况下，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对上述工作进度、阶段成果要求及最终成果提交日期进行调整。

第六条 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

6.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前须取得合同项下委托项目（课题）立项的审批。
- (2) 根据项目（课题）研究工作的需要，甲方向乙方提供有关甲方业务资料供查询。
- (3) 允许乙方以甲方名义征求和收集与项目（课题）研究工作有关的意见和资料，并组织调研、论证会等。
- (4)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金额和时限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 (5) 甲方可组织召开成果评审会，邀请有关专家进行评审。
- (6) 甲方应按照项目（课题）编制工作的需要向乙方提供其他必要的协助。
- (7) 甲方有权以合理方式检查、督促乙方工作情况，同时应及时组织各阶段成果的汇报、审查、研讨、公开展示及公众咨询等工作，并及时将审查和征询结果以书面形式提交给乙方。

委托方：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

委托代理人 (签名) : 罗菲

2024 年 8 月 1 日

受托方：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 郑

委托代理人 (签名) :

2024 年 8 月 1 日

附件 3：项目（课题）组主要成员名单

经双方约定，甲乙双方以下成员组成项目（课题）组：

工作单位	承担任务	姓名	职务	职称	联系电话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项目（课题）主管	钟文龙	部门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83788649
	项目（课题）负责人	许尔淑	部门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82579470
	项目（课题）主办人	卢秋萍	职员	工程师	83788214
	项目（课题）配合人员	周燕飞	职员	高级工程师	83788646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主管	张新	副总经理	高级工程师	13902917959
	项目负责人	何莉	总审	高级工程师	13728659516
	项目成员	周健	部门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3903022638
	项目成员	廖亮	部门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8926510050
	项目成员	苑东来	部门负责人	工程师	15920089615
	项目成员	黄华	部门负责人	工程师	18676768560
	项目成员	曾雪琴	部门负责人	工程师	18566201587
	项目成员	王乐	职员	工程师	18686655190
	项目成员	颜运武	职员	工程师	18876902663
	项目成员	王红钊	职员	工程师	15328674254
	外聘专家	董书赞		高级工程师	13670150758
	外聘专家	廖望		高级工程师	13420974897

公司参与人员名单

4.2、“北上广深”房屋建筑工程造价测算对比分析（2024 版标准）

JD-2024-035

2024 版

合同编号: _____

项目（课题）委托合同

合同名称： “北上广深”房屋建筑工程造价测算对比分析（2024 版标准）

委托方（甲方）：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受托方（乙方）： _____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_____ 深圳市福田区

本合同共__页（含封面）

1

22

甲方（委托方）：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住所地：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
法定代表人： 王敬军
合同联系人： 卢秋萍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 室
邮政编码： 518031
电话： 0755-83788214 传真：
开户银行： 交行燕南支行
银行账号： 44306612001201500027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G34777551P

乙方（受托方）：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地：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
法定代表人： 赵阳
合同联系人： 周健 电子邮箱： 41563895@qq.com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
邮政编码： 518031
电话： 0755-83785752 传真： 0755-83785752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银行账号： 4420 1521 7000 5100 414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543773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依据

☐ 中标通知书（招标编号：_____）

☒ 立项呈批表（办文编号： F2024020028 ）

☐ 其他批准文件_____，甲方决定委托乙方承担“_____”工作。

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双方承诺遵守并切实履行下列条款：

第一条 项目（课题）基本情况

1.1 项目（课题）名称：“北上广深”房屋建筑工程造价测算对比分析（2024 版标准）

1.2 委托方式为（1）

（1）直接委托 （2）单一来源 （3）竞争性谈判

（4）公开招标 （5）其他_____

1.3 本合同签订前，合同项下项目（课题）已取得下列材料（详见附件1：合同前置条件复印件）

☒ 立项呈批表；

☐ 中标通知书；

☐ 局长办公会议纪要；

☐ 市政府文件；

☐ 其他_____。

第二条 项目（课题）要求和内容

根据我市房屋建筑工程实际，结合我站内部规程的具体要求和规定，
本项目主要包括以下工作内容：

1、资料收集：整理深圳市房屋建筑工程典型案例相关造价成果文件（包括

计价文件、设计图纸等)；同时收集北京、广州和上海三个地区的相关计价标准文件，包括房建定额、安装定额以及现行费率标准，人材机价格信息等。

2、编制测算方案：根据选取的典型工程案例相关资料，结合北上广计价特点，分析四个地区的计价流程差异，形成差异对比表格，制定详细的测算方案，包括测算内容、测算思路等。

3、组织调研、案例测算、测算报告编写：

组织调研，根据测算方案，选取典型案例进行价格水平测算，对比分析深圳与北上广的价格水平差异，形成对比分析表格，并根据测算结果修正调整后提交测算报告，报告内容包括测算内容、测算依据以及差异原因分析等。

4、提交工程案例的造价成果文件、计算底稿，测算报告等。

5、完成采购人要求有关编制工作的其他事宜。

第三条 合同价款

3.1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万元整（小写：¥170000元）。

3.2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计算方式为：

☒参照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科研课题经费预算参考标准规定测算，并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而成，

☐经公开招标/政府采购，形成的中标价，

☐_____，

包含_____费。（具体描述见附件 2）

3.3 该合同价款包括完成本项目（课题）研究所有工作量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乙方专业工作人员的劳务费用、交通费用、通讯费用、办公用品购置费用；

☒研究资料购置费用；

☐专业问题咨询费用；

- ☒ 成果文本印刷费用；
- ☐ 成果评审费；
- ☐ 成果公开展示费用；
- ☒ 其他 资料印刷费用等_____。

第四条 合同履行期限

- 4.1 本合同履行期限为 9 个月，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止。
- 4.2 本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如甲乙双方认为需要继续延长履行期限，应重新签订书面合同。

第五条 项目（课题）进度及阶段成果要求

5.1 甲乙双方组成编写小组（编写小组成员见附件 3），从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工作，于 2024 年 11 月 30 日前提交最终成果。各工作阶段具体工作时间和内容安排如下：

序号	工作阶段	阶段性工作成果构成	数量	提交时间	验收方式
1	收集资料	典型工程案例造价文件 “北上广深”相关计价标准文件		2024.3.30	内部验收
2	拟定测算方案	测算方案		2024.4.15	内部验收
3	案例测算	“北上广深”四个地区的案例测算计价文件		2024.8.30	内部验收
4	提交分析报告	对比分析表格 测算分析报告初稿		2024.9.30	内部验收
5	提交最终成果	案例测算计价文件、对比分析表格以及测算分析报告终稿		2024.11.30	内部验收

5.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必要情况下，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对上述工作进度、阶段成果要求及最终成果提交日期进行调整。

委托方：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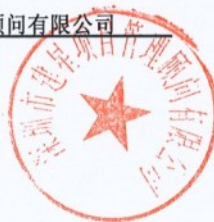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罗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受托方：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王凡

委托代理人(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项目（课题）组主要成员名单

经双方约定，甲乙双方以下成员组成项目（课题）组：

工作单位	承担任务	姓名	职务	职称	联系电话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项目（课题）主管	钟文龙	部门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83788649
	项目（课题）负责人	许尔淑	部门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82579470
	项目（课题）主办人	卢秋萍	职员	工程师	83788214
	项目（课题）配合人员	周燕飞	职员	高级工程师	83788646
	项目（课题）配合人员	杜巧君	职员	工程师	83788214
公司参与人员名单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主管	张新	副总经理	高级工程师	13902917959
	项目负责人	何莉	总审	高级工程师	13728659516
	项目成员	周健	部门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3903022638
	项目成员	廖亮	部门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8926510050
	项目成员	苑东来	部门负责人	工程师	15920089615
	项目成员	黄华	部门负责人	工程师	18676768560
	项目成员	曾雪琴	部门负责人	工程师	18566201587
	项目成员	郑玉燕	部门负责人	工程师	13715929280
	外聘专家	董书赞		高级工程师	13670150758

4.3、《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修订

J2-2021-138

2021 版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课题研究类委托合同

合同名称：《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修订

委托方（甲方）：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本合同共 16 页（含封面）

甲方（委托方）：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住所地：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
法定代表人： 王敬军
合同联系人： 周燕飞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36室
邮政编码： 518031
电话： 0755-83788646 传真： 0755-83788271
开户银行： 交行燕南支行
银行账号： 44306612001201500027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G34777551P

乙方（受托方）：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地：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
法定代表人： 赵阳
合同联系人： 周健 电子邮箱： 41563895@qq.com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
邮政编码： 518031
电话： 0755-83785752 传真： 0755-83785752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银行账号： 4420 1521 7000 5100 414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543773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并依据

☐ 中标通知书（招标编号：_____）

☒ 立项呈批表（办文编号：_____）

☐ 其他批准文件_____, 甲方决定委托乙方承担“《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修订”工作。

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承诺遵守并切实履行下列条款：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名称：《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修订_____

1.2 委托方式为_____（1）_____

（1）直接委托 （2）单一来源 （3）竞争性谈判

（4）公开招标 （5）其它_____

1.3 本合同签订前，合同项下课题已取得下列材料（详见附件 1：合同前置条件复印件）

☒ 立项呈批表；

☐ 中标通知书；

☐ 局长办公会议纪要；

☐ 市政府文件；

☐ 其它_____。

第二条 项目要求和内容

2.1 提交成果：

(1) 阶段性成果文件（包括初稿、征求意见稿、各阶段的意见采纳表、送审报批稿等阶段性成果文件）；

(2)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21）》终稿；

(3)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21）》计算底稿。

第三条 合同价款

3.1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柒万元整。

3.2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计算方式为：

☒ 参照《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课题管理办法》附件4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科研课题经费预算参考标准规定测算，并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而成，

☐ 经公开招标/政府采购，形成的中标价，

☐ _____，

包含_____费。（具体描述见附件2）

3.3 合同价款总计为人民币柒万元整，小写¥ 70000.00元。该合同价款包括完成本课题研究所有工作量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 乙方专业工作人员的劳务费用、交通费用、通讯费用、办公用品购置费用；

☒ 研究资料购置费用；

☒ 专业问题咨询费用；

☒ 成果文本排版、核稿费用；

☐ 成果论证费；

☐ 成果公开展示费用；

☒ 其它 各类税费、杂费。

第四条 合同履行期限

4.1 本合同履行期限为 5.5 个月，即从 合同签订之日起 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

4.2 本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如甲乙双方认为需要继续延长履行期限，应重新签订书面合同。

第五条 项目进度及阶段成果要求

5.1 甲乙双方组成编写小组（编写小组成员见附件 3），从 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工作，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前提交最终成果。各工作阶段具体工作时间和内容安排如下：

序号	工作阶段	阶段性工作成果构成	提交时间	验收方式
1	调研、搜集资料	修订方案	2021 年 5 月 15 日	甲方确认
2	形成初稿	初稿文件	2021 年 7 月 31 日	甲方确认
3	形成终稿	终稿文件	2021 年 9 月 30 日	甲方确认

5.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在必要情况下，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对上述工作进度、阶段成果要求及最终成果提交日期进行调整。

第六条 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

6.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前须取得合同项下委托项目立项的审批。
- （2）根据课题研究工作的需要，甲方向乙方提供有关甲方业务资料供查询。
- （3）允许乙方以甲方名义征求和收集与课题研究工作有关的意见和资料，并组织调研、论证会等。
- （4）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金额和时限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5) 甲方可组织召开成果评审会，邀请有关专家进行评审。

(6) 甲方应按照课题编制工作的需要向乙方提供其它必要的协助。

(7) 甲方有权以合理方式检查、督促乙方工作情况，同时应及时组织各阶段成果的汇报、审查、研讨、公开展示及公众咨询等工作，并及时将审查和征询结果以书面形式提交给乙方。

(8)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内容交付项目成果。

6.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于双方签署合同之日后，开始本合同项下课题工作。

(2) 乙方应接受甲方合理的检查、督促，并在甲方的组织下，及时向甲方汇报各阶段的工作，接受甲方审查。

(3) 乙方应按有关法规、技术标准、技术规范、以及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工作进度和成果要求进行工作，并按本合同第五条约定的工作进度向甲方交付成果。乙方应对其提交的成果质量负责。

(4) 乙方应配合甲方组织、举办本项目各工作阶段的汇报、审查、研讨、公开展示及公众咨询等工作，并负责解答相应的技术问题。

(5) 本合同项下成果通过本合同第五条约定的最终成果验收程序后3年以内，乙方仍应配合甲方就本项目提供必要的解释和咨询。

(6) 对于已经提交成果验收的各阶段成果文件，乙方应按照甲方提供的书面成果审查或审批意见进行修改和完善，并向甲方提供相应的书面报告说明成果修改的详细情况。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修改已经验收的成果文件。

(7) 乙方应依据合同规定的工作内容和技术要求，组织具有相应能力的各层次技术人员组成项目组。经双方约定的项目组主要成员名单见附件3。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替换项目组主要成员必须征得甲方同意。

(8) 合同履行期间，乙方承担第三方委托的本项目研究范围内的其他项目时，应书面告知甲方；对可能与甲方利益冲突的项目，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回避。

(9)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委托项目分包给第三方。

(10)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委托项目与第三方合作。

(11)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工作阶段和成果提交时间及时向甲方交付项目成果。

(12) 乙方在项目进行中，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合理的配合。超过 10 个工作日甲方未配合，乙方有权要求交付成果的时间相应顺延，超过 20 个工作日甲方未配合，乙方有权要求重新商定交付成果的时间。

第七条 最终成果

7.1 本项目最终成果为：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21）》。

7.2 乙方应以纸质材料并附电子数据的形式向甲方提供最终成果。

第八条 项目最终成果验收

8.1 甲方负责对乙方提交的最终成果组织评审验收。

8.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必要时，甲乙双方可以协商调整课题最终成果。甲方如需乙方增加交付成果的数量，应由双方协商解决。

8.3 最终成果验收合格的标志为：

☐ 通过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组织的专家评审。

☒ 内部验收。

☐ 其它：_____

第九条 合同价款支付

合同补充协议或附件等材料,均须经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后方可作为有

效合同文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委托方: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罗萍

____年____月____日

受托方: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郑

委托代理人(签名):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项目组主要成员名单

经双方约定，甲乙双方以下成员组成本项目的项目组：

工作单位	承担任务	姓名	职务	职称	联系电话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项目主管	张红标	副总工	教授级高工	83788648
	项目负责人	钟文龙	副部长	工程师	83788649
	项目主办人	周燕飞	职员	高级工程师	83788646
公司参与人员名单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主管	张新	副总经理	高级工程师	13902917959
	项目负责人	何莉	总审	高级工程师	13728659516
	项目成员	周健	部门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3903022638
	项目成员	廖亮	部门负责人	工程师	18926510050
	项目成员	许雪锚	部门负责人	工程师	13623013565
	项目成员	黎林慧	部门负责人	工程师	17781737250
	外聘专家	董书赞		高级工程师	13670150758
	外聘专家	孙少华		高级工程师	13923809948

4.4、《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补充子目

J2-2018-083

合同编号: _____

项目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补充子目

委托方（甲方）：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

本合同共 33 页（含封面）

甲方（委托方）：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住所地：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

法定代表人： 李冬青

合同联系人： 钟文龙

合同联系人电子邮箱： 312844943@qq.com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

邮政编码： 518031

电话： 83788646 传真： 83788271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乙方（受托方）：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地：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

法定代表人： 赵阳

合同联系人： 张新

合同联系人电子邮箱： 17947158@qq.com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

邮政编码： 518031

电话： 83785230-806 传真：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银行账号： 4420 1521 7000 5100 414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并依据

☐ 中标通知书（招标编号：_____）

☒ 其他批准文件 立项呈批表—《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补充子目

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开展“《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补充子目”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承诺遵守并切实履行下列条款：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名称：《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补充子目

1.2 项目委托方式为（1）

（1）直接委托 （2）单一来源 （3）竞争性谈判

（4）公开招标 （5）其它_____

1.3 项目类别为（2）

（1）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保障类

（2）建筑市场和建设行业类

（3）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类

（4）建筑节能减排类

（5）燃气行业和燃气安全类

（6）物业管理类

（7）住房公积金和各级维修基金类

（8）政策法律制度类

（9）其他_____

1.4 项目范围：《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补充子目（详见附件 1：项

目计划书)

1.5 本合同签订前,合同项下项目已取得下列材料(详见附件_2:合同前置条件复印件)

☒ 计划批复;

☐ 中标通知书;

☐ 局长办公会议纪要;

☐ 市政府文件;

☐ 其它_____。

第二条 项目要求和内容

提交成果:《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补充子目(详见附件1:项目计划书)

第三条 合同价款

3.1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玖万伍仟元整。

3.2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计算方式为 分项累计计算。(具体描述见附件_3)

3.3 本项目费用参照 1999 年国家计委《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收费标准),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合同价款总计为 人民币 零 仟 零 佰 零 拾 玖 万 伍 仟 零 佰 零 拾 零 元 零 角 零 分,小写¥95000.00 元。该合同价款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量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乙方专业工作人员的劳务费用、交通费用、通讯费用、办公用品购置费用、税费等;

☒ 研究资料购置费用;

☒ 专业问题咨询费用;

☒ 成果文本印刷费用;

☐ 成果公开展示费用;

☐ 其它_____。

第四条 合同履行期限

4.1 本合同履行期限为 240 日，即从 2019 年 2 月 18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6 日止。

4.2 本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如甲乙双方认为需要继续延长履行期限，应重新签订书面合同。

第五条 项目进度及阶段成果要求

5.1 甲乙双方组成项目组（项目组成员见附件 4），从 2019 年 2 月 18 日开始工作，于 2019 年 10 月 16 前提交最终成果。各工作阶段具体工作时间和内容安排如下：

序号	工作阶段	成果构成	工作思路	数量	提交时间	验收方式
1	拟定大纲	书面文稿	拟定编制纲要及目录	1 套	3 月下旬	甲方校对并提出意见。
2	考察调研	调研报告	赴施工单位调研	1 套	4 月下旬	甲方校对并提出意见。
3	形成征求意见稿	书面文稿	根据调研结果，形成征求意见稿	5 套	7 月下旬	相关单位反馈意见。
4	形成送审稿	书面文稿	根据征求意见，修改送审稿。	5 套	8 月下旬	甲方出具审批意见。
5	形成报	书面文稿	根据各方意见	5 套	9 月上旬	甲方出具审批

委托方：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委托代理人 (签名):

2019 年 2 月 1 日

受托方：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委托代理人 (签名):

2019 年 2 月 1 日

附件 2：（合同签订前置文件）（复印件）

专项业务立项呈批表

专项业务名称：	《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补充子目		
预计费用（万元）：	9.5 万元	委托形式： ☐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直接委托	
专项业务内容概要	随着我市建筑工程施工技术的不断更新，新工艺、新机械的应用也越来越多，为进一步合理确定单价水平，满足市场计价需求，综合市造价站 2019 年的工作计划，拟补充编制钢筋、植筋、地下连续墙双轮钻头、人工挖孔桩水钻入岩等子目。		
拟提交成果	提交《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补充子目		
预期工期	8 个月		
采用公开招标不需填写本栏	推荐顺序	潜在承办人	备注
	1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说明：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是我市甲级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是我市最早从事工程造价咨询的专业服务机构之一，在造价行业内的知名度和认可度较高，曾参与过《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深圳市建设工程费率标准》及编制补充定额子目等多项课题，不仅对我市计价标准体系有一定程度的了解，而且熟悉定额编制流程、方法，我部拟推荐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为承办人。			
专项业务主办人：		科室负责人意见：	
经站务会研讨，拟推荐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作为项目承办人，合同金额为 9.5 万元。妥否，请领导批示。 钟文龙		拟同意，妥否，请站领导批示。 彭少明	
2019 年 1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31 日	
分管副站长意见：		站长意见：	
拟同意。 彭少明		同意 李 31/1-2019	
2019 年 1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31 日	

附件 4：项目组主要成员名单

经双方约定，甲乙双方以下成员组成本项目的项目组：

	工作单位	承担任务	姓名	职务	职称	联系电话
甲 方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项目主管	颜斌		工程师	83788649
		项目负责人	钟文龙		工程师	83788646
		配合工作人员	周燕飞		高级工程师	83788646
乙 方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主管	张新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何莉		高级工程师	
		项目成员	周健		高级工程师	
		项目成员	廖亮		工程师	
		项目成员	许雪锚		助理工程师	

公司参与人员名单

业绩证明

我站委托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协助编制的《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补充子目编制工作于 2019 年 10 月已完成并形成成果文件。

特此证明！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2019 年 12 月



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补充子目

政策法规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文件

深建价〔2019〕40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 《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补充 及修订子目（试行）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近年来深圳市建筑工程施工工艺的变化，我站对现行《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部分子目进行了重新测算、调整，并结合新工艺补充及修订了相应子目，现予以发布，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补充及修订子目自2019年12月1日起试行。

二、《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子目编号010001-85-87、010002-75-78、010002-96、010003-112-119、010003-141自试行之日起停止使用。

试行过程中如有相关建议或意见，请及时向我站反映。

（联系电话：0755-83788214）

附件：《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补充及修订子目（试行）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2019年11月21日

附件:

《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补充 及修订子目(试行)

说 明

一、《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补充及修订子目(以下简称“本子目”)适用于深圳市辖区范围内新建、扩建、改建的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是对《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的补充及修订。

二、静力爆破岩石子目按次坚石、普坚石、特坚石设置,不得计算超挖(爆)量。

三、全套管钻孔咬合灌注桩

1. 全套管钻孔咬合灌注桩土层成孔子目按照钻孔咬合桩机(拔管机与冲抓锥配合)施工编制,且成孔子目不区分空桩、实桩。

2. 全套管钻孔咬合灌注桩土层成孔子目未考虑入岩的情况,如实际存在岩层夹层需要引孔或入岩的情况,相关费用应另行计算。

3. 钢套管、刀具、钢丝绳等摊销材料正常使用过程中的损耗已在子目中综合考虑,其中钢套管厚度按30mm厚编制,包含合金套管接头及加工费用,实际不同时可调单价。

4. 如实际采用旋挖钻机机械施工,成孔费用按旋挖钻机成孔相应子目执行,全套管费用按“打灌注桩全套管”子目执行。

5. 桩芯混凝土浇筑子目中混凝土用量按充盈系数1.10,材料损耗率为1%,如混凝土用量与设计不同时,可按设计要求调整,其他不变。

6. 全套管钻孔咬合灌注桩未包含土石方外运,发生时另按相应运输子目执行。

7. 全套管钻孔咬合灌注桩总工程量(即灌注混凝土量)在150m³以内时,按照相应子目人工费、机械消耗量乘以系数1.25。

四、地下连续墙成槽

1. 地下连续墙成槽按土层、中风化入岩增加费、微风化入岩增加费设置子目。

2. 土层成槽采用抓斗成槽机施工,中风化及微风化岩层先用旋挖钻机引孔后采用双轮铣槽机施工。

3. 地下连续墙成槽入岩增加费子目已考虑按旋挖钻机引孔,如实际不需引孔,扣除旋挖钻机的机械台班消耗,其他不变。

4. 如实际直接采用旋挖钻机机械进行成槽施工,按旋挖钻机成孔相应子目执行。

5. 地下连续墙成槽子目已考虑泥浆的制作及外运,不另计算泥浆的制作费和泥浆外运。成槽的渣土按相应土、石方外运子目执行。

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 2019年11月



1. 靜力爆破岩石

工作内容：布孔、钻孔、装药、装药、填塞、二次破碎、修、解小。

单位：10m³

子 目 编 号			010001-184	010001-185	010001-186	2019年9月 工料机 参考价格
子 目 名 称			静力爆破岩石			
			次坚石	普坚石	特坚石	
2019年9月全费用参考综合单价			元	19031.12	21757.58	24061.62
全 费 用 参 考 综 合 单 价 构 成	2019年9月参考综合单价		元	17019.59	19355.98	21315.77
	其 中	人 工 费	元	4595.74	5838.88	6973.29
		材 料 费	元	4751.04	4395.52	3955.97
		机 械 费	元	5928.41	7022.47	7972.77
		管 理 费	元	933.94	1177.40	1396.70
		利 润	元	810.46	921.71	1015.04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元	561.65	638.75	703.42
	规费		元	827.23	1051.00	1255.19
	税金		元	622.65	711.85	797.24
	工料机名称	单位	人工费及材料、机械消耗量构成			
人工费	普工人工费	元	4595.74	5838.88	6973.29	
材料	爆破剂(静力爆破专用)	kg	2352.000	2176.000	1958.400	2.00
	其他材料费	%	1.000	1.000	1.000	-
机械	电动空气压缩机 排风量10m³/min	台班	6.327	7.509	8.536	551.48
	电动修钎机	台班	4.867	5.739	6.496	450.06
	风钻	台班	20.585	24.800	28.461	4.06
	风动凿岩机 气腿式	台班	10.874	13.023	14.891	15.19



4.5、政府投资房屋建筑工程造价测算分析

JZ-2019-416

合同编号: ZJZ-2019028

项目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 政府投资房屋建筑工程造价测算分析

委托方(甲方):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受托方(乙方):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本合同共 22 页(含封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并依据

☐ 中标通知书(招标编号: _____)

☒ 其他批准文件 立项呈批表—《政府投资房屋建筑工程造价测算分析》

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开展“政府投资房屋建筑工程造价测算分析”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承诺遵守并切实履行下列条款：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名称：政府投资房屋建筑工程造价测算分析

1.2 项目委托方式为 (1)

(1) 直接委托 (2) 单一来源 (3) 竞争性谈判

(4) 公开招标 (5) 其它 _____

1.3 项目类别为 (2)

(1) 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保障类

(2) 建筑市场和建设行业类

(3) 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类

(4) 建筑节能减排类

(5) 燃气行业和燃气安全类

(6) 物业管理类

(7) 住房公积金和各级维修基金类

(8) 政策法律制度类

(9) 其他 _____

1.4 项目范围：政府投资房屋建筑工程造价测算分析 (详见附件 1：项目计

划书)

1.5 本合同签订前,合同项下项目已取得下列材料(详见附件 2:合同前置条件复印件)

☒ 计划批复;

☐ 中标通知书;

☐ 局长办公会议纪要;

☐ 市政府文件;

☐ 其它_____。

第二条 项目要求和内容

提交成果: 政府投资房屋建筑工程造价测算分析报告 (详见附件 1:项目计划书)

第三条 合同价款

3.1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肆万元整。

3.2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计算方式为 分项累计计算。(具体描述见附件 3)

3.3 本项目合同价款总计为 人民币肆万零仟零佰零拾零元零角零分,小写¥40000.00 元。该合同价款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量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 乙方专业工作人员的劳务费用、交通费用、通讯费用、办公用品购置费用、税费等;

☒ 研究资料购置费用;

☒ 专业问题咨询费用;

☒ 成果文本印刷费用;

☐ 成果公开展示费用;

☐ 其它_____。

第四条 合同履行期限

4.1 本合同履行期限为 85 日，即从 2019 年 9 月 6 日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止。

4.2 本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如甲乙双方认为需要继续延长履行期限，应重新签订书面合同。

第五条 项目进度及阶段成果要求

5.1 甲乙双方组成项目组（项目组成员见附件 4），从 2019 年 9 月 6 日开始工作，于 2019 年 11 月 30 前提交最终成果。各工作阶段具体工作时间和内容安排如下：

序号	工作阶段	成果构成	工作思路	数量	提交时间	验收方式
1	调研、资料收集	资料清单等	调研、网上收集	1 套	2019.9.20	甲方验收
2	造价水平对比	电子文档	采用案例和定额分析法对比分析造价指标偏差	1 套	2019.10.10	甲方验收
3	造价构成分析	电子文档	采用数据统计法找出影响指标偏差的主要因素	1 套	2019.10.30	甲方验收

作日以上时，双方应重新商定提交成果的时间。

(13) 乙方在项目进行中，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合理的配合。超过 5 日甲方未配合，乙方有权要求交付成果的时间相应顺延，超过 5 日甲方未配合，乙方有权要求重新商定交付成果的时间。

第七条 项目最终成果

7.1 项目最终成果为：《政府投资房屋建筑工程造价测算分析报告》。

7.2 乙方应以纸质材料并附电子数据的形式向甲方提供最终成果。

第八条 项目最终成果验收

8.1 甲方负责对乙方提交的最终成果组织评审。

8.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必要时，甲乙双方可以协商调整项目最终成果。甲方如需乙方增加交付成果的数量，应由双方协商解决。

8.3 最终成果验收合格的标志为：

☒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审查批准。

☐ 其它：_____

第九条 合同价款支付

9.1 除双方重新达成协议外，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价款支付均通过本合同中指定的甲乙双方银行账号进行。

9.2 本合同总价款分 三 期付款：

首期：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根据乙方提出的付款申请，甲方支付乙方 人民币 壹 万 陆 仟 零 佰 零 拾 零 元 零 角 零 分，小写¥ 16000 元（占合同总价款的 40 %，此笔款项为 ☐ 定金 ☐

委托方：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委托代理人 (签名): 刘新伟

2019 年 9 月 3 日

受托方: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张

委托代理人 (签名):

2019 年 9 月 3 日

附件 4：项目组主要成员名单

经双方约定，甲乙双方以下成员组成本项目的项目组：

		工作单位	承担任务	姓名	职务	职称	联系电话
甲方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项目主管	颜斌	科长	工程师	83788649	
		项目负责人	许尔淑	职员	高级工程师	83511451	
		项目成员	钟文龙	职员	工程师	83788646	
公司参与人员名单							
乙方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主管	张新	副总	高级工程师	83788370	
		项目负责人	何莉	总审	高级工程师	83785230-821	
		项目成员	廖亮	职员	工程师	83788370-821	
		项目成员	黎林慧	职员	工程师		
		项目成员	许雪锚	职员	助理工程师		

业绩证明

我站委托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协助编制的《政府投资房屋建筑工程造价测算分析》工作于 2019 年 11 月已完成并形成成果文件。

特此证明！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2019 年 12 月



北广深三地政府投资工程 房屋建筑造价测算分析报告

委托单位：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编审人： 1. 张胜利
2. 郑滨豪
复核人： 周建 程科
批准人： 张胜利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目录

一、课题概述.....	1
(一) 课题背景.....	1
(二) 研究内容.....	1
(三) 工作方法.....	3
二、深圳市及外埠房屋建筑工程造价水平	5
(一) 样本项目基本情况.....	5
(二) 北广深三地各专业建筑安装工程费用指标.....	8
三、深圳与广州、北京建筑安装工程 造价指标对比	13
(一) 计价标准对比.....	13
(二) 人工、材料价格对比.....	21
四、深圳与广州、北京对比分析总结	25
(一) 深圳与广州对比分析.....	25
(二) 深圳与北京对比分析.....	28
(三) 对比分析总结.....	30
五、改进优化措施	31
(一) 持续完善现有定额体系.....	31
(二) 建立动态调整机制.....	32
(三) 价格信息管理机制.....	32
(四) 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	32



第一章 课题概述

一、课题背景

2019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为全面贯彻党中央的精神，抢抓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双区驱动”重大机遇，深圳市政府持续加大对社会民生、城市基础设施等领域和项目的投资力度，2019 年市区两级政府投资总规模共 1430 亿元，增长 19.2%，2020 年市区两级政府投资总规模共 1769 亿元，同比增长 23.7%。深圳工程造价作为工程建设的重要要素，对有效控制我市政府投资建设投资发挥发挥了积极作用。为了更好地提高市场配置资源的效率，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发挥造价管理工作在造价控制方面的专业作用，掌握深圳与其他城市政府投资工程造价水平的对比情况，提高国有资金使用效率，使工程造价能更正确地反映工程建设实际，更加科学、经济与合理。9 月，市造价站结合政府投资工程造价管理需求，开展北京、广州和深圳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对比分析工作。

二、研究内容

（一）建设工程是一个复杂系统工程，包括土建工程、机电设备等诸多子系统，这些子系统成本是建设工程成本的

4.6、《装配式围挡补充予目》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_____《装配式围挡补充予目》_____

委托方（甲方）：_____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_____

受托方（乙方）：_____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_____

签订地点：_____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_____

本合同共_20_页（含封面）

甲方（委托方）：____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____
住所地：____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____
法定代表人：____李冬青____
合同联系人：____颜斌____
合同联系人电子邮箱：____szcost_jbk@szjs.gov.cn____
通讯地址：____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____
邮政编码：____518031____
电话：____83788271____ 传真：____83788271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
银行账号：____/____

乙方（受托方）：____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____
住所地：____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____
法定代表人：____赵阳____
合同联系人：____叶建锁____
合同联系人电子邮箱：____876987790@qq.com____
通讯地址：____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5楼建星公司____
邮政编码：____518031____
电话：____83785749____ 传真：____83785179____
开户银行：____建设银行深圳市振华支行____
银行账号：____44201521700051004140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并依据

☐ 中标通知书（招标编号：_____）

☐ 其他批准文件_____

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开展“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增补子目”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承诺遵守并切实履行下列条款：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名称：_____装配式围挡补充子目_____

1.2 项目委托方式为_____（1）_____

（1）直接委托 （2）单一来源 （3）竞争性谈判

（4）公开招标 （5）其它_____

1.3 项目类别为_____（2）_____

（1）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保障类

（2）建筑市场和建设行业类

（3）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类

（4）建筑节能减排类

（5）燃气行业和燃气安全类

（6）物业管理类

（7）住房公积金和各级维修基金类

（8）政策法律制度类

（9）其他_____

1.4 项目范围：_____装配式围挡补充子目（详见附件 1：项目计划书）

1.5 本合同签订前，合同项下项目已取得下列材料（详见附件 2：合同前置条件复印件）

☐ 计划批复；

☐ 中标通知书；

☐ 局长办公会议纪要；

☐ 市政府文件；

☒ 其它 立项呈批表——《装配式围挡补充子目》。

第二条 项目要求和内容

提交成果：补充临时围挡清单及定额（详见附件 1：项目计划书）

第三条 合同价款

3.1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柒万元整。

3.2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计算方式为分项累计计算。（具体描述见附件 3）

3.3 本项目费用参照《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课题管理办法》，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合同价款总计为人民币零仟零佰柒万零仟零佰零拾零元零角零分，小写¥70000.00 元。该合同价款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量和后续服务的

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乙方专业工作人员的劳务费用、交通费用、通

讯费用、办公用品购置费用、税费等；

☒ 研究资料购置费用；

☒ 专业问题咨询费用；

☐ 成果文本印刷费用；

☐ 成果公开展示费用；

☐ 其它_____。

第四条 合同履行期限

4.1 本合同履行期限为 10 日，即从 2017 年 12 月 0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0 日止。

4.2 本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如甲乙双方认为需要继续延长履行期限，应重新签订书面合同。

第五条 项目进度及阶段成果要求

5.1 甲乙双方组成项目组（项目组成员见附件 4），从 2017 年 12 月 01 开始工作，于 2017 年 12 月 10 提交最终成果。各工作阶段具体工作时间和内容安排如下：

序号	工作阶段	成果构成	工作思路	数量	提交时间	验收方式
1	考察调研	调研报告	收集资料、开展调研工作	5 日	12月05日	甲方确认。
2	形成初稿	书面文稿	完成施工临时围挡补充清单及子目并对外征求意见	10 套	12月8日	甲方确认。
3	形成终稿	书面文稿	征求意见修改	10 套	12月10日	甲方确认。

5.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在必要情况下，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对上述工作进度和阶段成果要求进行调整，并将最终成果提交日期顺延。

委托方：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委托代理人 (签名):

刘子伟

2017 年 12 月 01 日

受托方：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李印田

委托代理人 (签名):

2017 年 12 月 01 日

附件 2：(合同签订前置文件)(复印件)

立项呈批表

专项业务名称	装配式围挡补充子目	
预计费用(万元)	7.0	委托形式： ☐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直接委托
专项业务内容摘要	装配式围挡补充子目	
拟提交成果	提交装配式围挡补充子目	
预算工期	2017年11月20日—2017年12月10日	
采用公开招标方式填写本栏	序号	潜在承办人
	1	深圳市建基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	\
	3	\
	说明：为进一步提升城市景观，打造深圳城市名片，按照局里的统一部署，根据我局即将发布《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围挡图集（试行）》，我局拟补充装配式围挡子目，方便建设各方主体按实计算和计价。 深圳市建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甲级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咨询 AAA 级信用单位，深圳市建筑劳务“综合履约评价”优秀单位，市造价站诚信综合评价良好，在业内拥有较好的口碑，也是《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范》和《施工临时围挡补充清单及子目》的编制单位，考虑工作的连续性，同时该公司有强烈的参与意愿，并计划安排公司业务骨干作为项目成员，拟推荐深圳市建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为本项目承办人。	
专项业务主办人： 经 2017 年 11 月 29 日站务会同意，拟委托深圳市建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为本项目承办人。妥否，请领导批示。 熊斌 2017 年 11 月 30 日		科室负责人意见： 拟同意，请领导批示。 张永明 2017 年 11 月 30 日
分管副站长意见： 拟同意。刘行伟 2017 年 11 月 30 日		站长意见： 同意 李 2017 年 11 月 30 日

附件 4：项目组主要成员名单

经双方约定，甲乙双方以下成员组成本项目的项目组：

	工作单位	承担任务	姓名	职务	职称	联系电话
甲 方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项目负责人	张红标		教授级高工	83788648
		项目主管	颜斌		工程师	83788649
		项目成员	钟文龙		工程师	83788646
乙 方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叶建锁		高级工程师	13530144508
		项目成员	张新		工程师	13902917959
		项目成员	林军		高级工程师	13312918125
		项目成员	何莉		工程师	13728659516
		项目成员	邓将来		工程师	13751070743

公司参与人员名单

业绩证明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与我站签订了《装配式围挡补充子目》定额编制工作的咨询合同，并于 2018 年 1 月完成《装配式围挡补充子目》定额修编工作。

特此证明！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2019 年 3 月



装配式围挡子目成果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文件

深建价〔2017〕48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施工临时 围挡补充及修订子目（试行）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满足我市工程建设安全文明施工计价需求，结合我市安全文明施工标准要求及施工围挡图集，我站组织相关专业人员进行测算调整，编制了施工临时围挡补充及修订子目（试行），现予以发布，自发布之日起试行。原《施工临时围挡子目（试行）》中 010014-1~2、010014-6 停止使用。

试行过程中如有相关建议或意见，请及时向我站反馈。

附件：施工临时围挡补充及修订子目（试行）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2017年12月25日

施工临时围挡补充及修订子目(试行)

说明

一、施工临时围挡子目根据《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围挡图集》(试行)和轨道交通工程围挡图集进行编制,适用于各专业工程施工所需各种用于保证施工正常运行而设置的与外部环境隔离的临时性围挡,属于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中文明施工项目。

二、施工临时围挡子目包括装配式钢结构围挡、桁架钢结构围挡、装配式轻钢结构围挡、钢板围挡、PVC 围挡及围挡斜撑。再生砌块围挡和砖墙围挡执行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和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相应子目。

三、施工临时围挡子目工作内容包含各类型围挡及斜撑的安装和拆除,不包含基础土方、混凝土基础、基础饰面、基础拆除、围挡喷绘、电气配线和灯具安装。

基础土方和混凝土基础执行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相应子目;基础饰面执行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相应子目;基础拆除执行深圳市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相应子目;电气配线和灯具安装执行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相应子目。

施工临时围挡装饰喷绘和照明费用已包含在安全文明施工费率费用中,不另计算。

四、施工临时围挡子目中材料均按成品安装编制,为周转材料,损耗率按 3% 考虑;材料费已综合考虑材料运输、号料、加工、除锈、油漆以及成品堆放、装车、卸车等费用。

五、PVC 围挡适用于使用工期为 6 个月(含 6 个月)以内的,子目材料消耗量乘以 0.35 的调整系数;其他围挡子目材料消耗量可依据实际使用工期按下表系数进行调整:

其他围挡使用工期材料消耗量调整系数

实际使用工期	6 个月~1 年 (含 1 年)	1~2 年 (含 2 年)	2~3 年 (含 3 年)	3 年以上
调整系数	0.30	0.60	0.85	1.00

六、施工临时围挡子目均按高度 2.5m 编制,实际不同时,高度每增加 0.5m 内,人工费乘以系数 1.1,材料费实调整。

七、施工临时围挡子目的结构构件的除锈(除锈等级 Sa2.0)、防腐以及镀锌等按照以下处理方式考虑,实际材料的处理工艺和设计要求不同时,可以进行材料单价换算:

1. 装配式钢结构围挡、桁架钢结构围挡和钢板围挡结构构件按照除锈后涂刷环氧富锌底漆 60 μ m、氯化橡胶面漆 60 μ m,总厚度不低于 120 μ m 考虑;

2. 装配式轻钢结构围挡结构构件按照热镀锌处理考虑。



八、装配式钢结构围挡和桁架钢结构围挡子目按照 1mm 厚钢板单面布置考虑；钢板围挡子目按照 2mm 厚钢板单面布置考虑，装配式轻钢结构围挡子目按照 1mm 厚钢板双面布置考虑。如实际不同时，人工费不变，材料按实调整。

九、同一项目的施工临时围挡子目需要进行周转使用的，每安、拆一次，按人工费乘以系数 1.3、材料费乘以系数 0.05 另行计算增加费。

十、施工临时围挡子目人工费按照 2017 年第三季度人工确定，材料单价按照 2017 年 10 月市场价格（2017 年第 11 期价格信息）确定，费率标准执行《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7）》。

工程量计算规则

一、施工临时围挡子目工程量按长度以 m 计算。

二、围挡斜撑按数量以“个”计算。

施工临时围挡补充及修订子目（试行）

装配式钢结构围挡

工程内容：工程围挡、围挡安装、拆除

单位：m

子目名称		010814-1	010814-10	010814-11	2017 年 10 月 1 日 参考单价
子目名称		围挡	围挡	围挡	
子目名称		人工费及材料、构配件基价组成			2017 年 10 月 1 日 参考单价
人工费	材料费	人工费	材料费	材料费	
围挡(成品)	kg	17.390	17.390	17.390	6.50
围挡(成品)	kg	46.610	46.610	46.610	6.50
围挡(成品)	kg	8.330	14.410	8.330	6.50
围挡 100	kg	4.120	4.120	4.120	2.10
围挡(成品)	kg	4.230	12.160	4.230	6.50
围挡(成品) 4000 A	kg	19.890	19.890	19.890	6.50
围挡(成品) 4000 B	kg	1.000	1.000	1.000	2.10
围挡 100	kg	1.370	1.370	1.370	2.10
围挡 4000 4-2.0m(成品)	kg	1.600	1.600	1.600	6.50
围挡 4000 4-6.0m(成品)	kg	-	0.700	0.700	6.50
围挡 4000 4-8.0m(成品)	kg	3.320	4.700	4.700	6.50
围挡 4000 4-10.0m(成品)	kg	6.410	6.410	6.410	6.50
围挡(成品) 4000 4-12.0m(成品)	kg	1.430	1.430	1.430	6.50
围挡(成品) 4000 4-14.0m(成品)	kg	2.800	2.800	2.800	6.50

4.7、《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修编

合同编号: J2-2016-183

项目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修编

委托方(甲方):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受托方(乙方):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

本合同共 21 页 (含封面)

甲方（委托方）：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住所地：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
法定代表人： 李冬青
合同联系人： 易卫军
合同联系人电子邮箱： szcost_jbk@szjs.gov.cn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
邮政编码： 518031
电话： 83788271 传真： 83788271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乙方（受托方）：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地：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
法定代表人： 赵阳
合同联系人： 叶建锁
合同联系人电子邮箱： 876987790@qq.com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5楼建星公司
邮政编码： 518031
电话： 83785749 传真： 83785179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市振华支行
银行账号： 4420152170005100414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并依据

☐ 中标通知书(招标编号: _____)

☒ 其他批准文件 《立项呈批表-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修编》

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开展“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增补子目”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承诺遵守并切实履行下列条款：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名称: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修编

1.2 项目委托方式为 (1)

(1) 直接委托 (2) 单一来源 (3) 竞争性谈判

(4) 公开招标 (5) 其它 _____

1.3 项目类别为 (2)

(1) 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保障类

(2) 建筑市场和建设行业类

(3) 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类

(4) 建筑节能减排类

(5) 燃气行业和燃气安全类

(6) 物业管理类

(7) 住房公积金和各级维修基金类

(8) 政策法律制度类

(9) 其他 _____

1.4 项目范围: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修编 (详见附件 1: 项目计划

书)

1.5 本合同签订前,合同项下项目已取得下列材料(详见附件_2_:合同前置条件复印件)

☐ 计划批复;

☐ 中标通知书;

☐ 局长办公会议纪要;

☐ 市政府文件;

☒ 其它 《立项呈批表-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修编》。

第二条 项目要求和内容

提交成果:《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修编(详见附件1:项目计划书)

第三条 合同价款

3.1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捌万元整。

3.2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计算方式为 分项累计计算。(具体描述见附件_3_)

3.3 本项目费用参照《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课题管理办法》,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合同价款总计为 人民币 零 仟 零 佰 捌 万 零 仟 零 佰 零 拾 零 元 零 角 零 分,小写 ¥80000.00 元。该合同价款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量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乙方专业工作人员的劳务费用、交通费用、通讯费用、办公用品购置费用、税费等;

☒ 研究资料购置费用;

☒ 专业问题咨询费用;

☐ 成果文本印刷费用;

☐ 成果公开展示费用;

□ 其它_____。

第四条 合同履行期限

4.1 本合同履行期限为 92 日，即从 2016 年 8 月 1 日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止。

4.2 本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如甲乙双方认为需要继续延长履行期限，应重新签订书面合同。

第五条 项目进度及阶段成果要求

5.1 甲乙双方组成项目组（项目组成员见附件 4），从 2016 年 8 月 1 开始工作，于 2016 年 10 月 31 提交最终成果。各工作阶段具体工作时间和内容安排如下：

序号	工作阶段	成果构成	工作思路	数量	提交时间	验收方式
1	考察调研	调研报告	收集资料、开展调研工作、完成调研报告	3 份	9 月 10 日	甲方确认。
2	形成初稿	书面文稿	梳理并修改规程文字部分、完成费率测算、对外征求意见等	10 套	10 月 10 日	甲方确认。
3	形成送审稿	书面文稿	根据征求意见修改，进行专家评审并修改。	10 套	10 月 31 日	甲方确认。

5.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在必要情况下，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对上述工作进度和阶段成果要求进行调整，并将最终成果提交日期顺延。

委托方：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委托代理人 (签名):

刘红伟

2016 年 8 月 1 日

受托方：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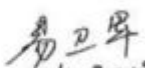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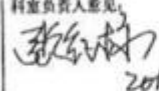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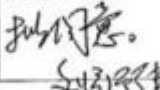
李少阳

委托代理人 (签名):

2016 年 8 月 1 日

附件 2：(合同签订前置文件)(复印件)

立项呈批表

专项业务名称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修编	
预计费用(万元)		8.0	委托形式： ☐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直接委托
专项业务内容概要		计价规程及计价方法的调整，企业管理费、利润、安全文明施工费、总包服务费、规费等费率标准的测算调整。	
拟提交成果		提交新的计价规程和费率标准	
预期工期		2016年8月1日—2016年10月31日(3个月)	
采用公开招标不需填写本栏	推荐顺序	潜在承办人	备注
	1	深圳市建星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	\	
	3	\	
	说明：现行《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已使用3年，随着各相关计价政策的调整和更新，需对现行计价规程进行修编。 深圳市建星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作为甲级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咨询 AAA 级信用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综合履约评价”优秀单位，市造价站执法检查评价良好，在业内拥有较好的口碑，经邀请谈判，该公司有强烈的参与意愿，并计划安排公司业务骨干作为项目成员。拟推荐深圳市建星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为本项目承办人。		
专项业务主办人： 是否请领导批示。		科室负责人意见：	
 2016年7月29日		 2016年7月29日	
分管副站长意见：		站长意见：	
 2016年7月29日		 2016年7月29日	

附件 4：项目组主要成员名单

经双方约定，甲乙双方以下成员组成本项目的项目组：

	工作单位	承担任务	姓名	职务	职称	联系电话
甲 方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项目总审	张红标		教授级高工	83788648
		项目主管	颜斌		工程师	83788649
		项目负责人	易卫军		高级工程师	83788271
		配合工作人员	许尔淑		高级工程师	83511451
		配合工作人员	陈南玲		高级工程师	83511451
乙 方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主管	廖耀武		高级工程师	13902966759
		项目负责人	叶建锁		高级工程师	13530144508
		项目成员	张新		工程师	13902917959
		项目成员	林军		高级工程师	13312918125
		项目成员	何莉		工程师	13728659516
		项目成员	邓将来		工程师	13751070743
		项目成员	李霞		工程师	13798548360

公司参与人员名单

业绩证明

我站委托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协助编制《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于2017年9月27日完成并形成成果文件。

特此证明！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2018年3月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

(2017)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编印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 (2017)

编写委员会

主编单位：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协编单位：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主 审：李冬青 刘衍伟

技术负责：张红标

主 编：颜 斌 叶建锁 张 新 钟文龙

许尔淑 易卫军 廖耀武 何 莉

陈南玲

封面设计：孟顺利

目 录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的通知	1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7)》的通知	2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施工临时围挡子目(试行)的通知	3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	4
1 总则	4
2 建设工程计价标准组成	4
3 建设工程计价程序及格式	5
4 工程量清单编制	9
5 招标控制价编制	12
6 投标价编制	14
7 竣工结算编制	16
8 其它	18
附件1 深圳市建筑安装工程费用组成表	19
附件2 深圳市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组成	20
附件3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格式样表	27
附件4 全费用综合单价计价说明及补充表格	57
附件5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内容	70
附件6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深圳补充清单	73
关于实施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等专业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862—2013)的规定	100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7)	104
施工临时围挡子目(试行)	110



4.8、《施工临时围挡补充清单及子目》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_____《施工临时围挡补充清单及子目》_____

委托方（甲方）：_____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_____

受托方（乙方）：_____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_____

签订地点：_____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_____

本合同共 20 页（含封面）

甲方（委托方）：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住所地：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
法定代表人： 李冬青
合同联系人： 颜斌
合同联系人电子邮箱： szcost_jbk@szjs.gov.cn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
邮政编码： 518031
电话： 83788271 传真： 83788271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乙方（受托方）：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地：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
法定代表人： 赵阳
合同联系人： 叶建锁
合同联系人电子邮箱： 876987790@qq.com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5楼建星公司
邮政编码： 518031
电话： 83785749 传真： 83785179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市振华支行
银行账号： 4420152170005100414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并依据

☐ 中标通知书(招标编号: _____)

☐ 其他批准文件_____

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开展“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增补子目”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承诺遵守并切实履行下列条款：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名称： 施工临时围挡补充清单及子目

1.2 项目委托方式为 (1)

(1) 直接委托 (2) 单一来源 (3) 竞争性谈判

(4) 公开招标 (5) 其它 _____

1.3 项目类别为 (2)

(1) 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保障类

(2) 建筑市场和建设行业类

(3) 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类

(4) 建筑节能减排类

(5) 燃气行业和燃气安全类

(6) 物业管理类

(7) 住房公积金和各级维修基金类

(8) 政策法律制度类

(9) 其他 _____

1.4 项目范围： 补充临时围挡清单及定额子目 (详见附件 1：项目计划书)

1.5 本合同签订前，合同项下项目已取得下列材料（详见附件 2：合同前置条件复印件）

☐ 计划批复；

☐ 中标通知书；

☐ 局长办公会议纪要；

☐ 市政府文件；

☒ 其它 立项呈批表——《施工临时围挡补充清单及子目》。

第二条 项目要求和内容

提交成果：补充临时围挡清单及定额（详见附件 1：项目计划书）

第三条 合同价款

3.1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伍万元整。

3.2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计算方式为分项累计计算。（具体描述见附件 3）

3.3 本项目费用参照《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课题管理办法》，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合同价款总计为人民币零仟零佰伍万零仟零佰零拾零元零角零分，小写¥50000.00 元。该合同价款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量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乙方专业工作人员的劳务费用、交通费用、通讯费用、办公用品购置费用、税费等；

☒ 研究资料购置费用；

☒ 专业问题咨询费用；

☐ 成果文本印刷费用；

☐ 成果公开展示费用；

☐ 其它_____。

第四条 合同履行期限

4.1 本合同履行期限为 60 日，即从 2017 年 6 月 1 日至 2017 年 8 月 1 日止。

4.2 本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如甲乙双方认为需要继续延长履行期限，应重新签订书面合同。

第五条 项目进度及阶段成果要求

5.1 甲乙双方组成项目组（项目组成员见附件 4），从 2017 年 6 月 1 开始工作，于 2017 年 8 月 1 提交最终成果。各工作阶段具体工作时间和内容安排如下：

序号	工作阶段	成果构成	工作思路	数量	提交时间	验收方式
1	考察调研	调研报告	收集资料、开展调研工作	15 日	6 月 15 日	甲方确认。
2	形成初稿	书面文稿	完成施工临时围挡补充清单及子目并对外征求意见	10 套	7 月 10 日	甲方确认。
3	形成终稿	书面文稿	征求意见修改	10 套	8 月 01 日	甲方确认。

5.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在必要情况下，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对上述工作进度和阶段成果要求进行调整，并将最终成果提交日期顺延。

委托方：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委托代理人 (签名):

刘红伟

2017 年 6 月 01 日

受托方：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李阳

委托代理人 (签名):

2017 年 6 月 01 日

附件 2 : (合同签订前置文件) (复印件)

立项呈批表

专项业务名称	《施工临时围挡补充清单及子目》		
预计费用(万元)	5.0	委托形式: ☐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直接委托	
专项业务内容概要	补充编制施工临时围挡清单及子目		
拟提交成果	提交施工临时围挡补充清单及子目		
预期工期	2017年6月1日—2017年8月1日		
采用公开招标不需填写本栏	推荐顺序	潜在承办人	
	1	深圳市建星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	\	
	3	\	
	说明: 配合《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修编调整, 按照局最新发布的《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十项标准(试行)》的要求, 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中的临时围挡单独编制清单和定额子目, 方便建设各方主体按实计量和计价。 深圳市建星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作为甲级工程造价咨询企业, 全国工程造价咨询 AAA 级信用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综合履约评价”优秀单位, 市造价站执法检查评价良好, 在业内拥有较好的口碑, 也是《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修编单位。考虑工作的延续性, 经邀请谈判, 该公司有强烈的参与意愿, 并计划安排公司业务骨干作为项目成员。拟推荐深圳市建星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为本项目承办人。		
专项业务主办人:		科室负责人意见:	
经2017年5月26日站务会集体讨论研究通过, 拟按推荐单位作为承办单位, 妥否, 请领导指示。 2017年5月26日		拟同意 张红标 2017年5月26日	
分管副站长意见:		站长意见:	
拟同意。刘绍伟 2017年5月26日		同意 李靖 2017年5月26日	

附件 4：项目组主要成员名单

经双方约定，甲乙双方以下成员组成本项目的项目组：

	工作单位	承担任务	姓名	职务	职称	联系电话
甲方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项目负责人	张红标		教授级高工	83788648
		项目主管	颜斌		工程师	83788649
		项目成员	易卫军		高级工程师	83788271
		项目成员	钟文龙		工程师	83788646
乙方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叶建锁		高级工程师	13530144508
		项目成员	张新		工程师	13902917959
		项目成员	林军		高级工程师	13312918125
		项目成员	何莉		工程师	13728659516
		项目成员	邓将来		工程师	13751070743
		项目成员	李霞		工程师	13798548360

公司参与人员名单

业绩证明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 日与我站签订了《施工临时围挡补充清单及子目》清单及定额编制工作的咨询合同，并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完成《施工临时围挡补充清单及子目》修编工作。

特此证明!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2019 年 3 月



施工临时围挡子目(试行)

说 明

- 一、 本章施工临时围挡子目适用于各专业工程施工所需各种用于保证施工正常进行而布置的与外部环境隔离的临时性围挡，属于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中文明施工项目。
- 二、 施工临时围挡子目包括 PVC 围挡、PVC+ 镀锌铁丝网围挡、夹心泡沫彩钢板围挡、夹心泡沫彩钢板围挡（背侧角钢支撑）、镀锌铁丝网围挡、压型彩钢板围挡、镀锌钢板围挡和围挡拆除，不包含混凝土基础。
- 三、 PVC 围挡、PVC+ 镀锌铁丝网围挡、夹心泡沫彩钢板围挡按成品安装编制。
- 四、 PVC 围挡、PVC+ 镀锌铁丝网围挡、夹心泡沫彩钢板围挡、夹心泡沫彩钢板围挡（背侧角钢支撑）为周转材料，材料消耗量（铁丝网除外）可依据实际使用工期按下表系数进行调整：

围挡使用工期材料消耗量调整系数				
实际使用工期	1 年以内 (含 1 年)	1 年~2 年 (含 2 年)	2 年~3 年 (含 3 年)	3 年以上
调整系数	0.35	0.60	0.82	1.00

- 五、 PVC 围挡、PVC+ 镀锌铁丝网围挡和夹心泡沫彩钢板围挡子目按 2.7m 高编制，实际高度和规格不同时，可进行材料换算。
- 六、 夹心泡沫彩钢板围挡（背侧角钢支撑）按 2.0m 高围挡编制，实际高度和规格不同时，可以进行材料换算。
- 七、 铁丝网围挡按 2.0m 高编制，实际高度和规格不同时，可以进行材料换算。
- 八、 压型彩钢板围挡按 2.5m 高编制，实际高度和规格不同时，可以进行材料换算；高度每增加 1.0m，人工费、机械消耗量乘以系数 1.20。
- 九、 镀锌钢板围挡按 3.0m 高编制，实际高度和规格不同时，可以进行材料换算；高度每增加 1.0m，人工费、机械消耗量乘以系数 1.20。



十、 围挡拆除综合考虑了不同围挡高度，高度不同时不需要换算。

十一、 围挡的混凝土基础执行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相应子目。

十二、 施工临时围挡子目人工费按照 2017 年第二季度人工确定，材料单价按照 2017 年 5 月市场价格（2017 年第六期价格信息）确定，费率标准执行《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7）》。

工程量计算规则

一、围挡工程量计算区分不同高度，按延长米计算。

工作内容：工作面清理、围挡安装。		单位：m			
子目编号		010014-1	010014-2	010014-3	2017 年 5 月 工料机 参考价格
子目名称		PVC 围挡	PVC+镀锌铁 丝网围挡	夹心泡沫彩 钢板围挡	
2017 年 5 月全费用参考综合单价		元	271.83	273.01	256.96
全 费 用 参 考 综 合 单 价 构 成	2017 年 5 月参考综合单价	元	244.13	251.84	236.85
	其 中				
	人 工 费	元	18.00	18.00	18.00
	材 料 费	元	396.50	218.61	204.33
	机 械 费	元	-	-	-
	企 业 管 理 费	元	3.24	3.24	3.24
	利 润	元	16.39	11.99	11.28
	安 全 文 明 施 工 费	元	11.01	8.06	7.58
	规 费	元	3.24	3.24	3.24
	应 纳 税 费	元	13.45	9.87	9.29
工料机名称		单位	人工费及材料、机械消耗量构成		
人工费	普工人工费	元	6.00	6.00	6.00
	技工人工费	元	12.00	12.00	12.00
材料	PVC 围挡(成品)	m ²	2.780	1.830	-
	镀锌铁丝网 100×100×4	m ²	-	0.930	-
	夹心泡沫彩钢板围挡(成品)	m ²	-	-	2.780
	其他材料费	%	5.000	5.000	5.000

附 5、深圳市财政局财政评审造价协审单位、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
评审中心协审单位

5.1、深圳市财政局财政评审造价协审单位

J2022-092

深圳市财政局
合同备案章

合同编号：深财评字[2022]第 8 号

合同编号： 2022-A10

深 圳 市 财 政 局
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市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项目
(A包10标段)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财政局

乙方（受托方）：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二〇二二年三月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财政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景田东路9号财政大厦

联系人：丁晨

联系电话：（0755）82485700

乙方（受托方）：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

联系人：张新

联系电话：13902917959

丙方：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30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17楼

联系人：郑晓君

联系电话：（0755）82485672

根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招标结果，甲方委托乙方实施深圳市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项目（A包10标段），丙方协助甲方开展项目分配、复核和审定评审报告、确定项目复杂系数、审批项目结算申请及其他需与乙方对接的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实施委托事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内容

1. 项目名称：深圳市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项目（A包10标段）

2. 项目内容：配合我市财政部门依法开展我市财政评审工作、完成地方政府交办的评审任务。评审形式主要包括财政投资项目结算评审、竣工决算评审等。具体协审业务安排根据甲方业务需要和乙方中标综合得分排名先后另行签定《协审业务审批单》。

第二条 服务期限

1. 本合同的服务期限自 2022 年 3 月 1 日 起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 为止。

2. 乙方具备承接甲方 2022-2025 年度协审业务的资格。甲方可根据项目需要和乙方的履约情况决定是否延长本合同服务期限。本合同服务期限最长不超过三十六个月。

第三条 乙方人员配置

1. 乙方第一次派出的现场负责人及其他协审人员必须是投标文件中的拟安排人员且经丙方面试合格，合同期内更换非投标文件中拟安排协审人员超过 2 人以上（丙方要求更换协审人员或项目需求的协审人员数量超过投标文件中的拟安排人员数量的除外），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2. 乙方保证派出的协审人员信息的真实性，未经丙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协审人员。乙方对派出的协审人员的职务行为承担责任。

第四条 委托费用及支付

1. 甲方按经丙方确认的乙方实际工作量支付委托服务费用，年度支付上限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万元整(小写：¥1,700,000.00)

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执行，或双方另行议定补充条款。

3. 对本合同的变更必须通过书面形式进行。

4.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5.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盖章页）

甲方（盖章）：深圳市财政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17年5月16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17年5月16日

丙方（盖章）：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17年5月16日

5.2、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协审单位

J22023-129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3-2024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
财政评审
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A包）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

协议编号：SZCG2023000361-A-18

甲 方：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乙 方：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时 间：二〇二二年六月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景田东路9号财政大厦

联系人：江栋才

联系电话：(0755) 83935660

乙方（受托方）：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

联系人：张新

联系电话：(0755) 83788370

依据《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 110 号令）等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方作为征集人，通过公开征集程序，确定乙方系项目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甲、乙双方就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2023-2024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A包）的相关内容协商一致，同意订立本框架协议，达成协议如下：

一、项目内容

项目编号：SZCG2023000361

项目名称：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2023-2024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A包）

工作内容：配合我市财政部门依法开展我市财政评审工作、完成地方政府交办的评审任务。评审形式主要包括财政投资项目招标控制价评审、结算评审和竣工决算评审等。

服务标准：满足采购人内部业务管理相关标准。

协议价格：执行入围通知书中确定的“1-下浮率”，按照征集文件中约定的计费方式，按实计取。

适用框架协议的采购人为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履行协议的地域范围为深圳市。

二、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依据项目特点、项目类型、入围中介机构服务优势、服务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根据实际工作情况直接选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

三、框架协议期限及服务地点

（一）本框架协议期限为2年，自2023年6月5日起至2025年6月5日为止。

（二）本项目服务合同一年一签，服务合同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服务合同期满，征集人（采购方）可根据需要和采购方的考核情况决定是否延续服务合同，延续服务合同最多只能1次，总服务合同期不超过2年，延续的服务期限为签订之日起至年度框架协议期满。

（三）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四、协审费用及付款方式

（一）协审费用包含但不限于该项目因本合同履行而产生的税费、工作人员报酬、场地使用费、印刷费、耗材费、差旅费以及合理的利润等，就该项目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款项。甲方按经确认的乙方实际工作量支付协审费用，年度支付上限为人民币（大写）伍佰万元整（小写：¥5,000,000.00）（含税）。乙方的年度协审费用可能高于前述金额的，乙方应及时主动提示甲方，否则视为乙方同意自愿放弃超出部分的协审费用且乙方应继续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协审业务。

（二）付款方式：协审费用按服务合同生效期间的年度财政预算安排支付。原则上每季度结算一次协审费用。采购方在确定供应商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协审业务，出具评审报告且编制的评审档案验收合格后，支付评审费用。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负责选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签订服务合同，按征集文件中的支付要求计算并支付协审费用。

（二）负责根据相关规定结合项目评审情况对入围供应商进行考核，甲方对乙方的评审质量、履约情况和现场工作进行监督管理及考核。甲方认为乙方指派的人员不能胜任甲方工作的，有权要求乙方另行指派，并按动态打分相应调整乙方的动态排名，并对达到清退规则要求的供应商进行清退。

（三）负责对乙方完成的评审事项及工作结果进行审核

验收评价。

（四）有权要求乙方及其派出人员协助配合评审终结阶段相关工作。

（五）根据乙方的有关要求，协调处理项目评审工作实施中的相关事宜。

（六）甲方负责评审资料的移交和对外联络；负责复核和审定乙方撰写的评审报告初稿，并统一出具评审结果；负责评审档案立卷、归档的指导工作；负责定期培训进场协审人员；负责提供办公场所和办公设备，包括办公室、桌、椅、电脑。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第一次派出的现场负责人及其他协审人员必须是投标文件中的拟安排人员且经甲方面试合格，合同期内更换非投标文件中拟安排协审人员超过2人以上（甲方要求更换协审人员或项目需求的协审人员数量超过投标文件中的拟安排人员数量的除外），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二）乙方保证派出的协审人员信息的真实性，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协审人员。乙方对派出的协审人员的职务行为承担责任。

（三）乙方在开展评审业务时，应当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工作管理制度（包括内部管理办法、

审业务任务书（审批单）》一日内提交书面说明，否则采购人将给予扣分处理，并将该批业务另行分派。该类情况在同一单位不得超过三次，性质特别恶劣的，采购人将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十、入围供应商的补充规则

1. 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时，在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征集人可以补充征集供应商。

2. 征集人补充征集供应商的，补充征集规则应当在框架协议中约定，补充征集的条件、程序、评审方法和淘汰比例应当与初次征集相同。补充征集应当遵守原框架协议的有效期限。补充征集期间，原框架协议继续履行。

十一、附则

（一）本协议未尽事宜，均遵照甲方相关业务管理规定、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执行，或双方另行议定补充条款。

（二）本协议一式捌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如入围供应商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则另行签订服务合同（详见附件：《合同范本》）

甲方（盖章）：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张宏



签署日期: 2023 年 6 月 15 日

乙方 (盖章):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 6、财务状况

投标人财务状况

序号	年份	营业收入	备注
1	2021 年	15067.916525 万元	
2	2022 年	14297.6128 万元	
3	2023 年	12831.521223 万元	
合计		42197.05055 万元	

6.1、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永德会计师事务所 关于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的 2021 年度会计报表的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2、利润表	5
3、现金流量表	6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三、财务报表附注	9-21
四、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永德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YongD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城宝民路广场大厦9楼910室

电话:29992466 29992433 传真:29992433 邮政编码:518101

机密

审计报告

深永德审字[2022]第004号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over a red square seal. The seal contains the characters "中国注册会计师" (Chines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中国注册会计师：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over a red square seal. The seal contains the characters "中国注册会计师" (Chines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2022 年 3 月 10 日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39,909,568.31	32,532,309.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30,103,292.68	30,241,704.16
预付款项	3	60,000.00	60,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	4,410,455.24	5,119,705.57
存货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4,483,316.23	67,953,718.8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	3,115,000.00	3,11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原价	6	34,062,717.91	32,554,812.22
减：累计折旧	6	5,008,155.24	3,772,289.91
固定资产净值	6	29,054,562.67	28,782,522.31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		
固定资产净额	6	29,054,562.67	28,782,522.3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169,562.67	31,897,522.31
资产总计		106,652,878.90	99,851,241.15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
预收款项		51,000.00	51,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7	18,612,682.69	6,787,944.87
其中：应付工资	7	18,612,682.69	6,787,944.87
应付福利费	7		-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7		-
应交税费	8	2,648,371.13	2,215,944.32
其中：应交税金	8	2,648,371.13	2,215,944.32
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9	49,651,991.49	57,593,078.6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70,967,045.31	66,650,967.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	91,016.00	-
应付债券			-
长期应付款			-
专项应付款			-
预计负债			-
递延收益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1,016.00	-
负债合计		71,058,061.31	66,650,967.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11	20,000,000.00	20,000,000.00
国有资本			-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11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中：个人资本	11	20,000,000.00	20,000,000.00
外商资本			-
减：已归还投资			-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1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12	2,800,097.55	2,274,780.23
其中：法定公积金	12	2,800,097.55	2,274,780.23
任意公积金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13	12,794,720.04	10,925,493.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594,817.59	33,200,273.29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594,817.59	33,200,273.2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06,652,878.90	99,851,241.15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0,679,165.25	153,663,775.86
其中：营业收入	14	150,679,165.25	153,663,775.86
二、营业总成本		143,658,501.70	147,181,693.74
其中：营业成本	14	68,346,317.92	93,197,303.30
税金及附加		841,101.86	969,414.06
销售费用		52,961,109.14	36,265,239.05
管理费用		21,731,270.34	16,991,613.80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
财务费用	15	-221,297.56	-241,876.47
其中：利息支出	15		-
利息收入	15	-454,465.05	-350,529.40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5		-
其他			-
加：其他收益	16	136,961.34	831,434.2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57,624.89	7,313,516.35
加：营业外收入	17	500.00	5,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7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17		-
政府补助	17	500.00	5,000.00
债务重组利得	17		-
减：营业外支出	18	153,894.00	184,145.03
其中：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8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18		-
债务重组损失	18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04,230.89	7,134,371.30
减：所得税费用		1,751,057.72	1,829,629.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53,173.17	5,304,742.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53,173.17	5,304,742.21
少数股东损益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53,173.17	5,304,742.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53,173.17	5,304,742.2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八、每股收益：			-
基本每股收益			-
稀释每股收益			-

6.2、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永德会计师事务所 关于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的 2022 年度会计报表的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2、利润表	5
3、现金流量表	6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三、财务报表附注	9-21
四、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311J06L46



深圳永德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YongD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城宝民路广场大厦9楼910室
电话:29992466 29992433 传真:29992433 邮政编码:518101
机密

审计报告

深永德审字[2023]第002号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2 月 20 日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60,296,635.58	39,909,568.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30,282,259.01	30,103,292.68
预付款项	3	60,000.00	60,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	5,040,331.94	4,410,455.24
存货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5,679,226.53	74,483,316.2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	3,115,000.00	3,11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原价	6	34,062,717.91	34,062,717.91
减：累计折旧	6	6,462,497.53	5,008,155.24
固定资产净值	6	27,600,220.38	29,054,562.67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		
固定资产净额	6	27,600,220.38	29,054,562.6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715,220.38	32,169,562.67
资产总计		126,394,446.91	106,652,878.90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54,000.00	54,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7	18,126,300.34	18,612,682.69
其中：应付工资	7	18,126,300.34	18,612,682.69
应付福利费	7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7		
应交税费	8	3,274,989.64	2,648,371.13
其中：应交税金	8	3,274,989.64	2,648,371.1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	73,573,630.92	49,651,991.4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5,028,920.90	70,967,045.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		91,016.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91,016.00
负债合计		95,028,920.90	71,058,061.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11	20,000,000.00	20,000,000.00
国有资本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11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中：个人资本	11	20,000,000.00	20,000,000.00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1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	3,296,182.30	2,800,097.55
其中：法定公积金	12	3,296,182.30	2,800,097.55
任意公积金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	8,069,343.71	12,794,720.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365,526.01	35,594,817.5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365,526.01	35,594,817.5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26,394,446.91	106,652,878.90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2,976,128.00	150,679,165.25
其中：营业收入	14	142,976,128.00	150,679,165.25
二、营业总成本		136,695,000.55	143,668,501.70
其中：营业成本	14	66,629,871.47	68,346,317.92
税金及附加		938,243.70	841,101.86
销售费用		49,566,485.56	52,961,109.14
管理费用		19,949,689.14	21,731,270.34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财务费用	15	-295,225.73	-221,297.56
其中：利息支出	15		
利息收入	15	-454,465.05	-454,465.05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5		
其他		-94,063.59	
三、营业毛利（亏损以“-”号填列）		6,281,127.45	7,020,663.55
加：其他收益	16	93,960.90	136,961.3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75,088.35	7,157,624.89
加：营业外收入	17	279,375.00	5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7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17		
政府补助	17	278,375.00	500.00
债务重组利得	17		
减：营业外支出	18	40,000.00	153,894.00
其中：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8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18		
债务重组损失	18		
五、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14,463.35	7,004,230.89
减：所得税费用		1,653,615.84	1,751,057.72
六、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60,847.51	5,253,173.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60,847.51	5,253,173.17
少数股东损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八、综合收益总额		4,960,847.51	5,253,173.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60,847.51	5,253,173.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九、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6.3、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2023 年度

目 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资产负债表	4-5
三、 利润表	6
四、 现金流量表	7
五、 股东权益变动表	8-9
六、 财务报表附注	10-27

委托单位：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联系电话：（0755）83753703
传真号码：（0755）83753955
网 址：<http://www.Reanda.com>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4HBNYURCB



审计报告

利安达审字[2024]粤A 0015号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



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页无正文)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石卫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2月4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58,707,434.56	60,296,635.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28,768,453.73	30,282,259.0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60,000.00	60,000.00
其他应收款	六、4	5,739,401.49	5,040,331.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六、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流动资产合计		93,275,289.78	95,679,226.5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5	3,115,000.00	3,11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6	26,526,795.46	27,600,220.3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641,795.46	30,715,220.38
资产总计		122,917,085.24	126,394,446.91

(转下页)



(承上页)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呈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54,000.00	54,000.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六、7	17,570,404.11	18,126,300.34
应交税费	六、8	1,981,530.89	3,274,989.64
其他应付款	六、9	72,096,859.92	73,573,630.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1,702,794.92	95,028,920.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91,702,794.92	95,028,920.90
股东权益：			
股本	六、1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11	3,767,051.65	3,296,182.30
未分配利润	六、12	7,447,238.67	8,069,343.71
股东权益合计		31,214,290.32	31,365,526.0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2,917,085.24	126,394,446.91

法定代表人：赵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丽珏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六、13	128,315,212.23	142,976,128.00
减：营业成本	六、13	60,354,781.62	66,629,871.47
税金及附加		976,666.13	938,243.70
销售费用		37,850,613.22	49,566,485.56
管理费用		23,451,654.54	19,855,625.5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14	-618,175.96	-295,225.7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681,878.75	377,158.87
加：其他收益	六、15	166,329.53	93,960.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66,002.21	6,375,088.35
加：营业外收入	六、16	6,000.00	279,375.00
减：营业外支出	六、17	249,110.40	4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22,891.81	6,614,463.35
减：所得税费用	六、18	1,514,198.30	1,653,615.8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08,693.51	4,960,847.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08,693.51	4,960,847.51

法定代表人：赵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丽珊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9,829,017.51	151,386,069.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45,930.81	24,119,563.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874,948.32	175,505,633.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010,211.22	48,260,466.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645,702.50	56,869,908.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249,986.21	14,279,719.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558,249.41	32,708,471.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464,149.34	152,118,565.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0,798.98	23,387,067.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3,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0,000.00	3,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00	-3,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9,201.02	20,387,067.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296,635.58	39,909,568.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707,434.56	60,296,635.58

法定代表人：赵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丽珊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 目	本年初数				本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3,295,182.30				8,069,343.71	31,365,526.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3,295,182.30				140,070.80	140,070.80	
三、本年年末余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470,869.35				-5,470,869.35	-5,000,00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70,869.35				-470,869.35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3,767,051.65				7,447,238.67	31,214,290.32	

法定代表人：赵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国瑞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上年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2,800,097.85		12,794,720.04	35,594,817.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6,190,138.09	-6,190,138.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00,097.85		6,804,580.95	29,404,878.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496,084.75	-3,496,084.7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96,084.75	-496,084.75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3,296,182.30		8,069,343.71	31,365,526.01			

法定代表人：赵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亚梅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4 月 17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4030110395606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 3 号建艺大厦 14 楼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5437735

注册资金: 人民币 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赵阳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 自 1998-04-17 起至 2048-04-17 止

经营范围: 工程造价咨询; 工程招标代理; 工程监理; 工程咨询; 政府采购代理; 中央投资项目招标代理资格; 环境监理; 建筑业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证书编号 D344177648); 前期项目管理、全过程项目管理、全过程工程咨询; 规划咨询; 项目投资咨询; 医院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档案扫描、整理、代存(经档案行政管理部门备案后方可经营); 环境影响咨询、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程类应凭资质证书经营; 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利用所有可获得信息, 未发现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1）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C.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A.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

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C.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②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

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3)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5	5	2.71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4 或 5	5	19 或 23.75
电子设备	3 或 5	5	19 或 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长期资产减值”。

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

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

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长期资产减值”。

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1、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2、收入

公司主营收入主要包括商品销售收入、提供劳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以扣除销售折扣后之净额列示。

A、商品销售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

(2)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B、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

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1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4、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3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23 年，“上年”指 2022 年。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379,435.27	339,755.79
银行存款	58,327,999.29	59,956,879.79
合 计	58,707,434.56	60,296,635.58

注：本公司不存在因冻结对使用有限制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20,076,293.32	24,560,344.34
1-2 年	4,313,097.76	1,886,694.76
2-3 年	1,758,347.10	569,339.67
3 年以上	2,622,481.62	3,267,646.31
合计	28,770,219.80	30,284,025.08
坏账准备	1,766.07	1,766.07
净额	28,768,453.73	30,282,259.01

(2)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 的比例(%)	坏账准备
房地产项目	3,967,184.54	13.79	
中科华核电技术研究院	1,708,675.00	5.94	
华润项目	1,269,196.72	4.41	
成都项目	1,284,523.53	4.46	
重庆项目	1,168,100.40	4.06	
合计	9,397,680.19	32.66	

3、预付款项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60,000.00	100.00	60,000.00	100.00
合 计	60,000.00	100.00	60,000.00	100.00
坏账准备				
净 额	60,000.00	100.00	60,000.00	100.00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739,401.49	5,040,331.94
合 计	5,739,401.49	5,040,331.94

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813,203.98	49.02		3,646,680.16	72.35	
1 至 2 年	1,569,984.08	27.35		129,032.50	2.56	
2 至 3 年	129,032.50	2.25				
3 年以上	1,227,180.93	21.38		1,264,619.28	25.09	
合 计	5,739,401.49	100.00		5,040,331.94	100.00	
坏账准备						
净 额	5,739,401.49			5,040,331.94		

②其他应收款按业务内容类别披露

业务内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押金和保证金	4,653,249.99	3,988,614.98
往来款	1,086,151.50	1,051,716.96
合 计	5,739,401.49	5,040,331.94

5、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建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15,000.00			115,000.00
雷州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合 计	3,115,000.00			3,115,000.00

6、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26,526,795.46	27,600,220.38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26,526,795.46	27,600,220.38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4,062,717.91	164,725.80	24,655.00	34,202,788.71
其中：房屋、建筑物	28,891,674.82			28,891,674.82
运输工具	4,476,315.17	164,725.80		4,641,040.97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694,727.92		24,655.00	670,072.92
二、累计折旧合计	6,462,497.53	1,213,495.72		7,675,993.25
其中：房屋、建筑物	3,158,016.86	339,733.80		3,497,750.66
运输工具	2,724,202.56	817,351.98		3,541,554.54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580,278.11	56,409.94		636,688.05
三、账面净值合计	27,600,220.38			26,526,795.46
其中：房屋、建筑物	25,733,657.96			25,393,924.16
运输工具	1,752,112.61			1,099,486.43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114,449.81			33,384.87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27,600,220.38			26,526,795.46
其中：房屋、建筑物	25,733,657.96			25,393,924.16
运输工具	1,752,112.61			1,099,486.43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114,449.81			33,384.87

7、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126,300.34	46,743,000.79	47,298,897.02	17,570,404.11
2、职工福利费		1,685,350.00	1,685,350.00	
3、社会保险费		5,237,351.61	5,237,351.61	
4、住房公积金		1,367,619.00	1,367,61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484.87	56,484.87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18,126,300.34	55,089,806.27	55,645,702.50	17,570,404.11

8、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增值税	1,447,655.18	7,318,368.71	8,011,413.58	754,610.31
企业所得税	1,653,615.84	1,514,198.30	2,028,643.43	1,139,170.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335.86	510,650.51	560,798.95	51,187.42
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72,382.76	364,750.38	400,570.69	36,562.45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41,469.32	141,469.32	
印花税		86,043.15	86,043.15	
土地使用税		536.76	536.76	
房产税		14,685.33	14,685.33	
车船税		2,760.00	2,760.00	
合 计	3,274,989.64	9,953,462.46	11,246,921.21	1,981,530.89

9、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2,096,859.92	73,573,630.92
合 计	72,096,859.92	73,573,630.92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33,315,542.94	68,579,832.00
1-2 年	34,198,027.36	2,879,683.33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2-3 年	2,530,000.00	1,254,879.63
3 年以上	2,053,289.62	859,235.96
合 计	72,096,859.92	73,573,630.92

10、实收资本（股本）

投资者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
赵国健	33.90	6,780,000.00	33.90	6,780,000.00
贺万民	18.40	3,680,000.00	18.40	3,680,000.00
廖耀武	22.40	4,480,000.00	22.40	4,480,000.00
赵阳	24.00	4,800,000.00	24.00	4,800,000.00
宁娟	1.30	260,000.00	1.30	260,000.00
合 计	100.00	2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

11、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296,182.30	470,869.35		3,767,051.6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 计	3,296,182.30	470,869.35		3,767,051.65

注：本期新增法定盈余公积系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470,869.35元。

1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8,069,343.71	12,794,720.0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40,070.80	-6,190,139.09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209,414.51	6,604,580.95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08,693.51	4,960,847.5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70,869.35	496,084.7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应付普通股股利	5,000,000.00	3,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7,447,238.67	8,069,343.71

1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8,315,212.23	60,354,781.62	142,976,128.00	66,629,871.47
其他业务				
合 计	128,315,212.23	60,354,781.62	142,976,128.00	66,629,871.47

14、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681,878.75	377,158.87
汇兑损益		
银行手续费	62,917.79	81,373.14
其他	785.00	560.00
合 计	-618,175.96	-295,225.73

15、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3,624.99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吸纳脱贫人口就业补贴	8,847.20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吸纳脱贫人口岗位补贴	2,529.33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吸纳脱贫人口社保补贴	1,328.01	
深圳市福田区投资推广和企业服务中心高端服务业综合贡献支持补贴	120,000.00	
稳岗补贴等		65,361.92
减免税费款		13,798.98
党员活动经费		14,800.00
合 计	166,329.53	93,960.90

16、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78,375.00
赔偿收入	6,000.00	1,000.00
其他		
合 计	6,000.00	279,375.00

17、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0,000.00
赔偿金、违约金及滞纳金	249,110.40	10,000.00
碳排放权履约		
其他		
合 计	249,110.40	40,000.00

18、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14,198.30	1,653,615.84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 计	1,514,198.30	1,653,615.84

1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08,693.51	4,960,847.51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13,495.72	1,454,342.29
无形资产摊销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4,735.73	-808,843.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26,125.98	24,061,875.59
其他		-6,281,15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0,798.98	23,387,067.2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58,707,434.56	60,296,635.5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60,296,635.58	39,909,568.31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9,201.02	20,387,067.27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58,707,434.56	60,296,635.58
其中：库存现金	379,435.27	339,755.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8,327,999.29	59,956,879.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707,434.56	60,296,635.5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八、公允价值

无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无

十、股份支付

无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无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2023年度财务报表经管理层批准报出。

企业法定代表人：赵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丽琍

公司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24年2月4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0046462E

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主体类型 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深南中路1002号新闻大厦1号楼2701
负责人 黄锦辉
成立日期 2007年12月05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6年05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500164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负责人: 黄锦辉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深南中路1002号新
闻大厦1号楼2701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544701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7]8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7年11月19日



姓名 石卫红
Full name 石卫红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67年12月07日
Date of birth 1967年12月07日
工作单位 深圳光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深圳光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610113671207044
Identity card No. 610113671207044



石卫红 440300120224

440300120224

证书编号: 4403A022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年10月01日
Date of Issuance 1999/10/01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石卫红

会员编号 440300120224

最后年检时间

2023年05月

年检结果

年检通过

历年记录

2022年

2022-07-24

通过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余翠霞
 Full name: 余翠霞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3-05-15
 Date of birth: 1973-05-15
 工作单位: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河南
 Working unit: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河南
 身份证号码: 42212119730515086X
 Identity card: 42212119730515086X





余翠霞
 41000010004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10004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3 04 2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余翠霞
 会员编号 410000100045
 最近年检时间: 2023年06月
 年检结果: 年检通过
 历年记录
 2022年
 2022-07-26

通过

附 7、企业深圳区域纳税

序号	年份	纳税额	备注
1	2021 年	1296.745243 万元	
2	2022 年	1421.68641 万元	
3	2023 年	1124.692121 万元	
合计		3843.123774 万元	

7.1、2021 年度的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8536号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5437735)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536.76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4,499.73	0
3	企业所得税	4,606,200.11	0
4	车船税	1,560	0
5	教育费附加	216,214.17	0
6	增值税	7,207,139.08	0
7	房产税	14,685.33	0
8	地方教育附加	144,142.8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32,403.65	0
10	车辆购置税	140,070.8	0
合 计		12,967,452.43	0
其中, 自缴税款		12,474,691.81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18年1,579,161.57元, 2019年1,197,409.45元, 2020年1,862,032.74元, 2021年8,328,848.67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月4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1044519465871



7.2、2022 年度的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26799号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5437735)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536.76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4,376.6	0
3	企业所得税	5,952,053.51	0
4	印花税	37,236.97	0
5	车船税	2,760	0
6	教育费附加	216,161.39	0
7	增值税	7,205,379.9	0
8	房产税	14,685.33	0
9	地方教育附加	144,107.6	0
1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39,566.04	0
合 计		14,216,864.1	0
其中,自缴税款		13,717,029.07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6年66,437.05元,2017年243,891.86元,2018年3,221,336.23元,2019年601,255.4元,2020年800元,2021年2,788,555.31元,2022年7,294,588.25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708,520.99元(柒拾万捌仟伍佰贰拾圆玖角玖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6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1064555907875



7.3、2023 年度的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7587号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5437735)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536.76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0,798.95	0
3	企业所得税	2,028,643.43	0
4	印花税	86,043.15	0
5	车船税	2,760	0
6	教育费附加	240,342.4	0
7	增值税	8,011,413.58	0
8	房产税	14,685.33	0
9	地方教育附加	160,228.29	0
1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41,469.32	0
合 计		11,246,921.21	0
其中, 自缴税款		10,704,881.2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2年3,325,545.03元, 2023年7,921,376.18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1030554429510



附 8、公司在职人员数量



深圳市参保单位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2025年 02月 -- 2025年 02月)

单位编号：790014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人)

序号	参保年月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1	202502	346	346	346	346	346

备注：1. 本证明可作为单位在我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590f04ff8310b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2024年7月（含）之后的参保年月，各险种人数仅为对应年月存在有效参保关系的人数，实际缴费到账情况以税务部门开具的缴费证明为准。

3. 本证明数据截至2025年03月17日 16:59:03



附 9、公司拥有国家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8 人，二级造价工程师 24 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5437735	企业法定代表人	赵阳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黄鑫钢	441423198*****13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14400000655	土建
2	周佐敏	362428199*****1X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14400003074	土建
3	李彪	362425199*****12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5224	土建
4	陈伟前	441424199*****3X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5949	土建
5	李欢	360734199*****37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6018	土建
6	邹超	441481199*****76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6234	土建
7	刘博	430482199*****60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6451	土建
8	萧锦辉	430525199*****20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6530	土建
9	陈思莹	441481199*****46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8879	土建
10	叶志鹏	440582199*****30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4400010339	土建
11	胡凯平	362502199*****18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4400011213	土建
12	曾雪琴	420624199*****84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4400011353	土建
13	戴卓	420703200*****53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4400012740	土建
14	吴大仙	440582199*****10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4400012743	土建
15	王志杰	440923199*****72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4400013270	土建

共 252 条

< 1 2 3 4 5 6 ... 17 >

前往 1 页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量

2 3 1 0 0 4 8 6 5 9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bm18000002 备案编号：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息资源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法定代表人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	企业注册属地	--
企业经营地址	--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31	何莉	440402197*****4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54400011059	土建
32	李霞	510212197*****28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64400018863	土建
33	杨树青	440682197*****3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34400010823	土建
34	张新	430721198*****1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54400028336	土建
35	舒刘娟	420700196*****4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84400016172	土建
36	卢淑霞	620503197*****2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94400025742	土建
37	黄梅娟	441621198*****40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14400008997	土建
38	刘怡君	510703199*****43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14400013840	土建
39	徐锦文	432322197*****7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14400013988	土建
40	王琴	430124198*****2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14400029119	土建
41	糜月丽	320924199*****24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34400023101	土建
42	陈小兵	430923198*****35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34400023594	土建
43	黄鑫钢	441423198*****13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34400024033	土建
44	陈作颖	441424199*****3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34400024064	土建
45	罗红迎	362202199*****4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44400031458	土建

共 252 条

<

1

2

3

4

5

6

...

17

>

前往

3

页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数量

2310078815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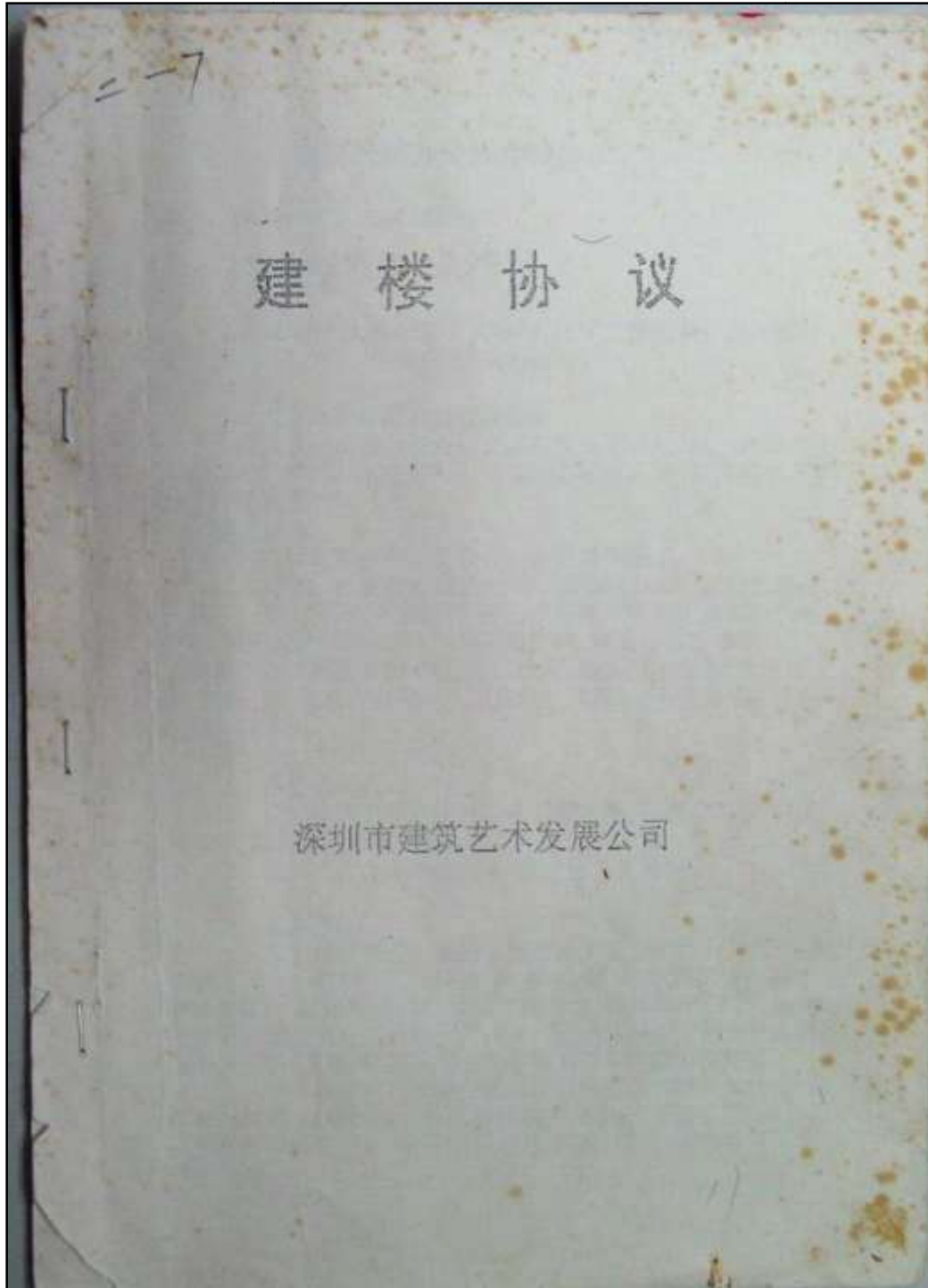
网站标识码: bm18000002 备案编号: 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 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源资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法定代表人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	企业注册属地	--
企业经营地址	--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46	黄冰宁	440221199*****25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44400031795	土建			
47	李欢	360734199*****37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44400033036	土建			
48	廖耀武	510212196*****37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4014400010154	安装			
49	邓博来	420205197*****55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4074400028357	安装			
50	廖高	420703199*****50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4194400022283	安装			
51	钟彬祥	441424197*****30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4224400014514	安装			
52	李辉辉	441402198*****48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4244400034624	安装			

附 10、办公场所规模（共 2607.1 平方米）

（1）自有产权（建艺大厦 14 楼办公场所房屋所有权证，建筑面积 348.85 M2）



集资统建办公综合楼协议

甲方：深圳市建筑艺术发展公司

乙方：深圳市金鹏设计事务所

为确保“建艺大厦”（以下简称“大厦”）工程顺利开工并按时交付使用，甲乙双方经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一、大厦地理位置及其建筑标准

大厦位于燕南路与振兴路交叉口的东南角处，是一座多功能综合楼（地下二层半，地上二十一层），总建筑面积约37000平方米，建筑物总高度为78.9米。

建筑标准：

1. 主体结构按市建筑设计二院设计图施工。
2. 其他：外墙为彩釉砖面层，局部玻璃幕墙，古铜色铝合金窗，门（大厅），硬木夹板门，办公用房楼地面及走廊为彩色水磨石，乳胶漆内墙面，卫生间墙面贴瓷砖，地面贴防滑地砖，设中央空调，自动消防系统，统配电话线路，设共用电视天线，装设七部高级电梯，备有应急发电机组保障正常用电，备有汽车、摩托车及自行车位。

二、甲方责任

1. 负责办理工程立项、勘探、设计委托、组织工程招标、预决算、地盘管理及竣工验收等；
2. 协助乙方办理产权证书（费用由乙方自理）。

三、乙方责任

1. 负责预付兴建自用的大厦所需建筑面积约973 M²的建设费用壹佰伍拾伍万陆仟捌佰玖拾元人民币，并按如下办法付款：协议签订的同时付预付款总额的50%即77.89万元；主体第十层楼面完工后的十天内付30%；主体封顶后的十天内付清余款；交付使用时，按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审定的价格结算。

2. 不得以各种名义将上述所建自用房产出租、转让，否则，按违约处理，没收出租、转让所得款项，由甲方上交主管部门；如不需要所建办公用房，或单位被撤销，其房产统一由甲方按原价收回。

3. 凡需进行二次装修, 需向甲方提出装修标准, 由甲方统一组织施工及管理。

四. 该大厦计划于一九九一年十一月动工, 如无特殊情况, 预计于一九九三年十二月底竣工交付使用。

五. 违约责任

1. 无故拖延工期, 或因施工质量问题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2. 凡拖欠集资工程款的, 拖欠时间在15天以上25天以内者, 按欠款总额的1%计收滞纳金; 拖欠25天以上, 35天以内, 按欠款总额的1.5%计收滞纳金; 拖欠时间超过35天以上者, 按自动退出统建论处。

六. 该大厦建成后的物业管理由甲方负责。

七. 本协议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协商修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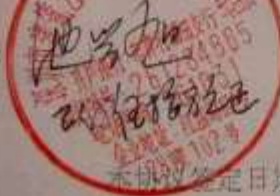
八. 本协议一式四份, 甲乙各执两份, 均具同等效力。

九.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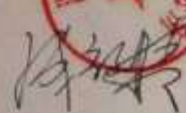
甲方: 深圳市沙河实业发展公司

乙方: 深圳新城市研究所

代表:



代表:



本协议签订日期: 一九九一年 11 月 17 日

甲方：深圳华鹏会计师事务所

乙方：深圳市建星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市建设局关于原金鹏会计师事务所改制等有关事项处理的精神，甲乙双方就建艺大厦十四层原金鹏会计师事务所的办公楼产权分割问题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建艺大厦十四层原金鹏会计师事务所房屋建筑面积（以建房投资协议书为准）共 973 平方米，其中使用面积 552.05 平方米，以目前双方各自实际的使用面积分摊公共部分面积，各自拥有房屋产权。即甲方使用面积为 354.120 平方米，建筑面积 624.144 平方米；乙方使用面积为 197.930 平方米，建筑面积 348.856 平方米。

二、乙方按 348.856 平方米向甲方支付房款 1748253.30 元（总价 4876082.00 元），支付递延资产 121758.90 元（递延资产总价 339599.76 元）。

三、管理费、维修基金、水电费、空调费等费用，按各自产权比例（甲方 64.15%，乙方 35.85%）分摊。

四、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五、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一九九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甲方：深圳华鹏会计师事务所

代表：

98年 9 月 10 日

乙方：深圳市建星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代表：

98年 9 月 10 日

变更通知书

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3012060139

深圳市建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已于二〇〇四年八月二十日在我局办理变更登记，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变更前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星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变更后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变更通知书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已于二〇〇六年八月廿五日报我局申请变更登记。现将核准项目通知如下：

变更前企业名称：深圳市建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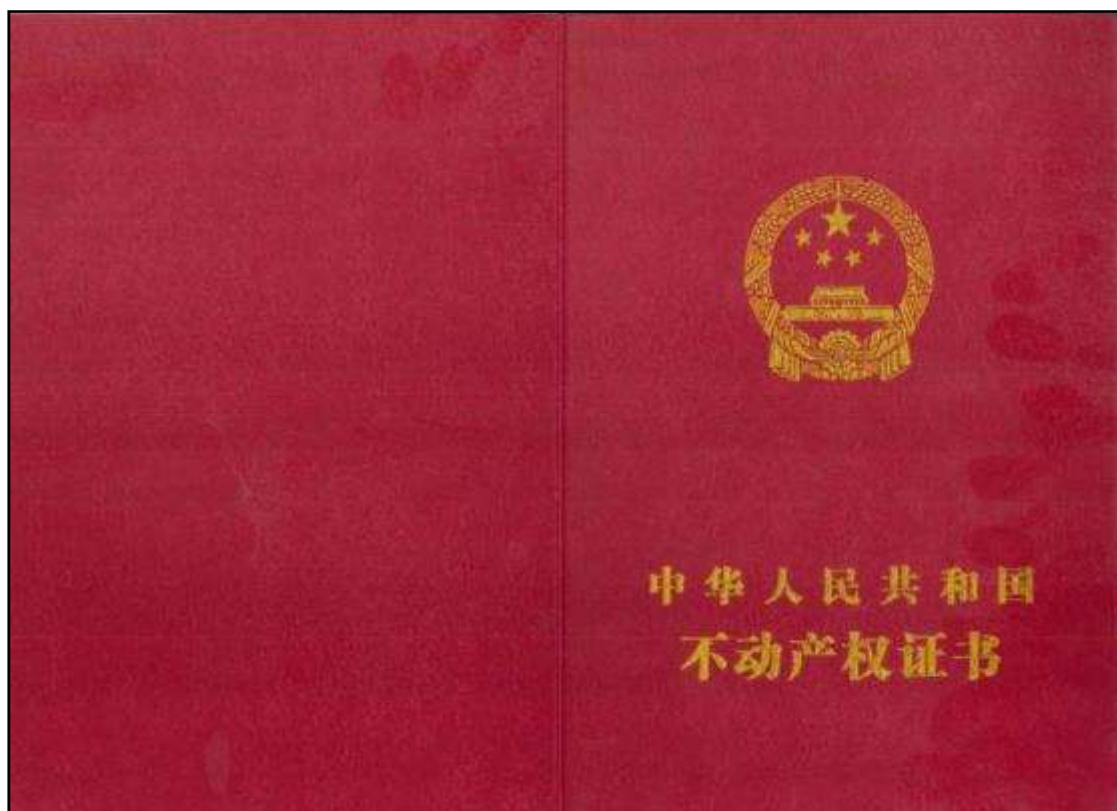
变更后企业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变更经营范围：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项目经济评价、工程概算、预算、决算、结算、工程招标标底和投标报价的编制与审核、工程造价监控、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业务；可承担各类土木工程、建筑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及装修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以及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进口机电设备除外）、材料采购招标的代理（按资质证办：甲A440301168064号文经营）。

变更后经营范围：工程造价咨询（甲级：具体按甲034400631号文执行）；工程招标代理（甲级：具体按甲A440301168064号文执行）；工程咨询（乙级）；（以上项目按相关资质证书经营）。



(2) 自有产权（建艺大厦 15 楼西侧办公场所所有权证，建筑面积 987.82 M2）



鄂 (2020) 鄂州市 不动产权第 0276328 号

权利人	鄂州市康康置业有限公司 (914403002794877256)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咸宁市嘉鱼县与阳新县交界嘉鱼镇文义大道康康大厦1楼
不动产单元号	4203040060017200040P00010017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商品房
用途	办公、办公
面积	建筑面积: 807.82平方米
使用期限	60年, 从2004年2月18日起至2064年2月17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1. 宗地号: 024-0012, 宗地面积: 3216平方米 2. 套内建筑面积: 805.80平方米 3. 竣工日期: 1994年8月28日 4. 登记价人民币2740000元 5. 共有情况: 无

附 记

房屋品牌、预售日期: 2019-11-01。 备注: 本不动产上的其他权利事项, 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为准。

不动产权资料电脑查询结果表

打印者: 张瑜婷

打印日期: 2020-12-03

有效

分户产权登记

登记编号: DJ-02000145232

核准日期: 2020-12-03

不动产证号: 粤(2020)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276228号

购房性质:

登记类型: 转移登记

转移方式:

转让方权利人

序号	权利人	深圳市百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转让份额	100%
1	证件类型	营业执照(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914403001924436815
	法人			

受让方权利人

序号	权利人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份额	100%
1	证件类型	营业执照(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914403002795437735
	法人			

房屋

宗地号: B214-0012

土地等级: 一级

宗地代码: 440304006002GB00048

土地位置: 福田区燕南路与振兴路交叉东南

土地所有权来源: 协议

土地用途: 办公

楼名称及栋号: 建艺大厦

房号: 15A

房屋性质: 自用房

房屋用途: 办公

房屋结构: 框剪结构



房屋类型: 高层

房屋装修:

宗地支号: 0028

预售权利人(卖方):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深圳市建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预售权利人(买方): 深圳市百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用地面积: 75.69 平方米

建筑面积: 987.82 平方米

分摊公用面积: 30.73 平方米

分摊基底面积: 44.96 平方米

登记价人民币: 27660000 元 港币

元 美元 元

使用年限: 50 年, 从1991年7月18日至2041年7月17日

产权证附记

市场商品房。购房日期: 2020-11-01。

(3) 建艺大厦 16 楼东南面办公场所租赁合同 (建筑面积: 321.91 平方米)

深圳市房屋租赁

合 同 书

深圳市房屋租赁管理办公室制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 周玩彪
房屋信息编码卡: 3000750569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6C
邮 编: 518031 联系电话: 13602632959
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有效证件号码: 440524197602206332
委托代理人: /
通信地址: /
邮 编: / 联系电话: /
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有效证件号码: /

承租方(乙方):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
邮 编: 518031 联系电话: 0755-83785949
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有效证件号码: 914403002795437735
委托代理人: 朱静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
邮 编: 518031 联系电话: 0755-83785949
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有效证件号码: 420822198712104980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房屋租赁安全责任的决定》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将位于深圳市 福田 区 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6C 的房屋(以下简称租赁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

租赁房屋建筑面积共计 321.91 平方米。产权人或合法使用人为 周玩彪 ;房地产权利证书或者证明其产权(使用权)的其他有效证件名称及号码: 深房地字第3000750569号。

第二条 租赁房屋的单位租金按房屋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 110 元(大写: 壹佰壹拾元) 计算,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35420 元(大写: 叁万伍仟肆百贰拾元)。

不成的，可提请房屋租赁主管机关调解；调解不成的，可向：

✓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深圳分会申请仲裁；

✓租赁房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以上纠纷解决方式由双方协商选择一种，并在相应□内打“√”)

第二十五条 甲乙双方约定以下通信地址为双方通知或文件的送达地址：

甲方送达地址：罗湖区百仕达东郡3栋27A

乙方送达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

如上述地址未约定的，以双方当事人签署合同的通信地址作为送达地址。

送达地址未经书面变更通知，一直有效。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或文件按送达地址邮寄视为送达。如按上述地址邮寄文件被邮政部门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时起生效。

甲、乙双方应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十日内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进行登记或备案。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以中文文本为正本。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13602632959

银行帐号：中国建设银行 5522457200020444

委托代理人(签章)：

2018年 3月 9日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0755-88785949

银行帐号：

委托代理人(签章)：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4) 建艺大厦 16 楼东北面办公场所租赁合同（建筑面积：440.52 平方米）

房屋租赁合同

甲方（出租方）：深圳恒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承租方）：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就下列房产租赁事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将坐落于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建艺大厦十六楼（深房地字号：3000225320）东部写字楼，租赁房产建筑面积 440.52 平方米（四舍五入后 441 平方米）出租给乙方办公使用。

第二条 甲乙双方议定，上述房产月租金为肆万贰仟元整（42000.00 元）。租金不包含政府税收。乙方需要开具发票时，甲方提供相应文件给乙方。乙方自行到所属税务局缴纳税费开具发票。租金按当月结算，乙方需在每月的 5 日前以转账的方式交付给甲方（甲方开户名称：朱雪映 开户行：建行罗湖支行 开户账号：4367427200312498009）。

第三条 租金每年递增 5%。（第一个租赁年 42000.00 元，第二个租赁年 44100.00 元，第三个租赁年 46300.00 元，第四个租赁年 48600.00 元，第五个租赁年 51000.00 元）。

第四条 租赁期限自：2015 年 12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止（甲方于 2015 年 11 月 15 日交房，甲方给予乙方半个月免租期）。本合同签订后 5 日内，乙方须向甲方缴纳租赁保证金：捌万肆仟元整（84000.00 元），付当月租金肆万贰仟元整（42000.00）

第十四条 甲乙双方就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
协商解决不成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租赁期间，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约定，
其补充议定书经双方签章后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执壹份。

甲方（签章）



代表：戴滂永

身份证号码：

440301196504135411

联系电话：13902468698

乙方（签章）



代表：文晓峰

身份证号码：

430602198005251012

联系电话：13823126098

权 利 人			
深圳恒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盖章)*****			
土 地			
宗地号	B214-0012	宗地面积	3215㎡
土地用途	综合楼	所在区	福田
土地位置	燕南路		
使用年限	50年, 从1991年07月18日至2041年07月18日止。		
深房地字第 3000225320 号 (正本) 深圳市规划与国土资源局(印章) 登记日期 2003年12月24日			

建 筑 物 及 其 附 着 物			
房地产名称	建艺大厦16B		
建筑面积	440.32㎡	室内建筑面积	335㎡
用 途	办公楼	竣工日期	1994年08月29日
登记价	人民币3827012.00元		
他 项 权 利 摘 要 及 附 记			
内政部1995年05月05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编号2003PT2883.00 (13282) 抵押编号: 深房地字第 300427283(×)号 抵押权人: 招商银行 组合人: 招商银行 (2003年12月24日) 深圳市房地产登记中心抵押登记专用章 (B)			

(5) HALO 广场一期 5 层办公场所租赁合同（建筑面积：508 平方米）

合同编码：

HAL00-BG-20230415-0870

深圳市房屋租赁

合同书

甲方（出租方）：_____深圳市物资集团有限公司_____

乙方（承租方）：_____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_____

丙方（保证人）：_____王旭_____

签署时间：_____2023年03月27日_____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 深圳市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越升
 住所地: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3002号万通大厦7-8层
 邮编: 518000 联系电话: 400-678-666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1284Q
 委托代理人: 邱志松
 身份证号码: 352622198001040055

承租方(乙方):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914403002795437735
 住所地/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滨河路鹿丹村13栋3单元606房
 邮编: 518000 联系电话: 13926554158
 委托代理人: 王旭
 身份证号码: 420527198006262637

保证人(丙方): 王旭
 身份证号码: 420527198006262637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滨河路鹿丹村13栋3单元606房
 邮编: 518000 联系电话: 13926554158

甲、乙、丙三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向甲方承租本合同项下物业（下称“租赁物业”）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约定，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租赁物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北路笋岗仓库区（笋岗3号仓库）HALO广场一期HALO广场一期(办公)5层

1.1 位置: 509-510

1.2 计租面积: 508.00 平方米

1.3 甲方保证对租赁物业享有完全的出租权。

第二条 乙方租用情况

乙方将上述租赁物业用于：办公

乙方使用租赁物业不得改变上述约定的用途，不得干扰甲方、甲方指定的物业管理公司以及其他客户对租赁物业以外区域的正常使用，也不得在房屋内从事违反法律法规的活动，不得利用租赁物业从事违法、犯罪活动，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因此而承担相关责任的，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三条 交付

3.1 租赁物业的交付日为 2023年04月15日。

3.2 租赁物业交付前，甲方向乙方出具《租赁物业交付通知书》。如《租赁物业交付通知书》上的交付日与本合同约定的交付日不一致的，双方同意《租赁物业交付通知书》对约定的交付日进行了变更，双方对此互不追究违约责任，但《租赁物业交付通知书》上的交付日不得晚于约定交付日 60 日。

3.3 乙方应当按照《租赁物业交付通知书》接收租赁物业。乙方逾期接收租赁物业的，逾期期间除按照约定标准支付租金外，还应当按照 2000 元/日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接收租赁物业达到 7 日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4 甲乙双方确认，本合同签订之前，乙方对租赁物业作了充分的考察，并对租赁物业的现状和瑕疵具有充分的了解，乙方确认并接受租赁物业的交付状况及计租面积。

第四条 租赁期限及租金

4.1 租赁期限

租赁物业的租赁期限为3年，自2023年04月15日至2026年04月14日。

4.2 租金标准

4.2.1 租赁期首年即2023年04月15日至2024年04月14日，租金单价为每平方米每月100.00元，月租金为50800.00元

4.2.2 租赁期第二年即2024年04月15日至2025年04月14日，租金单价为每平方米每月105.00元，月租金为53340.00元

4.2.3 租赁期第三年即2025年04月15日至2026年04月14日，租金单价为每平方米每月110.25元，月租金为56007.00元

4.3 免租期约定

4.5.1 基于乙方依约履行合同的的前提，甲方给予乙方免租优惠。本合同免租期为2023年04月15日至2023年05月31日，共减免租金77893.00元

15.4 合同送达条款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整体或其他条款效力影响。

第十六条 其他

16.1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持贰份、乙方及丙方各持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自然人签字捺印、公司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之日起生效。

16.2 本合同约定的除租赁保证金以外的各项费用均为含税价，所涉费用币种均为人民币。

16.3 除特别约定外，本合同所称“月”、“日”均为公历月、日。

除特别约定外，本合同所涉面积均为计租面积。

本合同所称的“以上”、“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超过”不包括本数。

16.4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合同由各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如下：

甲方签章：

授权代表：

乙方签章：

授权代表：

丙方签字捺印：

附 11、企业体系及荣誉情况

投标人：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序号	体系证书/荣誉证书名称	颁发机构	颁发年度
1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 AAA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2022. 11
2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感谢信—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应急院区配套隔离宿舍项目全过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2020. 3. 19
3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感谢信—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国际设计学院工程项目全过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2024. 1. 18
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2018. 1. 31
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2018. 1. 31
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2018. 1. 31
7	2023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4. 1
8	2022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3. 3
9	2021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2. 6
10	2020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1. 6
11	2019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0. 9
12	2018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19. 6
13	2017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18. 8
14	《未来人才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2022 年度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一等奖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3. 3
15	《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化应用的探讨》2022 年度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论文一等奖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3. 3
16	《河套应急医院和方舱医院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2022 年度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二等奖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3. 3
17	《有线信息传输大厦工程》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二等奖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2. 6

18	《育才中学改造工程（暂定名）》 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二等奖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2.6
19	《深圳美术馆新馆深圳第二图书馆 项目》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三 等奖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0.9
20	《临邦里、临富里施工总承包工程 招标清单及控制价编制》深圳市优 秀工程造价成果三等奖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1.6
21	《深圳市司法局第二强制隔离戒毒 所（原第二劳教所）改建工程》深 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三等奖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1.6
22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二期工程应 急院区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深圳 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三等奖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1.6
23	《光明科学城重大科研项目过渡场 地建设工程》2022 年度深圳市优秀 工程造价成果三等奖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3.3
24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AAAA 级（2020 年度）	广东省市场协会信用等级评定 委员会	2022.7
25	2022 年度广东省诚信经营企业	广东省市场协会	2023.9
26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优秀供应商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2023.2
27	2017 年度优秀造价咨询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18.1
28	优秀合作方荣誉证书（2021 年度）	建发房地产集团华南区域公司	2022.1
29	2022 年度优秀咨询服务承包商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3

(1)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 AAA



CCEA 工程造价行业信用信息平台

首页 通知公告 信用评价 职业保险 单位会员 个人会员

根据《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关于印发<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第十七条“参评企业应为中价协单位会员”的规定，信用评价结果查询也遵循此规定。**非中价协单位会员信用评价等级无效也无法显示信用评价相关信息。**

信用评价结果查询

单位名称： 单位所属：

信用等级： 评价年度：

序号	单位名称	所属省份	信用等级	评价时间	有效期至
1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省	AAA	2022-11-04	2025-11-03
2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省	AAA	2019-12-31	2022-11-03
3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省	AAA	2016-01-01	2018-12-31

上一页 1 下一页 共 3 条 20 条记录

版权所有：©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Copyright©2019-2022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万寿大街22号2号楼7层 邮编：100037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感谢信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为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按照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我署仅用 20 天时间，安全高效高质量完成了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应急院区建设任务。

应急院区项目建设时期，恰逢疫情严峻，交通受阻，叠加春节假期，材料设备、劳务人员极度短缺，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政府各相关部门开辟绿色通道，贴心服务快批快办；各参建单位以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召之即来、来之能战、战之必胜；各支援单位主动请缨，提供人力物力支援；还有部分爱心单位，在艰难时刻尽心尽力帮助，确保项目建设顺利推进。你们用效率与时间赛跑、用激情与疫情较量，场景波澜壮阔、激动人心，展现了新时代的深圳速度，在此，向你们致以最诚挚的感谢和最崇高的敬意！

应急院区项目的如期建成，彰显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体现了中华民族团结奋斗、万众一心、迎难

而上、不为困难而压垮的民族精神，体现了中华民族伟大的凝聚力。

没有一个冬天不能逾越，没有一个春天不会来临，在这鹏城无处不飞花的春天里，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取得积极成效。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征程中，在我市建设先行示范区的道路上，我署还会遇到各种困难和挑战。愿我们携起手来，汇成磅礴的力量，继续改革创新，创造一流，打造精品，为政府工程高质量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再次对社会各界对应急院区项目建设的大力支持和无私援助表示最衷心地感谢！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感谢信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由贵司负责全过程造价咨询的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国际设计学院项目为基于方案设计图及建筑初步设计试点招标项目，以固定单价、固定合价、单位经济指标相组合的创新计价模式，以贵司副总经理叶建锁、项目负责人李霞同志为代表的项目团队克服疫情防控等困难，攻坚克难，精心组织，高效及时主动配合项目进展，使得项目圆满交付，并很好的控制了投资，获得工务署项目组的肯定。

对此，我中心谨对贵司及项目团队在项目建设中的辛勤付出表示衷心的感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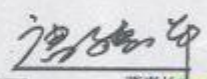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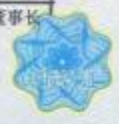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2024年1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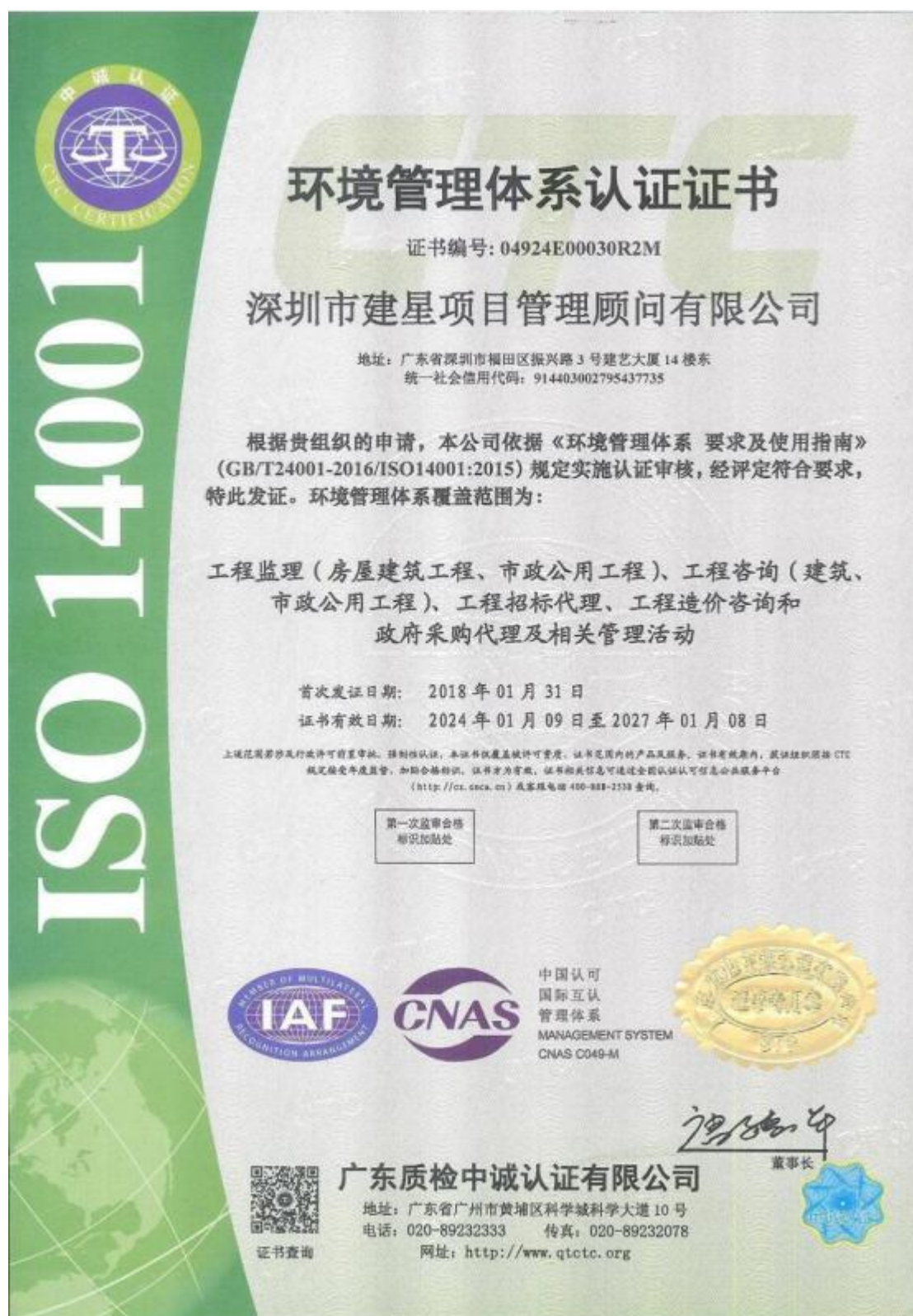


(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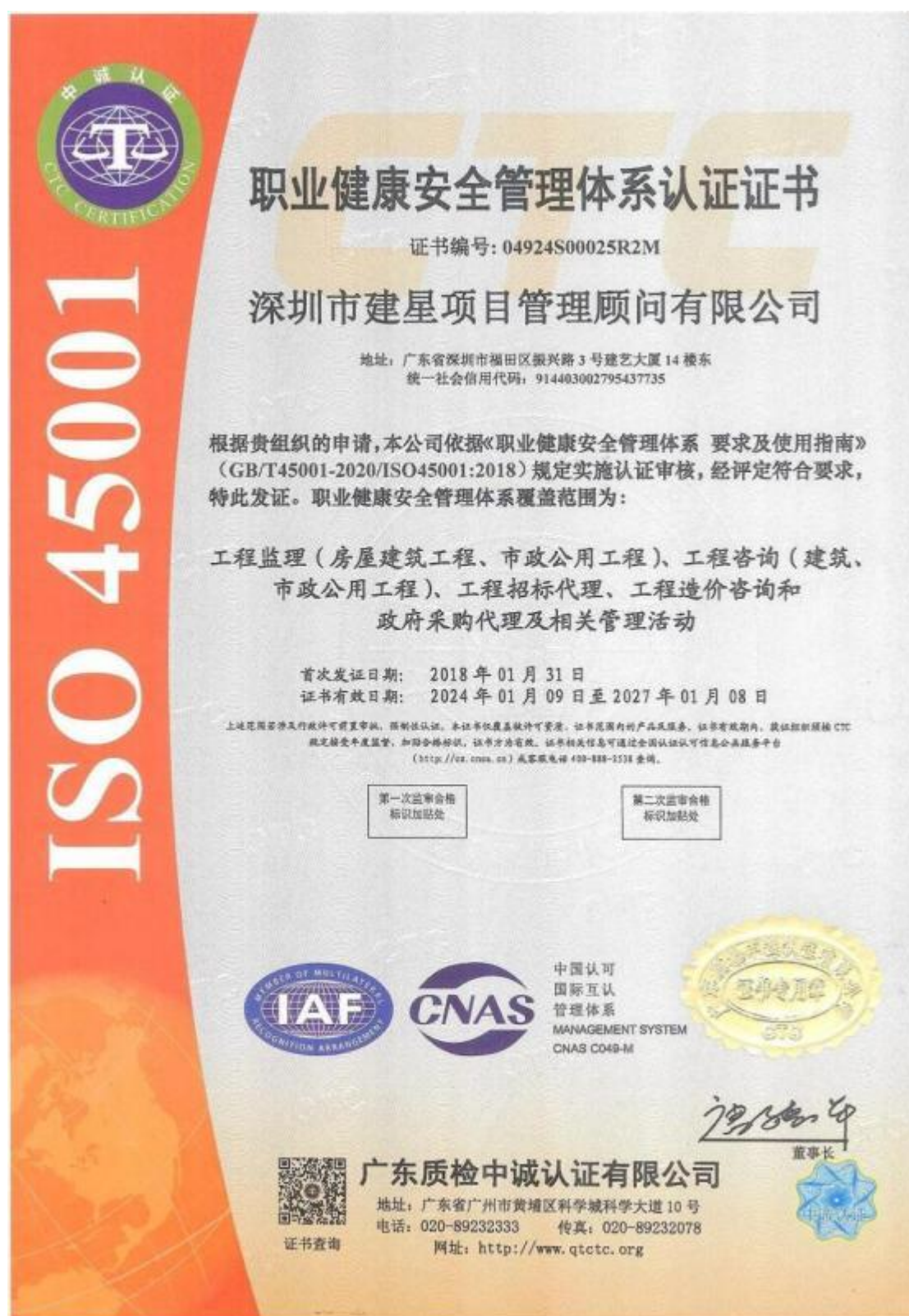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4Q00051R2M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5437735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公司依据《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规定实施认证审核, 经评定符合要求, 特此发证。质量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
	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工程咨询(建筑、 市政公用工程)、工程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和政府采购代理
	首次发证日期: 2018年01月31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4年01月09日至2027年01月08日
	上述范围如涉及行政许可可前置审批, 限制认证, 本证书供自愿使用, 证书范围内产品或服务, 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按 CTC 规定接受年度监督, 加贴合格标识。证书方为有效。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开服务平台 (http://as.cca.cn) 或客服电话 400-882-2528 查询。
	第一次监督审核 标识加贴处 第二次监督审核 标识加贴处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证书查询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10号 电话: 020-89232333 传真: 020-89232078 网址: http://www.qtcetc.org	 董事长 
---	--	---

(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7) 2023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8) 2022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9) 2021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10) 2020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11) 2019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12) 2018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13) 2017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14) 《未来人才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2022 年度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一等奖



(15)《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化应用的探讨》2022 年度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论文一等奖



(16)《河套应急医院和方舱医院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2022 年度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二等奖



(17)《有线信息传输大厦工程》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二等奖



(18)《育才中学改造工程(暂定名)》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二等奖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育才中学改造工程(暂定名)(快速发包)招标清单及控制价编制

荣获

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
二等奖

严和正优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颁发

二〇二二年六月

For Shenzhen Cost Engineer Association



(19)《深圳美术馆新馆深圳第二图书馆项目》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三等奖



(20)《临邦里、临富里施工总承包工程招标清单及控制价编制》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三等奖



(21)《深圳市司法局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原第二劳教所）改建工程》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三等奖



(22)《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二期工程应急院区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三等奖



(23) 《光明科学城重大科研项目过渡场地建设工程》2022 年度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三等奖



(24)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AAAA 级 (2020 年度)



(25) 2022 年度广东省诚信经营企业



(26)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优秀供应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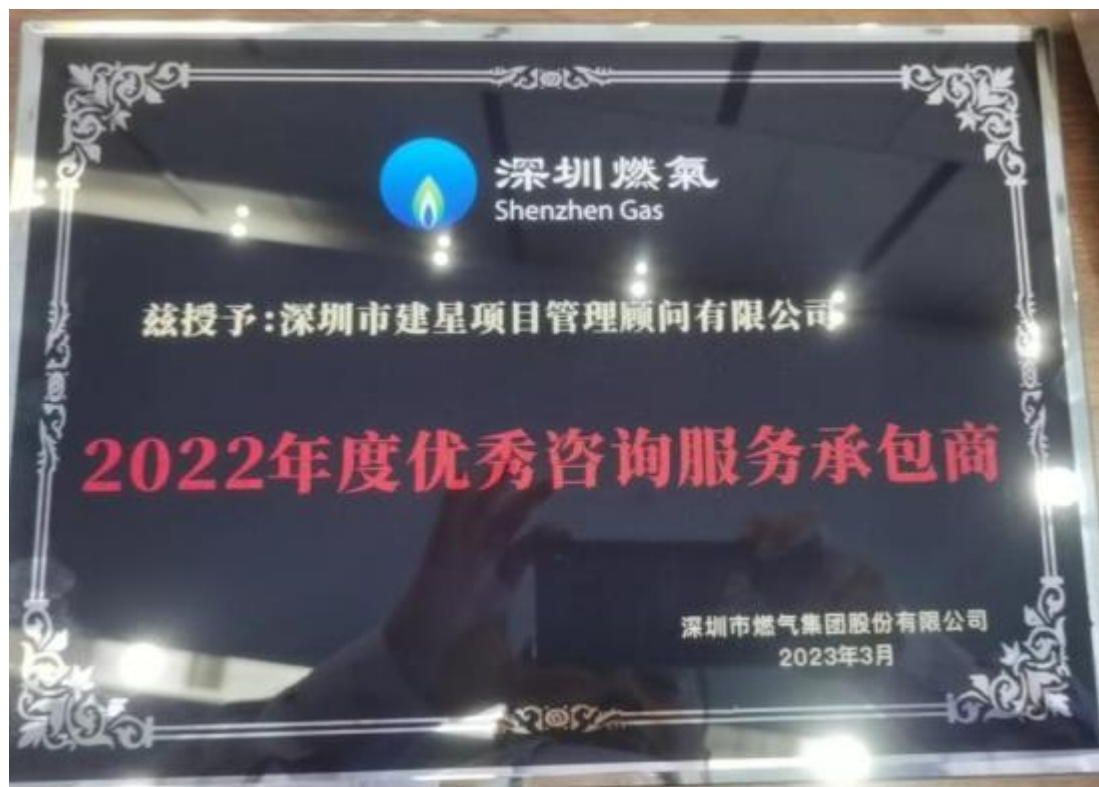
(27)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优秀造价咨询单位



(28) 建发房地产集团华南区域公司优秀合作方荣誉证书（2021 年度）



(29)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优秀咨询服务承包商



四、企业拟派人员情况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在本项目中 拟任职务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 霞	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1999-6-30 毕业于重庆建筑大学建筑工程专业。 2016.1 至今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工作，任造价工程师。 承担过的项目：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长岭皮水库综合治理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深圳北站中心公园、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造价咨询、全区交通设施整体提升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安托山停车场综合上盖项目一期工程（02-10、02-11 地块）造价咨询（全过程）。 荣获深圳市 2022 年度优秀造价工程师、深圳市 2023 年度优秀造价工程师。
土建专业负责人	叶建锁	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1990-7-4 毕业于武汉冶金建筑专科学校工民建专业。 2002.03 至今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工作，任造价工程师，部门经理；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顾问专家；《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主编 承担过的项目：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长岭皮水库综合治理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深圳北站中心公园、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造价咨询、横琴万象世界项目 1 期-3 期工料测量服务工程、安托山停车场综合场综合上盖项目一期工程（02-10/02-11 地块）造价咨询、坪山新区外国语学校（二期）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深圳职业技术学院西丽湖小区学生公寓 A、B 栋拆建工程造价咨询（全过程）。 荣获深圳市 2022 年度优秀造价工程师、深圳市 2023 年度优秀造价工程师。

安装专业负责人	邓将来	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1996-7-1 毕业于华中农业大学机电工程专业。 1999.01 至今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工作，任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顾问专家；《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主编。 承担过的项目：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造价咨询、全区交通设施整体提升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水滨路（公明北环大道—思源路）市政工程、深圳北站中心公园。
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张 新	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2004 年 7 月毕业于中南大学工程管理专业。 2006 至今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工作，任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顾问专家；《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主编 承担过的项目：宝安区 2019 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前海铁石片区）（全过程造价咨询）西乡河等 3 个碧道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机荷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全过程审计、龙大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石岩外环立交先行实施段造价咨询（B 包）服务。 荣获深圳市 2022 年度优秀造价工程师、深圳市 2023 年度优秀造价工程师。
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曾 文	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1989-12-31 毕业于西安冶金建筑学院建筑材料专业。 1999.01 至今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工作，任造价工程师。 承担过的项目：深圳北站中心公园、全区交通设施整体提升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肇庆市东河滩地片区旧城改造开发及市政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深圳恒明珠国际金融大厦工程、安托山停车场综合上盖项目一期工程（02-10、02-11 地块）造价咨询（全过程）、都会中央五期项目建设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何 莉	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1998年7月毕业于湖南城建高等专科学校公路与城市道路工程专业 2006.01 至今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工作，任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顾问专家：《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主编。 承担过的项目：宝安区2019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前海铁石片区）（全过程造价咨询）、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造价咨询、西乡河等3个碧道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园岭街道百花二路宜学街区提升工程、水滨路（公明北环大道—思源路）市政工程、龙岗河流域上游雨污分流项目EPC（设计采购和施工）全过程咨询服务。 荣获深圳市2022年度优秀造价工程师、深圳市2023年度优秀造价工程师。
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罗德志	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执业资格：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工程师。 1990年7月毕业于武汉城市建设学院城市房地产管理专业； 2007.9 至今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工作，任土建造价师。 承担过的项目：深圳北站中心公园、大运新城综合车场工程造价咨询、深圳市软件产业基地项目施工总承包、深圳市深云村经济适用房住宅工程。
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黄柳娟	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执业资格：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工程师。 2012年7月毕业于沈阳建筑大学房地产经营管理专业； 2012.8 至今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工作，任土建造价师。 承担过的项目：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深圳北站中心公园、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造价咨询、水滨路（公明北环大道—思源路）市政工程、“双提升”道路综合楼整治工程—清祥路（雪岗路～清新路）（全过程）
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卢淑霞	造价工程师	/	执业资格：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003-7-1 毕业于兰州交通大学工程管理专业； 2017 今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工作，任土建造价师。 承担过的项目：肇庆市东河滩地片区旧城改造开发及市政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洪湾旧村更新项目周边环山路等市政道路工程建设全过程、安托山停车场综合上盖项目一期工程（02-10、02-11 地块）造价咨询（全过程）、都会中央五期项目建设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深圳职业技术学院西丽湖小区学生公寓A、B栋拆建工程造价咨询（全过程）

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刘怡君	造价工程师	/	执业资格：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022.5 至今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工作，任土建造价师。 承担过的项目：西乡河等 3 个碧道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安托山停车场综合上盖项目一期工程（02-10、02-11 地块）造价咨询（全过程）、深圳职业技术学院西丽湖小区学生公寓 A、B 栋拆建工程造价咨询（全过程）
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邹 超	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执业资格：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工程师。 2013 年 7 月毕业于南昌理工学院工程造价专业； 2014.2 至今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工作，任造价工程师。 承担过的项目：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造价咨询、水滨路（公明北环大道—思源路）市政工程、“双提升”道路综合楼整治工程—清祥路（雪岗路～清新路）（全过程）。
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周佐敏	造价工程师	/	执业资格：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015-7-8 毕业于江西现代职业技术学院工程造价专业； 2019.9 至今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工作，任造价工程师。 承担过的项目：宝安区 2019 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前海铁石片区）（全过程造价咨询）、西乡河等 3 个碧道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双提升”道路综合楼整治工程—清祥路（雪岗路～清新路）（全过程）。
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陈思莹	造价工程师	/	执业资格：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020-7-1 毕业于广东白云学院工程造价专业； 2021.3 至今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工作，任造价工程师。 承担过的项目：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深圳北站中心公园、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造价咨询、深圳职业技术学院西丽湖小区学生公寓 A、B 栋拆建工程造价咨询（全过程）。
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叶志鹏	造价工程师	/	执业资格：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018-6-30 毕业于广州现代信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工程造价专业； 2018.6 至今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工作，任造价工程师。 承担过的项目：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造价咨询、水滨路（公明北环大道—思源路）市政工程、“双提升”道路综合楼整治工程—清祥路（雪岗路～清新路）（全过程）。

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王志杰	造价工程师	/	执业资格：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016-6-26 毕业于广州城建职业学院工程造价专业； 2018-7-2 至今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工作，任造价工程师。 承担过的项目：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造价咨询、南山区住宅小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南山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水滨路（公明北环大道—思源路）市政工程、“双提升”道路综合楼整治工程—清祥路（雪岗路～清新路）（全过程）。
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曾雪琴	造价工程师	/	执业资格：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017.06.02 毕业于邵阳学院土木工程专业； 2018.3 至今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工作，任造价工程师。 承担过的项目：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造价咨询、南山区住宅小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南山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南山区治水提质—非住宅类排水户排水管网改造工程、南山区治水提质—桂庙渠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后海中心河北河东侧截污管道修复造价咨询审核标（全过程）、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大磡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麻磡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造价咨询
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黄华	造价员	工程师	执业资格：全国造价员，工程师。 2007-6-30 毕业于武汉科技大学工程管理专业； 2021.12 至今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工作，任造价工程师。 承担过的项目：宝安区 2019 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前海铁石片区）（全过程造价咨询）、西乡河等 3 个碧道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机荷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全过程审计、龙大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石岩外环立交先行实施段造价咨询（B 包）服务。
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	廖耀武	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1989-7-1 毕业于重建工暖通专业。 1998.1 至今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工作，任副总经理，技术负责人。 2016 年至今担任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顾问专家；《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主编 承担过的项目：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造价咨询、机场九道新建工程、园岭街道百花二路宜学街区提升工程、招商局智慧城 C 地块产业园项目、招商局光明科技园 A4 项目、华大基因中心造价咨询服务、深圳国家基因库生物样本资源一期工程。
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	廖亮	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工程师。 2012-6-28 毕业于深圳职业技术学院建筑电气工程技术专业。 2016 至今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事造价

				咨询工作，任安装造价师。 承担过的项目：宝安区 2019 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前海铁石片区）（全过程造价咨询）、西乡河等 3 个碧道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安托山停车场综合上盖项目一期工程（02-10、02-11 地块）造价咨询（全过程）、园岭街道百花二路宜学街区提升工程，龙岗河流域上游雨污分流项目 EPC（设计采购和施工）全过程咨询服务。 荣获深圳市 2023 年度最佳进步奖。
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	钟彬祥	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执业资格：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工程师。 2010-1-31 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建筑施工与管理专业； 2022.5 至今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工作，任安装造价师。 承担过的项目：长岭皮水库综合治理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龙大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石岩外环立交先行实施段造价咨询（B 包）服务。
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	张欢	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执业资格：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工程师。 2019-6-30 毕业于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工程管理专业； 2020.3 至今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工作，任造价工程师。 承担过的项目：肇庆市东河滩地片区旧城改造开发及市政配套设施建设项目、龙华区福城街道人才街区（竹园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临邦里、临富里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海能达全球总部大厦项目造价咨询服务。
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	苑东来	造价工程师	/	执业资格：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004-7-1 毕业于河南理工大学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 2021-12-2 至今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工作，任造价工程师。 承担过的项目：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造价咨询、南山区住宅小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南山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南山区治水提质—非住宅类排水户排水管网改造工程、南山区治水提质—桂庙渠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后海中心河北河东侧截污管道修复造价咨询审核标（全过程）、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大磡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麻磡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造价咨询
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	吴超	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执业资格：工程师。 1996-7-15 毕业于黑龙江省建筑职工大学电气专业； 2018-7-10 至今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工作，任安装造价工程师。 承担过的项目：南山区住宅小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南山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南山区治水提质—非住宅类排水户排水管网改造工程、南山区治水提质—桂庙渠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后海中心河北河东侧截污管道修复造价咨询审核标（全过程）、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大磡河流域水环境综

				合治理工程、水滨路（公明北环大道—思源路）市政工程、“双提升”道路综合楼整治工程—清祥路（雪岗路～清新路）（全过程）。
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	郑玉燕	造价员	助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助理工程师。 2017.06.30 毕业于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建筑设备工程技术专业； 2018.08.08 至今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工作，任安装造价员。 承担过的项目：机荷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全过程审计、龙大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石岩外环立交先行实施段造价咨询（B包）服务、海能达全球总部大厦项目造价咨询服务、军民融合科技产业创新平台项目（航天工研院总部大厦项目）造价咨询服务

提示：项目参与人员主要指：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主要技术人员等。

1、项目负责人—李 霞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李霞

身份证号码: 510212197710070328

性别: 女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064400018863

初始注册日期: 2006 年 09 月 04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2 年 12 月 14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李霞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0212*****28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064400018863

注册编号: B11064400018863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6年12月31日

2022-12-08 - 延续注册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18-10-11 - 延续注册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18-09-07 - 聘用单位资质证书变更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 李霞

身份证号: 510212197710070328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工程造价

级 别: 副高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0年07月04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003001043492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霞
 社保电脑号：600487120
 身份证号码：51021219771007032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9001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2	79001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50	9.1	3250	26.0
2024	03	79001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50	9.1	3250	26.0
2024	04	790014	5123.0	819.68	40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23	14.34	5123	40.98
2024	05	790014	5123.0	819.68	40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23	14.34	5123	40.98
2024	06	790014	5123.0	819.68	40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23	14.34	5123	40.98
2024	07	790014	5123.0	819.68	40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23	20.49	5123	40.98
2024	08	790014	5123.0	819.68	40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23	20.49	5123	40.98
2024	09	790014	5123.0	819.68	40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23	20.49	5123	40.98
2024	10	790014	5123.0	819.68	40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23	20.49	5123	40.98
2024	11	790014	5123.0	819.68	40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23	20.49	5123	40.98
2024	12	790014	5123.0	819.68	40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23	20.49	5123	40.98
2025	01	790014	5123.0	870.91	409.8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23	20.49	5123	40.98
合计				9304.93	4662.08			3897.9	1559.16			389.85			467.8	115.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2174c1fb7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90014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土建专业负责人—叶建锁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叶建锁

身份证号码: 32100219690603211X

性别: 男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014400010137

初始注册日期: 2001 年 01 月 01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1 年 12 月 6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叶建锁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1002*****1X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014400010137

注册编号: B11014400010137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5年12月31日

2021-12-01 - 延续注册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18-09-07 - 聘用单位资质证书变更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或经过主管单位考核认定，具有相应的学术技术水平。



持证人签名: _____

ZGZS

姓 名: 叶建锁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9.06.03
工作单位: 菏泽市人力资源开发中心
现从事专业: 建筑工程
原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工程师
现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高级工程师
资格证书编号: 鲁 150822003706

评审委员会(章)



评审时间: 2015-10-25

公布时间: (生效时间) 2015-11-27

公布文号: 鲁人社字〔2015〕186号

注册登记

注册时间	注册单位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建镇
 社保电脑号：600995953
 身份证号码：3210021969060321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9001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2	790014	7000.0	105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19.6	7000	56.0
2024	03	790014	7000.0	105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19.6	7000	56.0
2024	04	790014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19.6	7000	56.0
2024	05	790014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19.6	7000	56.0
2024	06	790014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19.6	7000	56.0
2024	07	790014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2024	08	790014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2024	09	790014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2024	10	790014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2024	11	790014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2024	12	790014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2025	01	79001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合计			13370.0 6720.0			4200.0 1680.0			420.0			28.0		672.0 168.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2174c122fu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90014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3、安装专业负责人—邓将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209
姓名: 邓将来
身份证号码: 420205197302126155
性别: 男
专业: 安装工程
聘用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074400028357

初始注册日期: 2007 年 08 月 22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3 年 08 月 19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公 章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公 章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邓将来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205*****55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074400028357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 814074400028357
号:

注册专业: 安装

有效期: 2027年12月31日

2019-10-12 - 延续注册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18-09-07 - 聘用单位资质证书变更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邓将来

身份证号：420205197302126155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0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102515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邓将来
 社保电脑号：605888113
 身份证号码：42020519730212615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9001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2	79001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2024	03	79001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2024	04	790014	5123.0	819.68	40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23	14.34	5123	40.98
2024	05	790014	5123.0	819.68	40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23	14.34	5123	40.98
2024	06	790014	5123.0	819.68	40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23	14.34	5123	40.98
2024	07	790014	5123.0	819.68	40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23	20.49	5123	40.98
2024	08	790014	5123.0	819.68	40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23	20.49	5123	40.98
2024	09	790014	5123.0	819.68	40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23	20.49	5123	40.98
2024	10	790014	5123.0	819.68	40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23	20.49	5123	40.98
2024	11	790014	5123.0	819.68	40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23	20.49	5123	40.98
2024	12	790014	5123.0	819.68	40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23	20.49	5123	40.98
2025	01	790014	5123.0	870.91	409.8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23	20.49	5123	40.98
合计				9304.93	4662.08			3897.9	1559.16			389.85			463.8	116.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2174c347dt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90014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4、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一张 新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张新
身份证号码: 430721198110143712
性别: 男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1154400028336

初始注册日期: 2015 年 09 月 28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3 年 04 月 19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公 章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公 章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手机查看](#)

张新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721*****12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国]1115440002833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154400028336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至: 2027年12月31日

2019-10-12 - 延续注册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18-09-07 - 聘用单位资质证书变更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照片



粤高取证字第 1803001012854号

65
张新 于二〇一七 年
十一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工程造价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八 年 五 月 十二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新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09371661
 单位编号：790014

身份证号码：430721198110143712
 计算单位：元

页码：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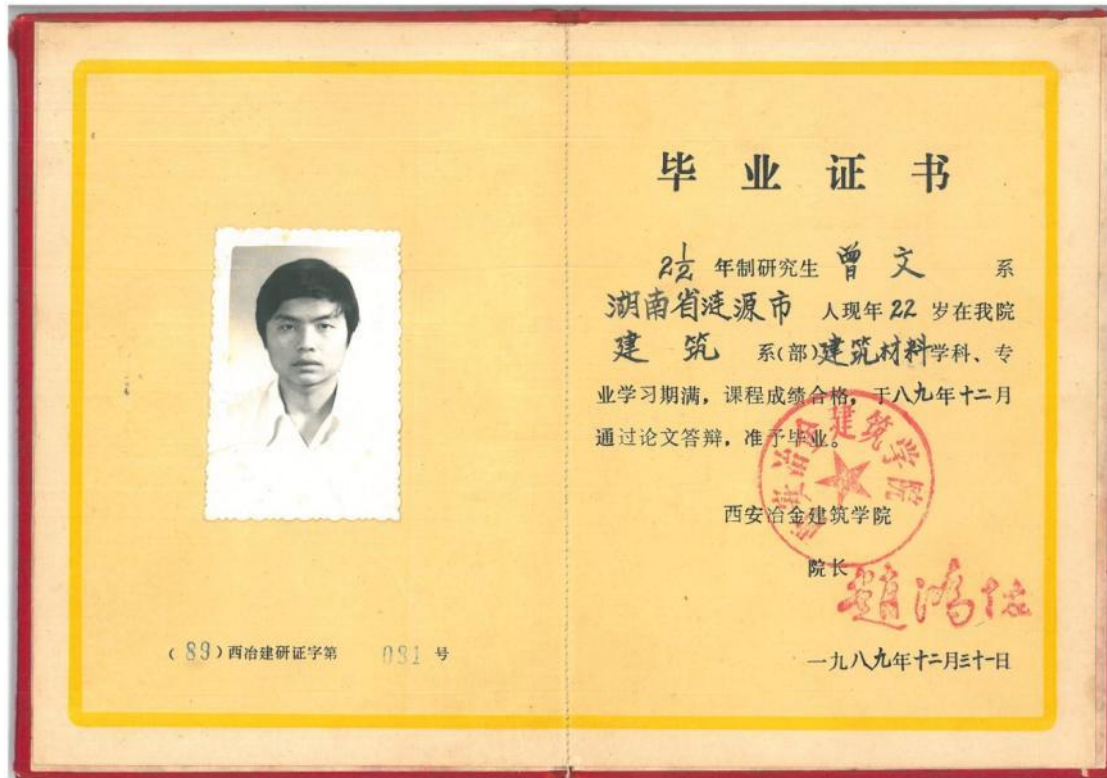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2	790014	20000.0	30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56.0	20000	160.0
2024	03	790014	20000.0	30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56.0	20000	160.0
2024	04	790014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56.0	20000	160.0
2024	05	790014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56.0	20000	160.0
2024	06	790014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56.0	20000	160.0
2024	07	790014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80.0	20000	160.0
2024	08	790014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80.0	20000	160.0
2024	09	790014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80.0	20000	160.0
2024	10	790014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80.0	20000	160.0
2024	11	790014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80.0	20000	160.0
2024	12	790014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80.0	20000	160.0
2025	01	790014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80.0	20000	160.0
合计				38200.0	19200.0			12000.0	4800.0			1200.0			19200.0	48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2174c372eg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90014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5、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曾 文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曾文

身份证号码: 610103196705162831

性别: 男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014400009913

初始注册日期: 2001 年 01 月 01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1 年 12 月 6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曾文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0103*****31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014400009913 注册编号: B11014400009913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至: 2025年12月31日

2021-12-03 - 延续注册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粤高取证字第0200101014121 号

曾文 于二〇〇一年
十二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施工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二年二月八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曹文		社保电脑号：2282181		身份证号码：6101031967051628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9001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790014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16.8	6000	48.0	12.0
2024	03	790014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16.8	6000	48.0	12.0
2024	04	790014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16.8	6000	48.0	12.0
2024	05	790014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16.8	6000	48.0	12.0
2024	06	790014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16.8	6000	48.0	12.0
2024	07	790014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4	08	790014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4	09	790014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4	10	790014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4	11	790014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4	12	790014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1	790014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合计			11460.0			5760.0			3897.9	1559.16	389.85			576.0			144.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2174c4650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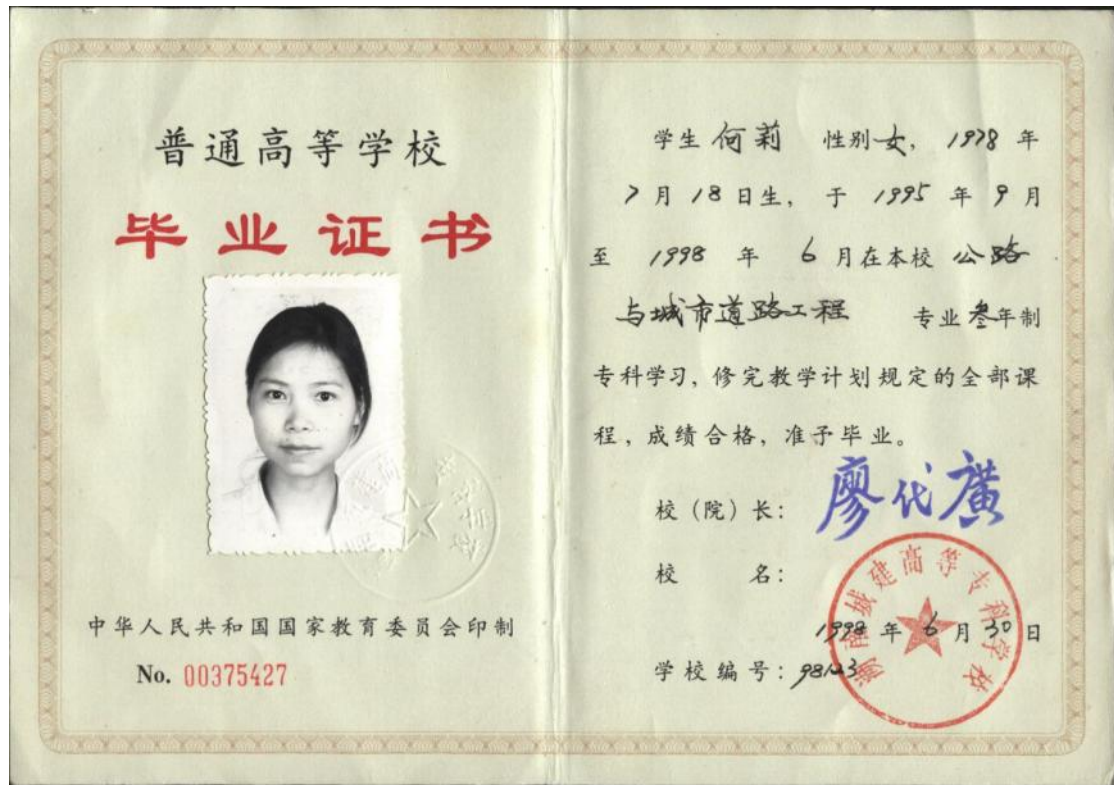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6、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何 莉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何 莉
身份证号码: 440402197809029042
性 别: 女
专 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054400011059

初始注册日期: 2005 年 07 月 25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1 年 07 月 15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何莉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402*****42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皇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建皇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054400011059	注册编号: B11054400011059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至: 2025年12月31日	

照
片



粤高职称字第 1703001002049 号

何莉 于二〇一六年
十一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工程造价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何莉
 社保电脑号：608265734
 身份证号码：44040219780902904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9001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2	790014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16.8	6000	48.0
2024	03	790014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16.8	6000	48.0
2024	04	790014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16.8	6000	48.0
2024	05	790014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16.8	6000	48.0
2024	06	790014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16.8	6000	48.0
2024	07	790014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24.0	6000	48.0
2024	08	790014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24.0	6000	48.0
2024	09	790014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24.0	6000	48.0
2024	10	790014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24.0	6000	48.0
2024	11	790014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24.0	6000	48.0
2024	12	790014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24.0	6000	48.0
2025	01	790014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合计				11460.0	5760.0			3897.9	1559.16			389.85			576.0	144.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2174c39fas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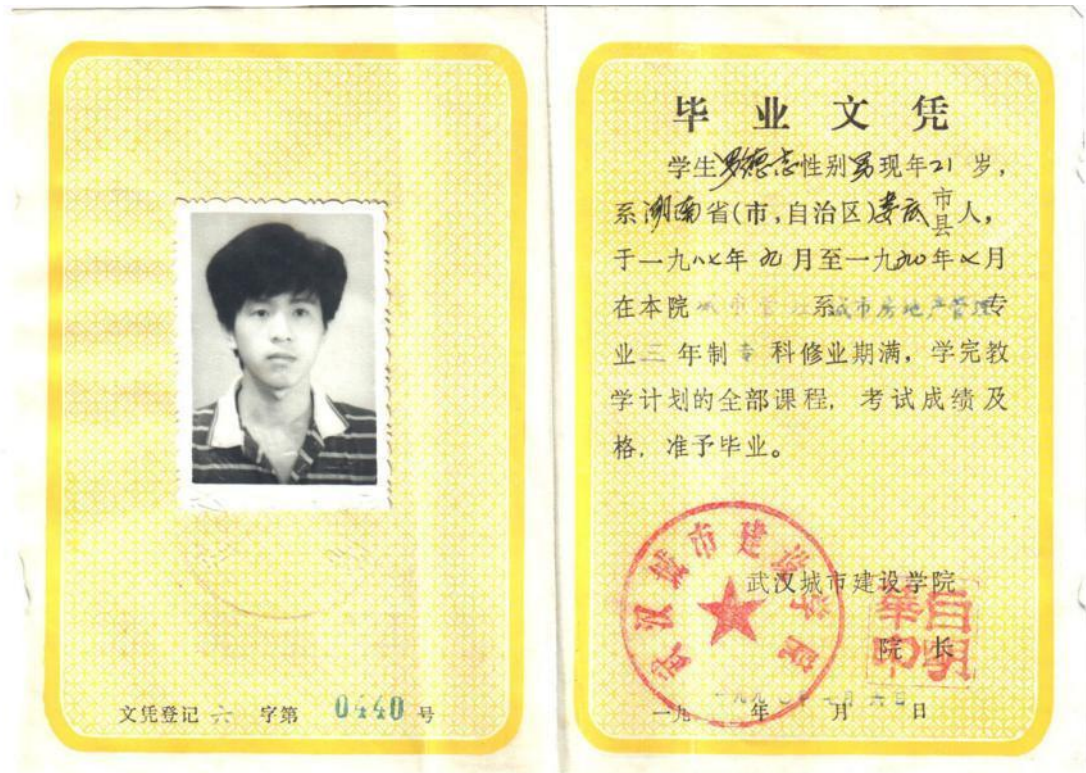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9001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7、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罗德志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罗德志

身份证号码: 432502196907140052

性别: 男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044400018872

初始注册日期: 2004 年 09 月 24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2 年 12 月 14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罗德志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2502*****52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04440001887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044400018872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6年12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
 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
 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编 号: 0235626
 No.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
 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
 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national examination.

approved & issu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持证人签名 罗德志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 名 罗德志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69.7.
 Date of Birth

出生地点
 Place of Birth



专业名称 会计(企业)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会计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一九九七.二.
 Conferment Date



证书专用章
 专业主管部门
 Conferred by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德志			社保电脑号：605744075			身份证号码：43250219690714005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9001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790014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2.6	4500	36.0	9.0
2024	03	790014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2.6	4500	36.0	9.0
2024	04	790014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2.6	4500	36.0	9.0
2024	05	790014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2.6	4500	36.0	9.0
2024	06	790014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2.6	4500	36.0	9.0
2024	07	790014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8.0	4500	36.0	9.0
2024	08	790014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8.0	4500	36.0	9.0
2024	09	790014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8.0	4500	36.0	9.0
2024	10	790014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8.0	4500	36.0	9.0
2024	11	790014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8.0	4500	36.0	9.0
2024	12	790014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8.0	4500	36.0	9.0
2025	01	790014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18.0	4500	36.0	9.0
合计			8595.0 4320.0			3897.9 1559.16			389.85			189.0		332.0 108.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2174c4f53t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9001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8、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黄柳娟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柳娟 性别 女，一九八七年 六 月 六 日生，于二〇〇八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二年 七 月在本校		房地产经营管理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1531201205000479		二〇一二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黄柳娟

身份证号码: 441621198706067340

性别: 女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14400008997

初始注册日期: 2021 年 09 月 30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1 年 09 月 30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手机查看

黄柳娟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621*****40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14400008997 注册编号: A11214400008997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5年09月29日

2021-08-17 - 初始注册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粤中取证字第

1803003010542号



黄柳娟 于二〇一七 年

十一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工程造价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柳娟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社保电话号：633207259
 单位编号：790014

身份证号码：441621198706067340
 单位编号：790014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2	79001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7.84	2800	22.4
2024	03	79001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7.84	2800	22.4
2024	04	790014	4123.0	659.68	32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123	11.54	4123	32.98
2024	05	790014	4123.0	659.68	32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123	11.54	4123	32.98
2024	06	790014	4123.0	659.68	32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123	11.54	4123	32.98
2024	07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123	16.49	4123	32.98
2024	08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123	16.49	4123	32.98
2024	09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123	16.49	4123	32.98
2024	10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123	16.49	4123	32.98
2024	11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123	16.49	4123	32.98
2024	12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123	16.49	4123	32.98
2025	01	79001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123	16.49	4123	32.98
合计				8111.9	4068.72			3897.9	1559.16			389.85			377.6	93.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2174c5e85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90014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9、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卢淑霞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卢淑霞
身份证号码: 620503197112110321
性别: 女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194400025742

初始注册日期: 2019 年 10 月 31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3 年 10 月 11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卢淑霞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620503*****21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19440002574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811194400025742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7年10月30日	
2023-10-08 - 延续注册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卢淑霞			社保电脑号: 604935617			身份证号码: 62050319711211032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9001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79001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3	79001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9001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9001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9001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79001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8195.96	4115.52			3897.9	1559.16			389.85			351.0		96.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2174c5378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9001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10、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刘怡君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刘怡君

身份证号码: 510703199204081243

性别: 女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务腾咨询(上海)有限

公司已变更

证书编号已经变更,见其变更栏

证书编号: 建[造]11215000002755

初始注册日期: 2021 年 08 月 30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1 年 8 月 30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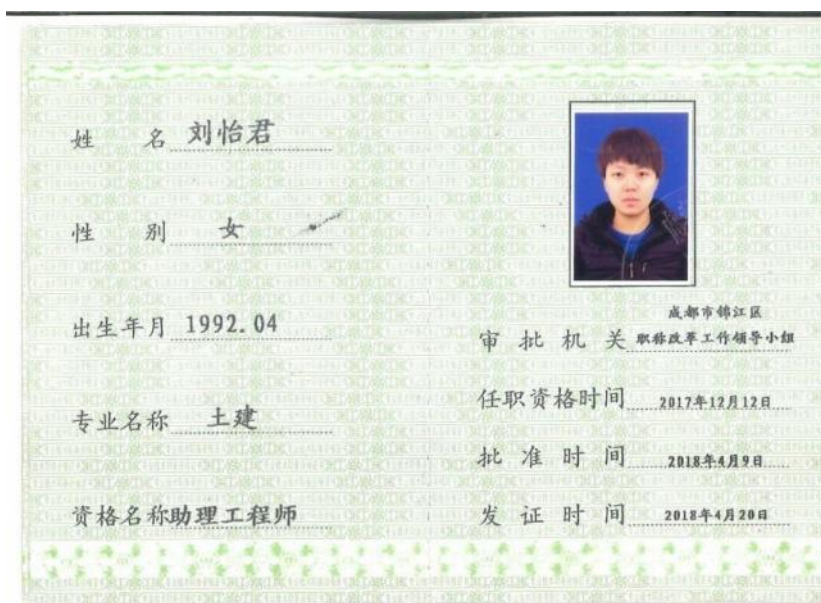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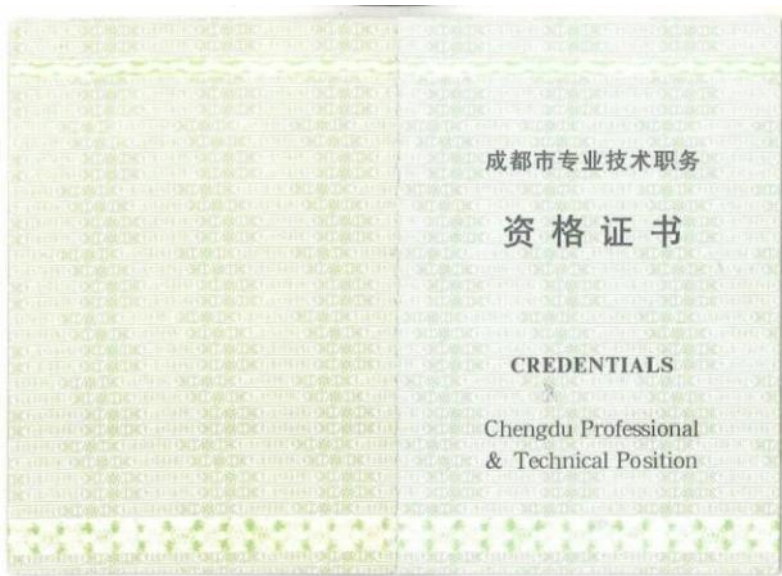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刘怡君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0703*****43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14400013840	注册编号: B11214400013840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5年08月29日	

2022-05-24 - 机构外变更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怡君

社保电脑号：808481418

身份证号码：51070319920408124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9001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79001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7.0	2500	20.0	5.0	
2024	03	79001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7.0	2500	20.0	5.0	
2024	04	79001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7.0	2500	20.0	5.0	
2024	05	79001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7.0	2500	20.0	5.0	
2024	06	79001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7.0	2500	20.0	5.0	
2024	07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0.0	2500	20.0	5.0	
2024	08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0.0	2500	20.0	5.0	
2024	09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0.0	2500	20.0	5.0	
2024	10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0.0	2500	20.0	5.0	
2024	11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0.0	2500	20.0	5.0	
2024	12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0.0	2500	20.0	5.0	
2025	01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0	10.0	2500	20.0	5.0	
合计			7333.31 3924.72				1169.43 389.85				389.85			108.0		210.0 6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缴费人：刘怡君

缴费单位：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缴费时间：2024.02-2025.01

缴费金额：108.0元

缴费地点：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2174c633fk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9001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11、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邹 超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邹超 性别男 ,一九九〇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昌理工学院

校(院)长:李兴所

证书编号:127951201306005890

二〇一三年七月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姓 名：邹超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0-11-23



证书编号：建[造]21224400006234

执业印章号：B21224400006234

聘用企业：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土木建筑工程(有效期：2022-06-28至2026-06-27)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2.6.28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2年6月28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邹超

身份证号：44148119901123197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7019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邹超

社保电脑号：637277319

身份证号码：44148119901123197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9001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79001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3	79001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4	790014	3823.0	573.45	305.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0.7	3823	30.58	7.65
2024	05	790014	3823.0	573.45	305.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0.7	3823	30.58	7.65
2024	06	790014	3823.0	573.45	305.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0.7	3823	30.58	7.65
2024	07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2024	08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2024	09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2024	10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2024	11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2024	12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2025	01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合计				7468.31	3996.72			1169.43	389.85			389.85		344.2		86.1	

社保费缴纳清单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2174c81c3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90014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12、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一周佐敏

30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周佐敏** 性别 **男**，一九九三年十月二十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江西现代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单津辉**

证书编号：129431201506001980 二〇一五年 七 月 八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姓 名：周佐敏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3-10-20



证书编号：建[造]21214400003074

执业印章号：A21214400003074

聘用企业：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土木建筑工程(有效期:2021-12-20至2025-12-19)



周佐敏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姓名: 周仕敏		社保电话: 049504149		身份证号码: 36242819931020271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9001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险			医疗险						生育		工伤险		失业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2024	02	79001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8.4	3000	24.0	6.0
2024	03	79001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8.4	3000	24.0	6.0
2024	04	79001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8.4	3000	24.0	6.0
2024	05	79001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8.4	3000	24.0	6.0
2024	06	79001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8.4	3000	24.0	6.0
2024	07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4	08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4	09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4	10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4	11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4	12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1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合计				7333.31	3924.72			1169.43	389.85			389.85					72.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2174c99ac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单位名称 |
|----------------|-----------------|
| 单位编号
790014 |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



13、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陈思莹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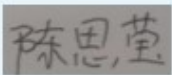


学生 **陈思莹** 性别女，一九九六年五月十三日生，于二〇一六年九月至二〇二〇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广东白云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8221202005001192 二〇二〇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陈思莹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96-05-13	
证书编号: 建[造]21224400008879	
执业印章号: B21224400008879	
聘用企业: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土木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2-10-20至2026-10-19)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思莹			社保电脑号 641376405			身份证号码：44148119960513574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9001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79001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3	79001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90014	3823.0	573.45	305.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0.7	3823	30.58	7.65
2024	05	790014	3823.0	573.45	305.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0.7	3823	30.58	7.65
2024	06	790014	3823.0	573.45	305.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0.7	3823	30.58	7.65
2024	07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2024	08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2024	09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2024	10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2024	11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2024	12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2025	01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合计				7468.31	3996.72			1169.43	389.85			389.85			1332.65	543.56	85.9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2174c867e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9001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14、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叶志鹏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叶志鹏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6-11-04



注册编号：粤2442022202302723

聘用企业：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03-14至2026-03-13)



叶志鹏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3年3月14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志明			社保电脑号：647151211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6110470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9001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79001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3	79001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90014	3823.0	573.45	30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823	10.7	3823	30.58	7.65
2024	05	790014	3823.0	573.45	30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823	10.7	3823	30.58	7.65
2024	06	790014	3823.0	573.45	305.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823	10.7	3823	30.58	7.65
2024	07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2024	08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2024	09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2024	10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2024	11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2024	12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2025	01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合计				7468.31	3996.72			3897.9	1559.16			389.85			343.56	85.9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2174ca574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9001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15、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王志杰





使用有效期：2023年09月
25日-2027年09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姓 名：王志杰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3-02-05



证书编号：建[造]21234400013270

执业印章号：B21234400013270

聘用企业：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土木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09-25至2027-09-24）



王志杰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3年09月2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志杰

社保电脑号：650041472

身份证号码：44092319930205317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9001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79001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3	79001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90014	3823.0	573.45	305.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0.7	3823	30.58	7.65
2024	05	790014	3823.0	573.45	305.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0.7	3823	30.58	7.65
2024	06	790014	3823.0	573.45	305.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0.7	3823	30.58	7.65
2024	07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2024	08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2024	09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2024	10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2024	11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2024	12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2025	01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823	15.29	3823	30.58	7.65
合计				7468.31	3996.72			1169.43	389.85			389.85			343.56	85.94	

社保费缴纳清单

缴费人：王志杰

单位：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90014

打印日期：2025-01-06 10:00: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2174c980d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790014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16、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曾雪琴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曾雪琴 性别 女，一九九四年七月二十七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九月至二〇一七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邵阳学院	校（院）长：彭希林	
证书编号：105471201705000118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姓 名：曾雪琴

性 别：女

出生日期：1994-07-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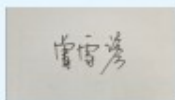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建[造]21234400011353

执业印章号：B21234400011353

聘用企业：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土木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08-16至2027-08-15）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广东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3年08月16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曹雪琴			社保电脑号：646962056			身份证号码：42062419940727298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9001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790014	5000.0	7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4.0	5000	40.0	10.0
2024	03	790014	5000.0	7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4.0	5000	40.0	10.0
2024	04	790014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4.0	5000	40.0	10.0
2024	05	790014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4.0	5000	40.0	10.0
2024	06	790014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4.0	5000	40.0	10.0
2024	07	790014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4	08	790014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4	09	790014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4	10	790014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4	11	790014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4	12	790014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1	790014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合计			8950.0	4800.0			3897.9	1559.16			389.85			210.0	450.0	12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2174c9d21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9001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17、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黄华





粤中取证字第

1803003013500

号



黄华 于二〇一七 年

十一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工程造价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 年 五 月 十四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华

社保电脑号：626773658

身份证号码：42900419841003100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9001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79001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3	79001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9001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9001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9001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79001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8195.96	4115.52			3897.9	1559.16			389.85			351.0		96.0

社保费缴纳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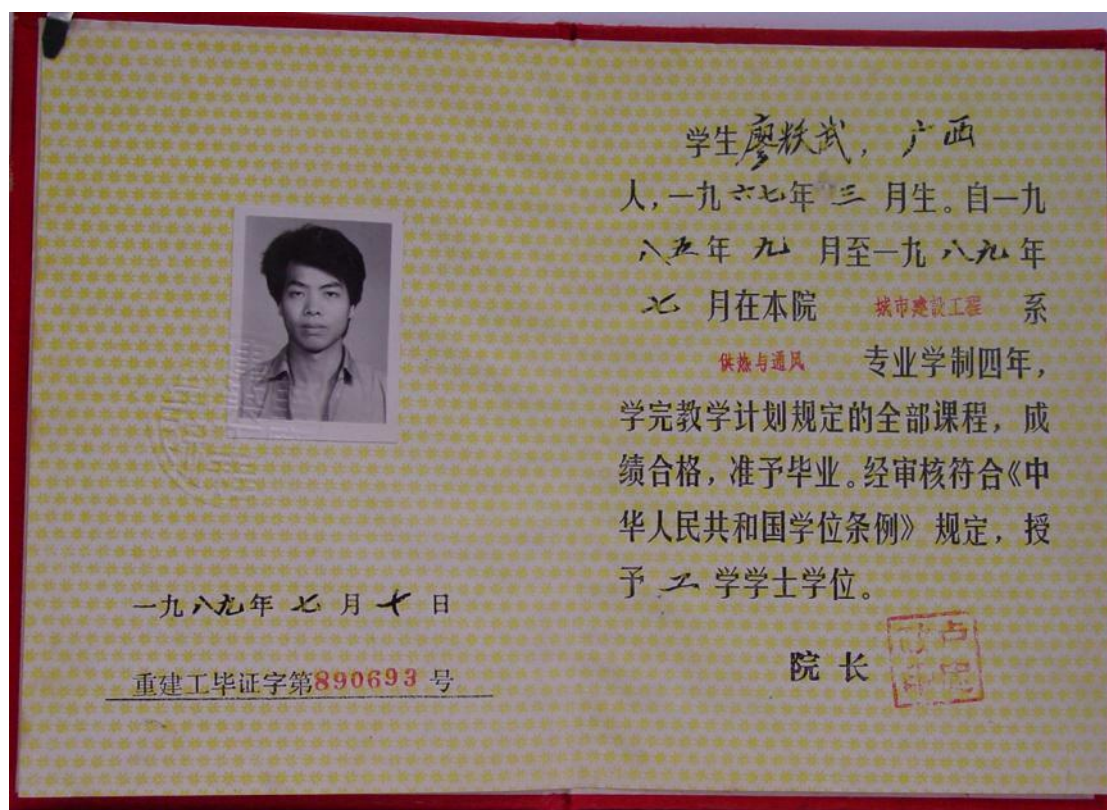
2024年12月-2025年1月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56977712eb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90014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18、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廖耀武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廖耀武

身份证号码: 510212196703010437

性别: 男

专业: 安装工程

聘用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014400010154

初始注册日期: 2001 年 01 月 01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1 年 12 月 6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廖耀武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0212*****37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皇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建皇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014400010154

注册编号: B14014400010154

注册专业: 安装

有效期: 2025年12月31日

2021-12-01 - 延续注册
深圳市建皇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18-09-07 - 聘用单位资质证书变更
深圳市建皇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粤高取证字第0200101014009 号

廖耀武 于二〇〇一年

十二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暖通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二年二月八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廖耀武		社保电脑号：2033992		身份证号码：5102121967030104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9001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790014	4800.0	720.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13.44	4800	38.4	9.6
2024	03	790014	4800.0	720.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13.44	4800	38.4	9.6
2024	04	790014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13.44	4800	38.4	9.6
2024	05	790014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13.44	4800	38.4	9.6
2024	06	790014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13.44	4800	38.4	9.6
2024	07	790014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4	08	790014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4	09	790014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4	10	790014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4	11	790014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4	12	790014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5	01	790014	4800.0	816.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19.2	4800	38.4	9.6
合计			9168.0	4608.0			3897.9	1559.16			389.85						11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2174c6717s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9001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19、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廖 亮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廖亮	性别男	一九九〇年八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六月在本校建筑电气工程技术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刘洪一
证书编号：111131201206005112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廖亮
身份证号码: 420703199008262950
性别: 男
专业: 安装工程
聘用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194400022283

初始注册日期: 2019 年 07 月 04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3 年 6 月 12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手机查看

廖亮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703*****50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194400022283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814194400022283

注册专业: 安装 有效期至: 2027年07月03日

2023-06-08 ~ 延续注册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廖亮

身份证号：42070319900826295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7079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廖亮

社保电脑号：500600659

身份证号码：42070319900826295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9001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79001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0	7.7	2750	22.0	5.5
2024	03	79001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0	7.7	2750	22.0	5.5
2024	04	79001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0	7.7	2750	22.0	5.5
2024	05	79001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0	7.7	2750	22.0	5.5
2024	06	79001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0	7.7	2750	22.0	5.5
2024	07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0	11.0	2750	22.0	5.5
2024	08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0	11.0	2750	22.0	5.5
2024	09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0	11.0	2750	22.0	5.5
2024	10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0	11.0	2750	22.0	5.5
2024	11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0	11.0	2750	22.0	5.5
2024	12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0	11.0	2750	22.0	5.5
2025	01	79001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0	11.0	2750	22.0	5.5
合计			7823.9	3924.72			3897.9	1559.16			389.85	115.9	267.0		66.0		

社保费缴纳清单

115.9 267.0 66.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2174c6afb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90014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钟彬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钟彬祥

身份证号码: 441424197610266330

性别: 男

专业: 安装工程

聘用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224400014514

初始注册日期: 2022 年 06 月 16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2 年 06 月 16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钟彬祥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4*****30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22440001451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 B14224400014514号:

注册专业: 安装

有效期: 2026年06月15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1) v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量

1 9 5 4 0 3 4 3 1 7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6 .



粤中取证字第 1100102073709 号



钟彬祥 于二〇一一年
十一月，经梅州市建筑工程中
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工程管理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钟彬祥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社保电话号：809562799
 单位编号：790014

身份证号码：441424197610266330
 单位编号：790014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2	79001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2024	03	79001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2024	04	79001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2024	05	79001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2024	06	79001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2024	07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4	08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4	09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4	10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4	11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4	12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1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合计			7333.31 3924.72			1169.43 389.85			389.85			99.19		230.56 56.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2174c7f2fe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90014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1、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张欢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姓 名：张欢

性 别：女

出生日期：1992-05-08



证书编号：建[造]24214400003075

执业印章号：A24214400003075

聘用企业：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安装工程(有效期:2021-12-20至2025-12-19)



张欢

个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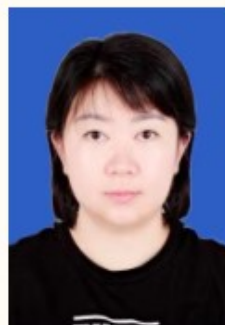
签名日期：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张欢

身份证号：61040319920508302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6986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欢

社保电脑号：633871323

身份证号码：61040319920508302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9001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79001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8.4	3000	24.0	6.0
2024	03	79001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8.4	3000	24.0	6.0
2024	04	79001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8.4	3000	24.0	6.0
2024	05	79001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8.4	3000	24.0	6.0
2024	06	79001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8.4	3000	24.0	6.0
2024	07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4	08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4	09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4	10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4	11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4	12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1	79001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合计				7823.9	3924.72			3897.9	1559.16			389.85				258.0	72.0

社保费缴纳清单

2024.01-2025.0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2174ca835p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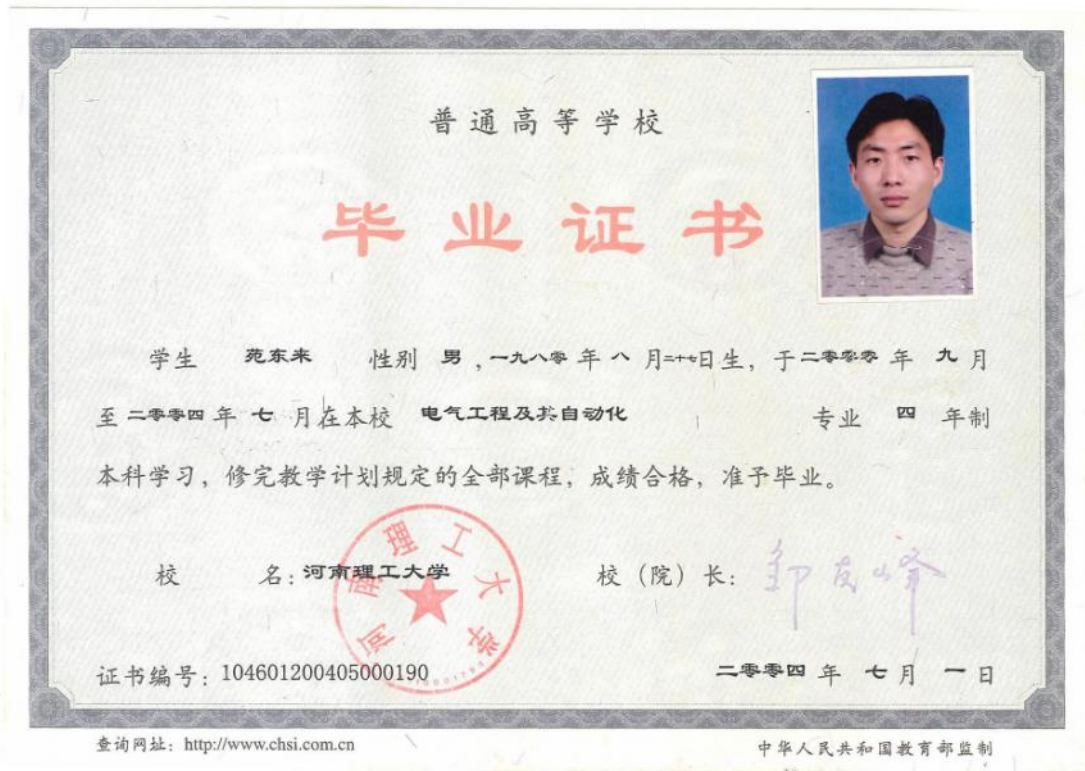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90014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2、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苑东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姓 名：苑东来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0-08-27



证书编号：建[造]24224400009629

执业印章号：B24224400009629

聘用企业：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安装工程(有效期:2022-12-26至2026-12-25)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苑东来			社保电脑号：609029190			身份证号码：4127231980082790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9001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79001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3	79001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9001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9001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9001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79001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8195.96	4115.52			3897.9	1559.16			389.85					351.0	96.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2174cb9e5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9001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3、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吴 超





姓名: 吴超		社保电脑号: 047581538		身份证号码: 23012119720209041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9001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险			医疗险			生育			工伤险			失业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79001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3	79001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4	79001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5	79001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6	79001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7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8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7900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合计				7333.31	3924.72			1169.43	389.85			389.85					84.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2174cbe44z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9001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4、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郑玉燕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郑玉燕 性别 女，一九九五年 七 月 十七 日生，于二〇一四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七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设备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7411201706701744		二〇一七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郑玉燕

身份证号：44050619950717112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7054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玉燕
 社保电脑号：647378733
 身份证号码：44050619950717112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9001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2	79001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50	6.86	2450	19.6
2024	03	79001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50	6.86	2450	19.6
2024	04	79001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50	6.86	2450	19.6
2024	05	79001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50	6.86	2450	19.6
2024	06	79001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50	6.86	2450	19.6
2024	07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50	9.8	2450	19.6
2024	08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50	9.8	2450	19.6
2024	09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50	9.8	2450	19.6
2024	10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50	9.8	2450	19.6
2024	11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50	9.8	2450	19.6
2024	12	7900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50	9.8	2450	19.6
2025	01	79001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50	9.8	2450	19.6
合计			7823.9			3924.72			3897.9	1559.16	389.85			102.9	233.2	5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5697770d90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9001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五、企业获奖情况

序号	体系证书/荣誉证书名称	颁发机构	颁发年度
1	《未来人才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2022 年度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一等奖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3. 3
2	《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化应用的探讨》2022 年度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论文一等奖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3. 3
3	《河套应急医院和方舱医院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2022 年度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二等奖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3. 3
4	2023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4. 1
5	2022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3. 3
6	2021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2. 6
7	《有线信息传输大厦工程》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二等奖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2. 6
8	《育才中学改造工程（暂定名）》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二等奖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2. 6
9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优秀供应商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2023. 2

1、《未来人才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2022 年度深圳市优秀工程
造价成果一等奖



2、《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化应用的探讨》2022 年度深圳市优秀工程造
价论文一等奖



3、《河套应急医院和方舱医院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2022
年度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二等奖



4、2023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5、2022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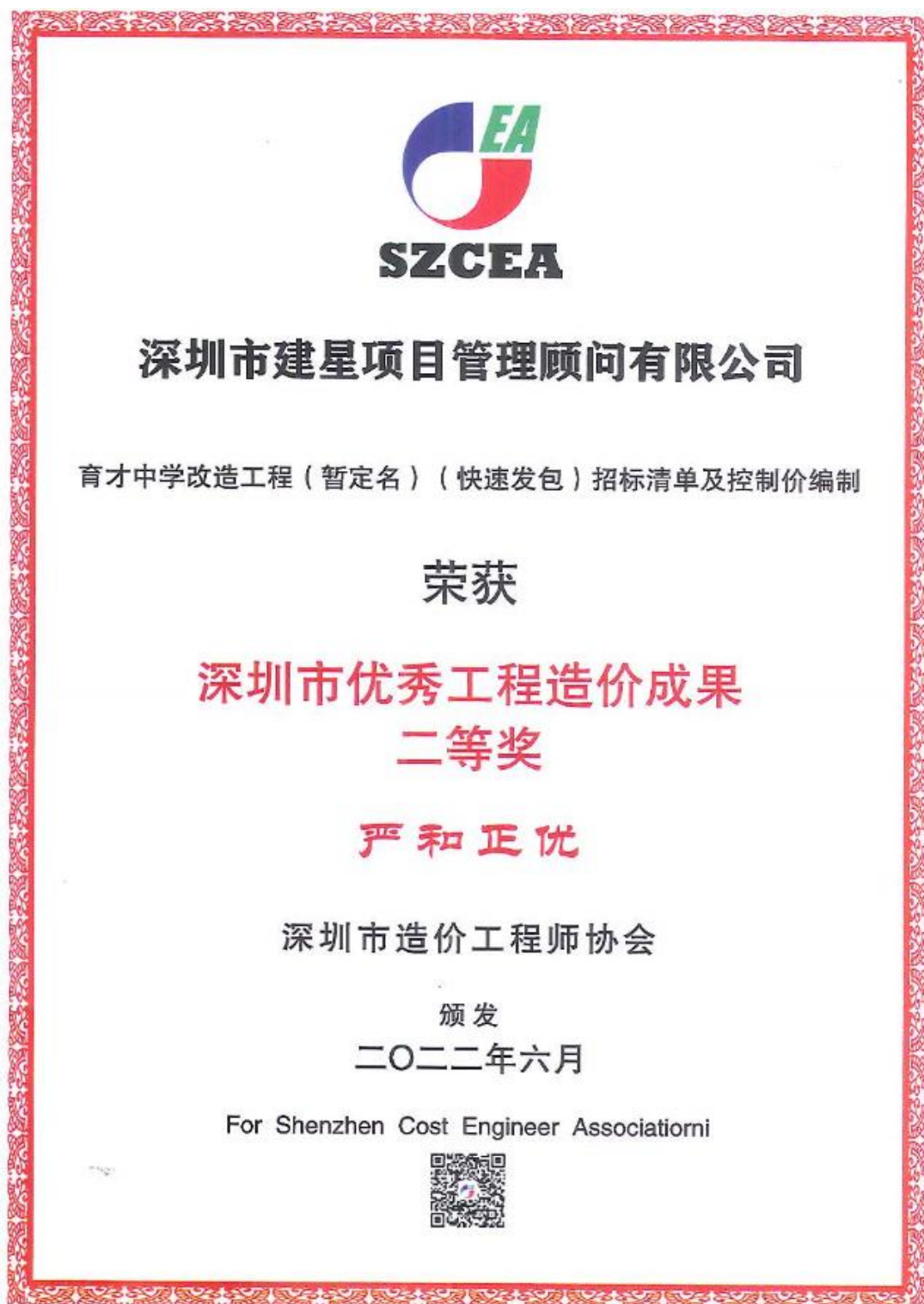
6、2021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7、《有线信息传输大厦工程》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二等奖



8、《育才中学改造工程（暂定名）》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二等
奖



9、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优秀供应商



六、投标函

投标函

致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 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排水管网系统完善工程造价咨询 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4.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天

授权委托人：李天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 邮编：518031

联系电话：0755-83785193 传真：0755-83785752

日期：2025年3月26日

七、通过年审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营 业 执 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5437735

名 称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主 体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4楼东

法 定 代 表 人 赵阳

成 立 日 期 1998年04月17日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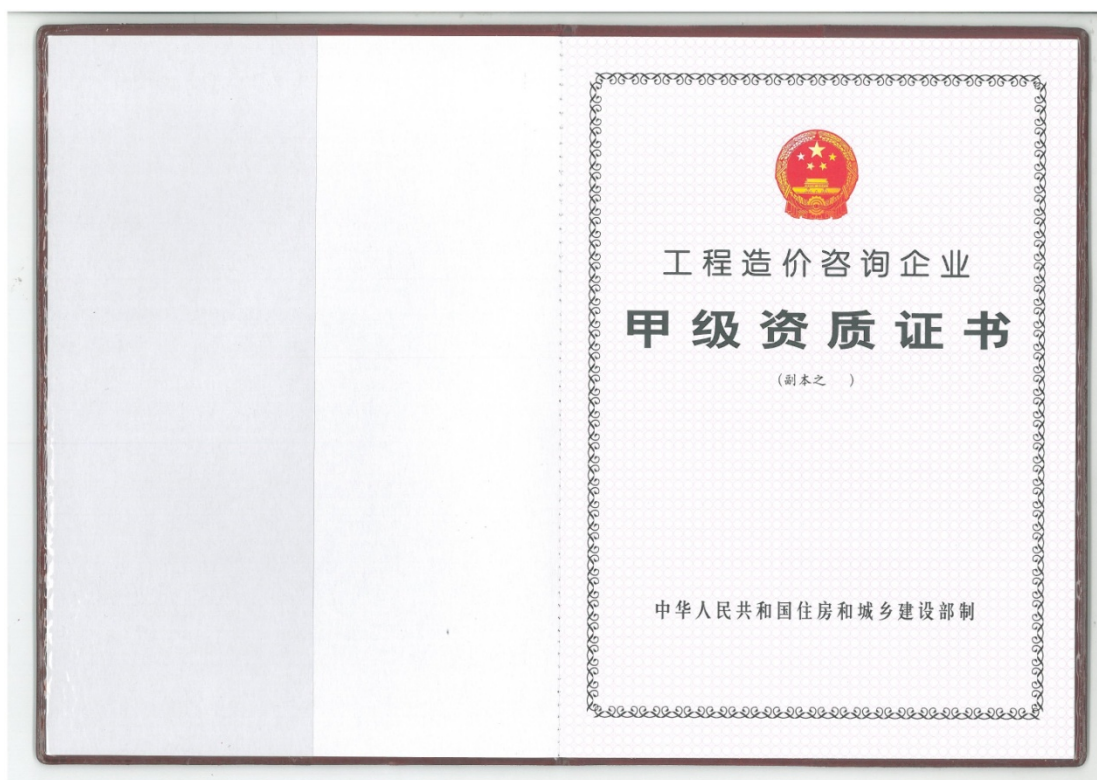
登 记 机 关

2015 年 09 月 2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八、企业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资 质 变 更 栏	
	变更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